

公司代码：688166

公司简称：博瑞医药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的相关内容。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袁建栋、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刘芳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14元（含税）。截至2023年3月31日，公司总股本422,465,363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8,161,051.38元（含税）。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9
第四节	公司治理.....	56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73
第六节	重要事项.....	79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4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02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0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博瑞医药	指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广泰生物、苏州广泰	指	苏州广泰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博瑞鑫稳、博瑞创投	指	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之股东
博瑞制药、信泰制药	指	原名信泰制药（苏州）有限公司，2020年4月29日更名为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博瑞泰兴	指	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重庆乾泰、乾泰生物	指	重庆乾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博瑞香港	指	Brightgene International(HK) Limited（博瑞生物（香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艾特美	指	艾特美（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博原制药	指	博原制药（山东）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博诺康源	指	博诺康源（北京）药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苏州鸿博	指	苏州鸿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参股公司
博瑞印尼	指	PT. BrightGene BioMedical Indonesia，公司参股公司
API	指	英文 Active Pharmaceutical Ingredients 缩写，又称活性药物成份，由化学合成、植物提取或者生物技术所制备，但病人无法直接服用的物质，一般再经过添加辅料、加工，制成可直接使用的药物。
DMF	指	英文 Drug Master File 缩写，药物主文件（持有者为谨慎起见而准备的保密资料，可以包括一个或多个个人用药物在制备、加工、包装和贮存过程中所涉及的设备、生产过程或物品。只有在 DMF 持有者或授权代表以授权书的形式授权给 FDA，FDA 在审查研究性新药申请、新药申请和简明新药申请时才能参考其内容）
GMP	指	英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 缩写，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是药品生产和质量管理的基本准则。中国目前执行的是 GMP 标准。
ADC 药物	指	英文 antibody-drug conjugate 缩写，抗体药物偶联物
PDC 药物	指	英文 peptide-drug conjugate 缩写，多肽偶联药物
IND	指	英文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 缩写，IND 主要目的是提供足够信息来证明药品在人体进行试验是安全的，以及证明针对研究目的的临床方案设计是合理的。FDA 新药审评程序包括新药临床试验申请 IND（Investigational New Drug）申报和新药申请 NDA（New Drug Application）申报两个过程，申请人在完成新药临床前研究后，便可向 FDA 提出 IND 申请，若 FDA 在收到后 30 天内未提出反对意见，申请人便可自行开展新药临床研究
ANDA	指	英文 Abbreviated New Drug Application 缩写，ANDA 的申请即为“复制”一个已被批准上市的产品

本报告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字一般保留 2 位小数，若出现总数的尾数与各分项数值总和的尾数不相等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博瑞医药
公司的外文名称	BrightGene Bio-Medical Technology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BrightGen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袁建栋
公司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218号纳米科技园C25栋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218号纳米科技园C25-C28栋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5123
公司网址	www.bright-gene.com
电子信箱	IR@bright-gene.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丁楠	宋婧妍
联系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218号纳米科技园C25栋	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218号纳米科技园C25栋
电话	0512-62620988	0512-62620988
传真	0512-62551799	0512-62551799
电子信箱	IR@bright-gene.com	IR@bright-gene.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www.stcn.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博瑞医药	688166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无锡市新区龙山路4号C幢303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钢、翁梅辛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邵航、黄丹青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9年11月8日至2024年12月31日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营业收入	1,017,331,488.33	1,052,408,590.87	-3.33	785,382,728.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623,172.71	243,951,048.34	-1.77	169,882,429.6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638,327.54	224,317,189.77	-4.76	157,185,322.8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259,089.32	176,075,346.56	76.78	155,431,581.77
	2022年末	2021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0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191,643,269.63	1,678,188,732.58	30.60	1,431,779,616.80
总资产	4,661,272,248.84	2,969,615,063.74	56.97	1,827,787,915.2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2年	2021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0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0	-3.33	0.4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0	-3.33	0.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2	0.55	-5.45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8	15.89	减少3.21个百分点	12.3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31	14.61	减少3.30个百分点	11.4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35	16.47	增加3.88个百分点	17.93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去年同期增长 76.78%，主要系加强应收账款回款管理所致。2022 年末，公司总资产较期初增长 56.97%，主要系在建工程投入增加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期初增长 30.60%，主要系本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增加股本、资本公积和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形成其他权益工具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2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248,373,219.05	251,977,129.87	271,971,006.83	245,010,132.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0,754,391.10	51,246,880.71	85,622,530.05	41,999,37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0,315,257.52	34,620,267.36	86,260,922.43	32,441,880.2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648,247.48	73,369,226.49	162,119,335.50	105,418,774.81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2 年金额	附注 (如适用)	2021 年金额	2020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573,078.88		16,400,218.07	-266,697.4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717,601.77		5,620,736.88	10,835,293.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8,112.11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2,462,328.77	5,789,592.6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32,664.05		136,591.70	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828.79		-1,271,670.68	-1,477,058.9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0,229.54		117,051.06	58,218.57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92,819.69		3,831,397.23	2,242,241.0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77.82			
合计	25,984,845.17		19,633,858.57	12,697,106.8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763,445.50	50,118,150.68	49,354,705.18	-645,294.82
应收款项融资	0.00	3,873,474.00	3,873,474.00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5,995,382.32	125,278,679.04	-170,716,703.28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0.00	45,488,275.74	45,488,275.74	-311,724.26
其他非流动资产	0.00	193,183,851.71	193,183,851.71	-1,555,469.73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882,152.00	882,152.00	-8,589,382.00
合计	296,758,827.82	418,824,583.17	122,065,755.35	-11,101,870.81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22 年国际形势复杂严峻，经济发展环境的复杂性、严峻性、不确定性上升，超预期突发因素让企业发展面临的风险挑战陡然上升，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2022 年全国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中，医药制造业累计营业收入 29,111.4 亿元，同比增长-1.6%，累计利润总额 4,288.7 亿元，同比增长-31.8%。

面对风高浪急的国际环境和艰巨繁重的国内改革发展稳定任务，政府坚定不移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出台实施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措施；针对企业生产经营困难加剧，加大纾困支持力度，为企业发展注入强心剂，推动经济企稳回升。2022 年是我国十四五发展规划实施的第二年。在国家十四五规划的指导下，结合当前国内外经济形势的变化，相关部委陆续发布了多个医药医疗行业相关的“十四五”规划，对于规范和引领行业高质量发展起到了重要的作用。《“十四五”医药工业发展规划》指出，要巩固原料药制造优势，加快发展一批市场潜力大、技术门槛高的特色原料药新品种以及核酸、多肽等新产品类型，大力发展专利药原料药合同生产业务，促进原料药产业向更高价值链延伸。依托原料药基础，打造“原料药+制剂”一体化优势。同时，要加快产业链全球布局，鼓励企业提高国际市场运营能力，加强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投资合作，积极开拓新兴医药市场。二十大报告指出，要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伴随老龄化人口的增加，对糖尿病等慢性病治疗药物的需求将会持续增加，老龄化也将成为医药行业长期成长的驱动力。国家着力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增加有效供给，截至本报告期末，国家药品集采已进行了七批，带量采购进入常态化阶段，推动药企加速转型；通过挤压“带金销售”生存空间，促使医药企业注重质量管理、成本管控，同时降价幅度趋于缓和，平均降幅由 4+7 扩面时的 59% 下降到了第六批和第七批的 48%，集采的降幅和制度设计趋于清晰化和理性化。此外，开发临床价值更高的产品，规避集采价格战压力也成为企业发展壮大必由之路。创新药方面，随着加快药品审评审批、加强医保控费及加大知识产权保护等系列鼓励创新药发展的政策不断出台落地，行业发展环境也将发生剧烈变革，同质化的“创新”终将会被淘汰，终端竞争将走向以临床价值取胜，高临床价值产品将获得更好的商业环境。

（一）主营业务情况

面对供给冲击、业绩阶段性承压等不利因素，公司积极应对挑战，攻坚克难、科学统筹，多措并举降本增效。2022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1,733.15 万元，同比减少 3.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62.32 万元，同比减少 1.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63.83 万元，同比减少 4.76%。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为产品销售收入、技术收入和权益分成收入。

1、报告期内，公司实现产品销售收入 87,751.58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5.42%，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上升 5.69 个百分点。公司注重成本管控，多措并举，利用原料药制剂一体化优势、规模化生产、供应链资源整合等措施有效降低成本。

原料药产品收入 77,711.69 万元，较上年同期减少 11.51%。其中，抗病毒类产品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25.91%，主要系受到恩替卡韦原料药客户需求阶段性波动的影响；抗真菌类产品受到产品价格下滑影响，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18.06%；免疫抑制类产品，受客户开发需求拉动，收入较去年同期增长 16.55%；其他类产品市场需求稳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0.02%。同时，原料药产品毛利率较去年同期上升 3.51 个百分点，在部分产品价格有所波动的情况下，公司加强成本控制，实现了毛利率的稳定。

制剂产品收入 10,039.90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02.46%；制剂产品收入占产品销售收入的 11.44%，较上年同期上升 6.10 个百分点。2022 年，公司注射用米卡芬净钠在第七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中中标，中标价格为 134.43 元/盒，首年约定采购量基数为 11.0105 万盒；同时流感季节性爆发对磷酸奥司他韦制剂的需求有所拉动。

2、报告期内，公司海外权益分成收入 5,138.76 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5.86%，该部分收入对应产品进入成熟期，因此权益分成收入有所波动。

3、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服务订单按照开发进度完成里程碑交付，实现技术收入 8,438.6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4.50%。与此同时，公司正在 ADC 药物领域进行积极布局，努力开发 ADC 药物技术服务需求客户。

（二）研发情况

在研发创新方面，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 20,702.49 万元，同比增长 19.47%，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 20.35%。公司重点打造偶联药物平台、药械组合平台，在肿瘤免疫和靶向治疗领域开发具有全球自主知识产权的创新药物，在呼吸吸入领域构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产品线。

创新药端，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自主研发的长效多肽靶向偶联药物 BGC0228 处于临床 I 期试验阶段，2022 年 5 月在中国医学科学院肿瘤医院开始首例入组，目前已开展四个剂量组爬坡研究，安全性和药代动力学良好。创新药 BGC0228 的显著特点是能将药物最大限度地运送到靶区，使药物在靶区浓集直接作用于病变组织，延长药物作用时间，减少用药量和药物的毒副作用。多肽类降糖药 BGM0504 注射液已获批准开展减重和 2 型糖尿病适应症临床试验，目前已完成 Ia 期临床给药和观察，最后一例受试者于 4 月 22 日出组，初步数据显示 BGM0504 具有良好药效（体重下降）、安全性和药代动力学特征。BGM0504 注射液是公司自主研发的 GLP-1（胰高血糖素样肽 1）和 GIP（葡萄糖依赖性促胰岛素多肽）受体双重激动剂，可激动 GIP 和 GLP-1 下游通路，产生控制血糖、减重和治疗非酒精性脂肪性肝炎（NASH）等生物学效应，展现多种代谢疾病治疗潜力。

仿制药端，截至报告期末，艾沙康唑原料药、曲贝替定原料药处于稳定性阶段，羧基麦芽糖铁注射液已进入中试阶段，吸入用布地奈德混悬液、噻托溴铵奥达特罗吸入喷雾剂、噻托溴铵吸入喷雾剂处于中试阶段，沙美特罗替卡松吸入粉雾剂、噻托溴铵吸入粉雾剂已经完成小试。

MPP 授权药物已完成原料药的 DMF 申报，制剂受市场需求影响目前处于暂停开发状态。

（三）产品申报情况

报告期内，国内产品注册方面，BGM0504 注射液、BGC1201 片、硫酸阿托品滴眼液取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恩替卡韦片、阿加曲班注射液、磷酸奥司他韦干混悬剂取得生产批文，富马酸丙酚替诺福韦原料药、吡美莫司原料药取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米卡芬净钠原料药登记状态转 A；卡前列素氨丁三醇注射液、磺达肝癸钠注射液、盐酸西那那塞片、磷酸奥司他韦干糖浆、依维莫司片、溴夫定原料药、依维莫司原料药、舒更葡糖钠原料药、艾地骨化醇原料药在审评中。

国际产品注册方面，注射用米卡芬净钠在印度尼西亚获批，恩替卡韦片通过了 WHO 的 PQ 认证，曲贝替定原料药通过欧洲 ASMF 技术审评，舒更葡糖钠原料药通过欧洲 ASMF 技术审评及韩国 DMF 技术审评，醋酸卡泊芬净原料药、米卡芬净钠原料药在印度获得进口许可注册证书，醋酸卡泊芬净原料药通过美国 DMF 技术审评，依维莫司（不含 BHT）原料药在日本获批；多款原料药、中间体在美国、欧洲、日本、韩国、加拿大申报。其中，公司已在欧洲与合作伙伴达成舒更葡糖钠战略合作协议，公司可从中获得销售权益分成。

（四）专利情况

在知识产权方面，公司高度重视知识产权工作，公司先后获得“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2017 年度中国专利优秀奖”（国家知识产权局授予）、“第十一届中国药学会科学技术奖一等奖”等多项荣誉。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入选 2022 年江苏省高价值专利培育项目，被纳入第四批苏州市自主品牌大企业和领军企业先进技术研究院，获评苏州市优秀专利奖一等奖。公司针对阿加曲班原研制剂专利进行专利无效已收到结案通知书，该专利已被无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技术中心被认定为 2022 年（第 29 批）国家企业技术中心。报告期内，公司新提交国内专利申请 32 件，新获得国内专利授权 7 件，新提交国外专利申请 7 件，新获得国外专利授权 5 件；累计申请专利 365 件，其中发明专利 354 件；拥有有效专利共 200 件，其中发明专利 194 件，布局了美国、日本、加拿大、欧洲、韩国等多个国家和地区。

（五）在建工程情况

1、泰兴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基地（一期），规划产能 3,450kg，主要为卡泊芬净、米卡芬净钠、阿尼芬净、恩替卡韦、奥司他韦、依维莫司等产品原料药的生产。截至报告期末，本项目尚未通过环保验收，本项目涉及产品中，恩替卡韦原料药、磷酸奥司他韦原料药已由江苏省药品监督管理局公示 GMP 符合性检查结果，检查结论为符合。泰兴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基地（二期），主要为纽莫康定、子囊霉素、米卡芬净钠、阿尼芬净、达巴万星等中间体和原料药的生产。截至

报告期末，（1）已完成建筑物、消防验收；（2）前期试生产资料准备完成，准备申报中；

（3）污水池设备安装完成。

2、博瑞（山东）原料药一期项目，目前规划产能为 1,600kg，产品为甙体、肿瘤和呼吸系统药物原料药。截至报告期末，土建及机电均已施工完成，车间厂房及工艺设备完成调试验证工作，目前已具备试生产条件。

3、苏州海外高端制剂药品生产项目，为建设符合美国、欧盟 cGMP 标准的注射剂生产制造基地。截至报告期末，已完成生产车间、质检中心及仓储土建工程及机电净化施工；公用工程系统调试验证结束并投入正常运行中；车间目前处于设备调试验收阶段，车间幕墙施工已完成 80%，总部大楼幕墙施工已完成 90%，灯光亮化工程已完成 60%。

4、苏州吸入剂及其他化学药品制剂生产基地和生物医药研发中心项目（一期）：公司为推动吸入制剂、抗肿瘤产品的产业化，提升公司的研发和生产能力，发行了可转换公司债券，合计募集资金人民币 46,500 万元用于投资建设。该项目产品包括抗流感病毒制剂产品、呼吸系统制剂产品、抗肿瘤制剂产品和辅助生殖领域制剂产品等，年设计产能 6,400 万片（粒/袋/瓶/盒）。截至报告期末，（1）厂房（一）完成结构封顶，二次结构完成，门窗安装完成；厂房（二）结构封顶，ALC 墙体施工完成；研发楼结构封顶；污水站施工完成；（2）厂房（一）机电施工已完成 90%；厂房（二）机电图纸已完成，施工招标中；（3）室外道排已完成 85%。

5、苏州吸入剂及其他化学药品制剂生产基地和生物医药研发中心新建项目（二期），本项目对应具体产品为噻托溴铵喷雾剂，设计产能 500 万盒/年。截至报告期末，处于机电安装阶段，部分设备安装、调试中。

6、博瑞印尼项目是在印尼的卡拉旺地区建设原料药和制剂工厂，一期规划原料药产能约 3,677kg，涉及产品包括恩替卡韦、磷酸奥司他韦、吉非替尼和西格列汀等原料药。截止报告期末，内部装修完成率为 100%，原料药伊马替尼完成验证和 GMP 审查，制剂车间完成建设，正在开展系统验证。

（六）全球化与产业布局

公司积极布局全球化和完善产业链，为可持续发展夯实基础。一方面，公司在海外建厂，依靠自身的技术能力，结合当地市场情况，开发适销对路的产品，开拓海外市场；另一方面，公司积极跟踪全球前沿科技，投资具有潜力的创新型科技公司，为未来的创新药管线布局：

1、海外建厂：报告期内，对博瑞印尼新增 48.30 万美元投资，占其股份总额的 48.30%。这是公司在海外合资建立的第一个原料药和制剂生产企业，旨在为印尼提供本土生产的原料药和制剂，同时公司希望立足印尼，辐射东南亚和穆斯林地区的广阔市场，造福全球患者。这是公司响应党和国家的政策，开发“一带一路”市场的重要桥头堡，是公司践行创新科研成果“走出去”的重要战略举措。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博瑞印尼申报的磷酸奥司他韦胶囊、恩替卡韦片、吉非替尼原料药、伊马替尼原料药已在印度尼西亚获批上市。

2、世界金融机构：报告期内，公司与世界银行集团国际金融公司（IFC）签署正式《贷款协议》，IFC 将向博瑞医药提供 5000 万美元贷款支持，该笔贷款的获批充分显示了国际金融市场对公司的认可，以及世界银行对公司博瑞印尼项目的肯定和支持。本次贷款获批将有效降低公司融资成本，加速公司国际化进程，进一步扩大公司服务范围，更好地惠及“一带一路”沿线地区患者。

3、公司通过合伙的形式投资处于全球科技前沿的创新研发型企业。报告期内，博瑞香港新增对股权投资基金 BRIGHT INNOVATIVE LP 的股权投资，该公司主要从事早期生物医药技术、医健科技行业的股权投资；公司新增对苏州朗煜园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投资，该合伙企业主要从事前沿生物医药、医疗健康科技行业的股权投资；公司新增对苏州鸿博二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股权投资，该合伙企业主要从事前沿生命科技、医疗健康行业的股权投资。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参与国际竞争的创新型制药企业。公司依靠研发驱动，聚焦于首仿、难仿、特色原料药、复杂制剂和原创性新药，持续打造高技术壁垒，致力于满足全球患者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报告期内，公司始终贯彻执行原料药与制剂一体，仿制药与创新药结合，国际市场与国内市场并重的业务体系。

1、原料药与制剂一体

公司现有产品主要覆盖抗病毒、抗真菌、免疫抑制、呼吸系统以及抗肿瘤等治疗领域，其中抗病毒领域的核心产品包括恩替卡韦、奥司他韦等，抗真菌领域的核心产品包括卡泊芬净、米卡芬净钠、阿尼芬净、泊沙康唑等，免疫抑制领域的核心产品包括依维莫司、吡美莫司等，呼吸系统领域的核心产品包括布地奈德、沙美特罗替卡松及噻托溴铵等，抗肿瘤领域的核心产品包括艾立布林、创新药 BGC0228 等。

公司以特色原料药及医药中间体为起点，在做大做强特色原料药产业的同时，不断向下游制剂领域延伸，贯通了从“起始物料→高难度中间体→特色原料药→制剂”的全产业链，先后取得了注射用米卡芬净钠、磷酸奥司他韦胶囊、阿加曲班注射液、磷酸奥司他韦干混悬剂、注射用伏立康唑、甲磺酸艾立布林注射液等药品批件，另有一系列制剂产品在审评中。同时，不断推进包括铁剂和吸入剂在内的复杂制剂产品梯队建设。

公司结合对应制剂产品自身特点及市场格局，制订并采取了多元化的营销策略：一方面，公司将积极应对并参与国家仿制药集采提升制剂产品的医院覆盖率，公司的注射用米卡芬净钠已在第七批全国药品集中采购中中标，本次中选的品种签订购销合同并实施后，将有利于上述产品快速打开国内销售市场，提高市场占有率，促进公司制剂业务的进一步发展，提升公司品牌影响力。另一方面，公司将持续推进各级代理商的建设与管理，发展并加强产品的渠道覆盖，最大化发挥公司原料药制剂一体化优势，不断提高面对流感等疾病的突发用药需求的快速供应能力；对

于具有较高技术壁垒的复杂制剂和创新制剂产品，公司将结合产品研发或上市申请的进度加速推进并开展自营团队的搭建，最终形成以集采直供、招商代理和自营推广为特点的组合营销推广模式。

2、仿制药与创新药结合

公司凭借自身在微生物发酵、药械组合、药物靶向递送等方面积累的技术优势，建立了发酵半合成技术平台、多手性药物技术平台、非生物大分子技术平台、药械组合平台及偶联药物技术平台等核心药物研发技术平台。

公司业务在上述药物研发技术平台上沿着两条主线发展：（1）在仿制药领域，公司实现了一系列市场相对稀缺、技术难度较高的药物的仿制，现已掌握了包括恩替卡韦、卡泊芬净、米卡芬净钠、泊沙康唑、依维莫司及磺达肝癸钠在内的四十多种高端药物的生产核心技术，公司在国内已获得多个制剂产品的生产批件，并实现制剂产品的商业化销售。（2）创新药物研发领域，依托偶联药物技术平台以及药械组合平台，致力于孵化出具有高度差异化、较大临床价值及较高商业价值的产品。公司将根据战略布局及产品情况，灵活选择自主申报或寻求合作伙伴的方式将产品最终推进至上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主研发的长效多肽靶向偶联药物 BGC0228 的 IND 申请已获批，目前处于临床 I 期试验阶段；多肽类降糖药 BGM0504 注射液已获批准开展减重和 2 型糖尿病适应症临床试验。

3、积极参与全球竞争

公司积极参与全球竞争，不断完善多维度立体化的全球市场布局。公司的药品生产体系通过了中国、美国、欧盟、日本和韩国的官方 GMP 认证，产品覆盖了中国、欧盟、美国、日韩以及其他“一带一路”国家或地区。

公司自主研发和生产的多个医药中间体和原料药产品已经在美欧日韩等主要的国际规范市场国家和中国进行了 DMF 注册并获得了客户的引用，公司的产品在全球四十多个国家实现了销售，部分产品帮助客户在特定市场上实现了首仿上市；亦有部分在研产品通过技术授权实现收入。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日常物资采购主要包括前端中间体、基础原物料（包括溶剂、纯化用填料等）、辅料、产品包装物、能源等。为提高生产效率、及时响应客户订单，对于部分纳入 GMP 管理的起始物料之前的前端中间体以委外加工的形式由第三方完成，公司负责质量控制及技术支持。

公司制定了严格的采购和供应商管理制度，建立了比较完善的采购管理体系，涵盖采购申请、采购审批、采购询价、合同签订、货物交付、货物验收等各个环节。公司和各子公司的需求部门根据自身需求情况确定物资采购计划，填制采购申请单，经项目负责人或部门负责人审批后交采购仓储部进行询价和供应商选择，并负责与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物料到货后经公司质量部检验合格后办理物料入库，填写入库单，并经仓管人员签字确认。根据采购合同约定的付款政

策，到付款节点后由采购仓储部填制付款申请单，经采购仓储部经理、分管采购副总签字后向财务部请款，财务负责人、出纳签字后支付相关款项。

2、生产模式

(1) 自主生产

公司销售的中间体、原料药产品以自主生产为主，生产过程设置了符合 GMP 管理规范的生产质量体系。从起始物料到最终原料药的生产过程均符合 GMP 要求，通常由公司自主完成。由于公司产品种类较多且涉及中间体、原料药各个环节，公司产品生产采取弹性安排，按照产品销售订单以及市场近期需求情况制定生产计划，组织安排生产。

(2) 外协生产

对于合成环节相对前端，工艺难度较小，技术保密性要求较低或客户对质量要求相对较低的前端中间体产品，公司一般通过外协加工的方式进行生产。

3、营销管理模式

对于境外业务，公司主要通过自主开拓方式进行客户开发，并辅以代理商渠道进行开发。公司销售部门通过行业专业展会、网络推广、直接拜访、代理商推广等方式接触客户并进行初步的接洽；达成合作意向后，邀请客户对公司进行考察和质量审计，提供检测样品并与客户讨论交流技术方案；客户认可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后与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对于部分国外市场，公司也会根据当地市场情况寻求在当地有客户渠道的代理商进行合作，协助开发国际市场。

对于境内业务，由于公司产品质量水平较高，且在国内外市场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对于中间体和原料药产品公司一般自主开发国内制药企业客户，为其提供研发技术服务或者产品供应，对于制剂产品，公司逐步组建专业销售团队，通过代理商渠道进行开发，并尝试多模式开展营销。

公司在与客户合作过程中会定期向客户提供新开发产品资料，同时及时与客户交流掌握其新产品需求，以促进双方稳定、持续的业务合作。

4、盈利模式

自设立以来，公司一直从事高技术壁垒的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业务，凭借自身在药物晶型、合成工艺路线、制剂处方技术等方面积累的技术优势，建立了发酵半合成技术平台、多手性药物技术平台、非生物大分子技术平台、药械组合平台及偶联药物技术平台等核心药物研发技术平台，形成了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产品向下游客户直接销售、技术转让以及与下游客户合作开发制剂产品并获得销售分成等多元化的盈利模式，并进一步向制剂产品开发领域拓展。报告期内公司盈利模式具体包括：（1）相关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产品生产、销售；（2）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3）下游客户产品销售权益分成。

(1) 相关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产品生产和销售

公司通过针对性开展市场调研，选择技术壁垒高、市场需求刚性的药物进行自主研发，贯通“起始物料→高难度中间体→特色原料药→制剂”全链条。在产品链条不同阶段，公司根据自身产品布局及市场需求，灵活选择自主申报制剂产品策略或技术支持合作方申报制剂。

在技术支持合作方申报制剂生产过程中，公司根据客户产品注册进度启动公司中间体或原料药注册申请程序，通过同步注册申请而发展成为其长期战略合作伙伴。在此阶段，客户采购公司的产品主要用于研发过程工艺研究和方法研究，公司对其销售具有数量少但价格高的特点。待客户的制剂产品获批上市后，在下游客户将此种药品推动至上市销售阶段，其对公司中间体或原料药的采购规模开始放量，采购价格较前期有所下降。但由于公司生产的中间体和原料药化工合成门槛较高，工艺难度较大，同等质量级别的供应商较为稀缺，且公司产品在客户产品生产注册阶段即开始同步进行注册申请，形成较强的协同联动效应。因此部分客户在前期研发阶段即与公司达成协议，待客户制剂产品上市后，公司即成为该制剂关键中间体和原料药的供应商。与此同时，公司自主研发与生产制剂产品，并独立进行药品生产批件的申请、注册，结合对应制剂产品自身特点及市场格局，已制订并采取了多元化的营销策略。

（2）技术转让和技术服务

公司的技术转让业务具有在未接受客户委托的情况下，自主立项并研究开发后将技术成果进行转让的特征，在研发达到特定阶段后，公司根据自身产品布局和相关产品的市场需求状况，灵活选择商业化策略，将部分产品以技术转让或技术服务的形式与下游客户进行合作，指导客户完成独立的研发流程、协助客户取得临床试验批件和生产批件等，根据双方事先约定的阶段性工作的完成情况收取报酬，并通过上述合作加速相关产品的商业化进程，同时带动公司中间体和原料药的销售。

（3）下游客户产品销售权益分成

凭借研发技术优势，公司在制药产业链中拥有较强的话语权，公司与部分客户约定由公司提供原料药技术支持的制剂产品上市销售后，公司可按照一定方式和比例享受客户制剂销售的利润分成。与国际大型药企进行制剂收益分成的模式体现了公司在产业链中的技术地位，在国内企业中较为少见。

（三）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代码 C27）。医药工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产业，是中国制造 2025 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重点领域，是推进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保障。随着人口老龄化趋势加剧、社会医疗卫生支出持续增加以及医药研发投入的不断增长，全球医药产业的市场规模稳定增长。根据 Frost & Sullivan 数据，全球生物医药市场 2021 年市场收入预期为 13.93 千亿美元，2016 年-2021 年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9%，预期 2025 年全球生物医药市场收入将达到 17.11 千亿美元，2021 年-2025 年预期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5.3%。

在仿制药领域，2013-2030 年间，全球药品中共有 1,666 个化合物专利到期，大批世界级畅销专利药相继到期为国际通用市场的繁荣提供了强大原动力；同时，在人口老龄化加剧、“健康中国 2030”新医疗需求、基本药物和医保目录扩容等因素推动下，临床对仿制药尤其是高质量仿

制药的需求不断增加，我国仿制药市场规模有望进一步提升。据《中国仿制药发展报告（2022 版）》数据，2021 年中国仿制药市场规模约为 9,069 亿元，同比增长 7.39%，预计未来市场规模将维持良好增长态势。就仿制药发展阶段而言，我国仿制药产业将迈入“质量+”新时代。近年来国家医药卫生改革及药品审评审批制度改革政策频出，对行业的发展生态、市场竞争格局、企业发展模式等都带来了前所未有的挑战和变化，越来越多药品生产企业走上重创新、重质量的发展新路。有实力的药企通过原料药制剂一体化增加市场竞争优势，并布局高壁垒仿制药高端制剂研发、带动仿制药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高，产业格局进一步优化。与此同时，质优价宜、技术壁垒高的仿制药是国际化的良好契机，我国仿制药有望凭借较高的临床价值和价格优势逐步较快地扩大到国际市场，造福全球患者。

在创新药领域，就临床需求而言，仍有大量疾病亟待药物治疗手段的突破或更新。其中，肿瘤治疗领域仍存在较多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一直是创新药研发重点。据 IQVIA 统计，全球 2022 年肿瘤领域支出约 1930 亿美元，预计将于 2027 年增长 95% 至 3770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4.3%。我国创新药发展仍处于重要战略机遇期，近年来一系列鼓励医药产业创新转型的政策频出，旨在提高创新药在产品结构中的比重，提升技术创新对产业增长的贡献率，为创新药行业的发展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2023 年 3 月，CDE 发布《药审中心加快创新药上市许可申请审评工作规范（试行）》，继续强化鼓励研究和创制新药，加快创新药的审评速度，符合条件的创新品种可加速创新药研发和上市。

医药制造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自主研发能力是医药制造企业的核心竞争力。医药行业涵盖了实验室研究、中试和生产过程，并具有跨专业应用、多技术融会、技术更新快等特点。因而医药行业对企业研发人员的技术水平、经验积累等综合素质有很高的要求，缺乏相应积累的公司很难在短时间具备适应行业发展要求的技术水平。此外，商业化能力是医药制造企业不可或缺的发展要素，规范市场对药品的研发、生产、销售均有较高的审批要求。以中国为例，仿制药从研发至商业化生产完整的流程大致需要经历生产工艺研究、放大研究、验证批生产、临床试验、现场核查、申报生产等多个阶段。创新药的研发，一般要经历化合物的发现、早期开发、临床前研究、IND 申报、临床 1 期试验、临床 2 期试验、临床 3 期试验、NDA 申报等多个阶段。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内最具实力的化学药物合成与生产技术平台之一，同时也是全球规范市场高端化学仿制药产业链中的重要市场竞争者之一，多项药物合成技术实力处于全球先进水平，多个已上市产品在区域规范市场同仿制药的竞争产品较少。公司在全球化学药物市场竞争力突出，由高难度的核心技术平台驱动，已实现从“原料药起始物→cGMP 高难度中间体→特色原料药→制剂产品”的全产业链覆盖，具备为全球客户提供仿制药产品和技术解决方案的能力，也建立了原料药和制剂产品的一体化自主开发能力。凭借较强的产品开发能力和良好的产品质量，公司获得了客户的广泛和高度认可。公司拓展并维护了一批有影响力的客户，并建立起长期的紧密合作关系。

在全球范围内，公司与以色列梯瓦制药（Teva）、美国 Viatris、日本日医工、日本明治、印度西普拉（Cipla）、印度太阳制药（Sun）、印度卡迪拉（Cadila）、韩国 Penmix、荷兰帝斯曼（DSM）、印度卢平（Lupin）、日本安斯泰来（Astellas）、英国 hikma、德国费森尤斯（Fresenius kab）和加拿大 Apotex 等全球知名的仿制药和原料药巨头企业保持良好合作关系，在国内与恒瑞医药、正大天晴、华东医药、扬子江药业、齐鲁制药、豪森药业、石药集团、华海药业等大型医药企业均有商业合作。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

医药行业是关系国计民生、经济发展和国家安全的战略性新兴产业，是健康中国建设的重要基础。随着人口老龄化加快，健康中国建设全面推进，居民健康消费升级，要求医药工业加快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创新驱动发展转型，实现供应链稳定可控，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多层次的健康需求。

国家支持以临床价值为导向的药物创新，持续深化审评审批制度改革，加快有临床价值的创新药上市。持续推进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工作。完善公立医疗机构优先配备使用基本药物政策，鼓励城市医疗集团、县域医共体等建立药品联动管理机制，促进上下级医疗机构用药衔接。探索完善药品流通新业态新模式。推行以按病种付费为主的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在全国 40% 以上的统筹地区开展按疾病诊断相关分组（DRG）付费或按病种分值（DIP）付费改革工作，DRG 付费或 DIP 付费的医保基金占全部符合条件住院医保基金支出的比例达到 30%。

（2）未来发展趋势

以创新为驱动、以临床价值为导向，赋能药企持续创造价值。国家提出将大力推动创新产品研发，推动企业围绕尚未满足的临床需求，加大投入力度，开展创新产品的开发。支持企业立足本土资源和优势，面向全球市场，紧盯新靶点、新机制药物开展研发布局，积极引领创新。在化学药领域，重点发展针对肿瘤、自身免疫性疾病、神经退行性疾病、心血管疾病、糖尿病、肝炎、呼吸系统疾病、耐药微生物感染等重大临床需求，以及罕见病治疗需求，具有新靶点、新机制的化学新药。在抗体药物领域，重点发展针对肿瘤、免疫类疾病、病毒感染、高血脂等疾病的新型抗体药物，新一代免疫检测点调节药物，多功能抗体、G 蛋白偶联受体（GPCR）抗体、抗体偶联药物（ADC），发展抗体与其它药物的联用疗法。提高心脑血管疾病、癌症、慢性呼吸系统疾病、糖尿病等重大慢性病综合防治能力，强化预防、早期筛查和综合干预，逐步将符合条件的慢性病早诊早治适宜技术按规定纳入诊疗常规。

稳定可控、安全高效的供应链体系是构建新发展格局的基础，其重要性日益突出。国家鼓励进一步开发应用先进制造技术和装备，提升关键核心竞争力，提高全要素生产效率，不断强化体系化制造优势。巩固原料药制造优势，加快发展一批市场潜力大、技术门槛高的特色原料药新品种以及核酸、多肽等新产品类型，大力发展专利药原料药合同生产业务，促进原料药产业向更高价值链延伸。依托原料药基础，打造“原料药+制剂”一体化优势。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通过多年积累，目前形成发酵半合成平台、多手性药物平台、非生物大分子平台、药械组合平台及偶联药物平台等药物技术研发平台，产品覆盖抗真菌、抗病毒、免疫抑制、抗肿瘤、心脑血管、呼吸、补铁剂、兽药、辅料等领域。

(1) 发酵半合成平台

发酵半合成技术是指需经微生物发酵、分离纯化获得中间产物，再通过化学合成获得最终产物的制药技术。发酵半合成类药物涉及菌种选育、发酵工艺选定、发酵工艺放大、生物纯化、化学合成等多个不同的技术领域，需要多学科交叉知识，涉及技术难点较多，形成的多重技术壁垒较难穿透。大部分发酵产物分子结构不稳定，对热、氧、光敏感，后续的合成技术路线和过程参数控制的复杂程度较高。在技术放大过程多个环节会对产品的产率、成本、质量产生影响，因此生产、储存和使用均需要精细控制，细分领域的进入门槛较高。

依托发酵半合成技术平台，公司已经成功开发了卡泊芬净、米卡芬净钠、阿尼芬净、吡美莫司、依维莫司、曲贝替定、多拉菌素等多个技术难度和附加值较高的品种。公司支持下游合作伙伴的卡泊芬净、米卡芬净钠、阿尼芬净制剂产品先后获得欧洲上市许可，公司除销售原料药外，亦分享部分下游客户制剂产品销售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的吡美莫司原料药取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注射用米卡芬净钠在印度尼西亚获批，曲贝替定原料药通过欧洲 ASMF 技术审评，醋酸卡泊芬净原料药、米卡芬净钠原料药获得印度进口许可注册证书，醋酸卡泊芬净原料药通过美国 DMF 技术审评，依维莫司（不含 BHT）原料药在日本获批，醋酸卡泊芬净中间体 KB0 通过美国 DMF 技术审评。

(2) 多手性药物平台

多手性药物合成技术是通过综合应用手性不对称合成、手性拆分、无效对映体转化、手性催化等技术手段来合成含有多个手性中心、合成路线长、结构复杂药物的技术，其工艺开发、工艺控制、质量研究和杂质控制以及产品的注册都是医药行业的前沿技术领域。与此同时，在研发过程中还需要规避现有的与合成路线、合成工艺、中间体和药物晶型的相关专利。

公司基于这个技术平台，开发了一系列难合成、步骤长的多手性药物，例如 4 个手性中心、21 步合成的泊沙康唑，60 步合成的磺达肝癸钠，4 个手性中心、16 步合成的阿加曲班；尤其是已完成工艺研发的抗癌药物艾立布林拥有 19 个手性中心结构，合成工艺涉及 69 个步骤，更是多手性药物领域研发难度很高的品种。

报告期内，公司的富马酸丙酚替诺福韦原料药取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恩替卡韦片、阿加曲班注射液、磷酸奥司他韦干混悬剂获得国内生产批文，恩替卡韦片获得 WHO 的 PQ 认证，舒更葡糖钠原料药通过欧洲 ASMF 技术审评、韩国 DMF 技术审评，恩替卡韦一水化合物微粉在韩国完成预注册，泊沙康唑中间体 POA、泊沙康唑中间体 POB 通过美国 DMF 技术

审评。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的甲磺酸艾立布林注射液已获得国内生产批文，甲磺酸艾立布林原料药与制剂共同审评审批结果为 A。

公司的艾立布林原料药已提交美国 DMF。公司已与合作伙伴签署甲磺酸艾立布林注射液仿制药在美国关于产品开发和商业化的独家合作协议，公司向该合作伙伴提供甲磺酸艾立布林原料药，并与其合作开发制剂，从研发阶段到合作产品 ANDA 获得批准并商业化上市，公司将获得不超过 850 万美元的首付款和里程碑付款。

（3）非生物大分子平台

非生物大分子是既有别于传统小分子化学药物又不同于以抗体和蛋白药物为代表的生物大分子药物，以高分子化合物、多肽和无机金属氧化物为代表的一类复杂结构的药物。这类药物往往需要特殊的制备工艺并且具有复杂的化学结构，很多情况下具有独特的微观空间结构。这类药物的结构表征，质量控制和分析的手段也都有别于小分子化学药物和生物大分子药物。

公司依托非生物大分子平台研发的羧基麦芽糖铁注射液处于中试阶段，羧基麦芽糖铁原料药处于稳定性阶段。

（4）药械组合平台

药械组合产品系指由药品与医疗器械共同组成，并作为一个单一实体生产的医疗产品，包括经口吸入、经鼻入脑、眼科喷雾、预充针、注射笔、贴剂、微针等形式。药械组合产品适应症广泛，可用于治疗：①呼吸系统疾病，包括慢性阻塞性肺疾病（chronic obstructive pulmonary disease，以下简称“COPD”）、哮喘、肺纤维化、肺炎、鼻炎、鼻息肉等；②中枢神经系统（CNS）疾病，包括帕金森、阿尔兹海默症、癫痫、精分、抑郁、偏头痛、癌痛等；③全身疾病，包括糖尿病、肥胖、传染病、肿瘤等。

药械组合产品因涉及药学、医学、表面科学、材料工程、机械设计等多学科，研发难度高，具体体现在处方设计、装置设计、临床三个方面：

①处方工艺复杂

药械组合产品基本由原料药和辅料配制而成（如气雾剂需要加入抛射剂、粉雾剂需要加入载体），剂型不同，相应的处方设计也大有不同，原料药与相应辅料的配比要求较高，轻微的差异都会显著影响吸入制剂的稳定性与递送药物均一性。

其中，吸入制剂的药物粉体技术难度较高，药物颗粒粒径的大小会显著影响其肺部沉积率。吸入制剂中原料药物的粒度大小通常应控制在 10 μm 以下，其中大多数应在 5 μm 以下。一般认为，理想的药物粒径介于 1-5 μm 之间。在众多剂型中，混悬型吸入制剂（如混悬型吸入溶液、混悬型气雾剂）和粉雾剂的粒径控制尤其重要。除药物颗粒粒径外，电荷、堆密度等理化特性都会影响药物颗粒在肺部的弥散和沉积，最终影响药物的吸收和作用效果。

②装置设计

药械组合对应装置的研发需要根据产品的处方充分考虑装置的内部结构构造，精密罐装工艺，同时阀门输送和剂量计数器等需要严格控制，从而保证剂量的可重现性以及粒径分布。

③临床

药械组合产品尤其吸入剂的体内外相关性是至今难以解决的世界性难题。其疗效及血样浓度高度依赖受试者的用药方式，在进行临床时需要复杂的方案设计、严格的受试者给药培训、用药数据监测以及心理干预，以实现临床数据重现。

公司将依托药械组合平台，重点开发经口吸入、眼科喷雾、经鼻入脑三个方向，公司正在研发的吸入用布地奈德混悬液、噻托溴铵奥达特罗吸入喷雾剂、噻托溴铵吸入喷雾剂处于中试阶段，沙美特罗替卡松吸入粉雾剂、噻托溴铵吸入粉雾剂已经完成小试，硫酸阿托品滴眼液已获批临床。

(5) 偶联药物平台

肿瘤靶向的偶联药物是近年来抗肿瘤药物的重点研究领域，其中有代表性的包括抗体偶联药物（antibody-drug conjugate，简称“ADC”）、多肽偶联药物（peptide-drug conjugate，简称“PDC”）、高分子偶联药物、放射性核素偶联药物（Radionuclide Drug Conjugates，简称“RDC”）等技术领域。

①抗体偶联药物

抗体偶联药物技术是偶联药物领域中最成熟的一类技术，特别是近几年多款 ADC 药物被美国 FDA 批准上市，标志着 ADC 药物成为未来生物制药最主要的技术领域之一。

ADC 药物采用特定的连接子（Linker）将抗体（Antibody）和小分子药物（Payload）连接起来，其主要组成成分包括抗体、连接子和小分子药物。

ADC 药物的技术关键点包括：

(a) 活性小分子选择：由于 ADC 的小分子要求高活性，同时对多耐药蛋白（MDR1）介导的外排的低敏感性，导致适用的分子较少。

(b) 连接子设计：连接抗体和活性小分子的连接子必须在血液循环中保持稳定，以活性小分子释放到血液中产生严重不良反应，而进入癌细胞后又必须有效释放活性小分子进行杀伤。上述两种目标的平衡对连接子设计有很高的要求。

(c) 抗体改造：对抗体分子进行改造以使其适合连接药物，并且抗体结合抗原后要有很高的内吞效率。

②多肽偶联药物

多肽偶联药物，类似于 ADC 药物，采用特定的连接子将具有靶向识别功能的多肽和小分子药物连接起来。ADC 药物分子量较大，限制了穿透实体瘤的能力，从而限制其疗效。多肽则因分子量较小，有着独特的优势，如可以增强肿瘤穿透性、降低免疫原性以及生产成本较低。

与抗体等生物大分子相比，肽的循环半衰期更短，往往只有数十分钟到数小时；此外，多数肽在人体内会被肾脏迅速清除，因此成药性存在较大挑战。

③高分子偶联药物

高分子偶联药物是由一定疗效的药物与合适的高分子载体经化学方法结合而成，以改进药物的药代动力学性质，控制药物的释放，使药物通过被动靶向效应，更易达到目标器官或目标肿瘤部位。但目前多数的高分子偶联药物并无主动靶向基团，因而并无主动靶向功能。

④放射性核素偶联药物

放射性核素偶联药物主要由 4 个部分组成：①介导靶向的各类抗体、多肽和小分子等配体（Ligand）；②连接臂（Linker）；③螯合基团（Chelator）或者可跟核素反应的基团；④被螯合或被反应连接的核素。靶向配体可以在肿瘤或病灶部位聚集，形成局部高摄取，避免或降低药物对正常组织的毒副作用。RDC 药物的 Linker 无需像 ADC 药物那样要 pH 响应断裂，一般都很稳定，因为核素无需脱落即可对靶细胞进行杀伤。金属核素可与螯合基团配位，非金属核素可以通过共价键结合到分子上。根据核素发射的射线不同，可以分为诊断类核药和治疗类核药。诊断类核药有使用 PET/CT 进行扫描的正电子药物和使用 SPECT/CT 扫描的单光子药物。治疗类核药目前常用的有 β 衰变核素和 α 衰变核素。RDC 药物以其独特的诊疗一体化优势在新药研发中占据不可替代的特殊位置。

公司将依托偶联药物技术平台，原创设计具有主动靶向作用的偶联药物。该类药物是由疗效明确的药物、具有肿瘤主动靶向的多肽或抗体，和具有肿瘤被动靶向的高分子载体偶联而成，该类药物的显著特点是能将药物最大限度地运送到靶区，使药物在靶区浓集直接作用于病变组织，延长药物作用时间，减少用药量和药物的毒副作用。通过提升药物的靶向性和对肿瘤组织的穿透性，大幅提高在肿瘤局部的暴露量，进而有望高效低毒的治疗肿瘤。利用上述技术，公司自主研发的 1 类新药 BGC0222 已完成技术转让并保留了药品上市后的销售分成权利，目前处于 I 期临床试验阶段。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自主研发的 BGC0228 的 IND 申请已获批，目前处于 I 期临床试验阶段；创新药 BGC1201 的 IND 申请已获批；多肽类降糖药 BGM0504 注射液已获批准开展减重和 2 型糖尿病适应症临床试验。

公司将以临床价值为导向，开发更多创新药产品管线，充分发挥技术优势、品种优势，逐步完善创新药研发体系。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产品获得批准或向监管部门呈交审批为代表医药企业研发成果的重要节点，公司在报告期内获得产品批准或向监管部门呈交审批的情况，请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四)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2.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3）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部分。

公司在研项目情况请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四)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4.在研项目情况”部分。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30	8	354	194
实用新型专利	8	3	10	5
外观设计专利	1	1	1	1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39	12	365	200

注：1、发明专利，是指对产品、方法或者其改进所提出的新的技术方案申请的专利；实用新型专利，是指对产品的形状、构造或者其结合所提出的适于实用的新的技术方案申请的专利。

2、公司新提交国内专利申请 32 件，新获得国内专利授权 7 件，新提交国外专利申请 7 件，新获得国外专利授权 5 件。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207,024,938.02	173,289,567.70	19.47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不适用
研发投入合计	207,024,938.02	173,289,567.70	19.4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0.35	16.47	增加 3.8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0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注射用 BGC0228	5,000	1,441.65	3,369.35	I 期临床阶段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公司基于 ADC (antibody-drug conjugate) 药物类似的概念, 原创设计了靶向高分子偶联药物。该类药物是由疗效明确的药物与具有肿瘤靶向的高分子载体偶联而成。该类药物的显著特点是能将药物最大限度地运送到靶区, 使药物在靶区浓集直接作用于病变组织, 延长药物作用时间, 减少用药量和药物的毒副作用。通过靶向性的特殊高分子载体, 提升药物的水溶性和对肿瘤组织的穿透性, 大幅提高在肿瘤局部的暴露量, 进而有望高效低毒的治疗肿瘤。	抗肿瘤
2	BGM0504 注射液	6,000	1,481.99	2,805.77	获批临床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BGM0504 是公司自主研发的 GLP-1 (胰高血糖素样肽 1) 和 GIP (葡萄糖依赖性促胰岛素多肽) 受体双重激动剂。GLP-1/GIP 双靶点激动剂比市场上已上市的胰岛素和 GLP-1 产品更有效。 BGM0504 可激动 GIP 和 GLP-1 下游通路, 产生控制血糖、减重和治疗 NASH 等生物学效应, 展现多种代谢疾病治疗潜力。	降血糖

3	BGC1201 片	2,000	634.67	1,552.18	获批临床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BGC1201 是 RTK-RAS-MAPK 信号通路靶向药物，兼具靶向肿瘤生长和肿瘤免疫的双重机制，BGC1201 对 RAS-ERK 信号通路有调控作用，在调节肿瘤细胞存活和生长中发挥重要作用。此外，BGC1201 作用位点处于 PD1 等免疫检查点下游，介导肿瘤免疫逃逸信号。BGC1201 具有优良的体内外抗肿瘤活性、药代动力学特征和安全性，拟用于晚期实体瘤的治疗。BGC1201 还可与酪氨酸激酶抑制剂、PD1，EGFR-TKI 等多种抗肿瘤药物联用，达到更优的疗效。	抗肿瘤
4	注射用曲贝替定	2,500	58.04	1,385.69	小试阶段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肿瘤
5	曲贝替定原料药				稳定性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肿瘤
6	达巴万星原料药	2,000	180.65	1,604.00	已申报美国 DMF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新型抗生素
7	羧基麦芽糖铁注射液	2,000	939.94	1,710.96	中试阶段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治疗缺铁性贫血 (IDA)
8	羧基麦芽糖铁原料药				稳定性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治疗缺铁性贫血 (IDA)
9	蔗糖铁注射液	2,000	0.11	317.25	小试阶段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治疗慢性肾脏病 (CKD) 相关贫血症
10	蔗糖铁原料药				中试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治疗慢性肾脏病 (CKD) 相关贫血症

11	秋水仙碱贴剂	2,000	13.03	594.98	临床前研究	短期目标为完成临床前研究，申报二类新药；长期目标为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治疗痛风
12	地诺孕素片	1,500	374.70	767.47	稳定性阶段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用于治疗子宫内膜异位症
13	地诺孕素原料药	300	50.55	233.88	已申报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用于治疗子宫内膜异位症
14	泊沙康唑口服混悬液	1,500	343.88	487.06	小试阶段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真菌
15	瑞加诺生注射液	500	312.99	370.01	稳定性阶段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适用于无法承受足够运动压力的患者的放射性核素心肌灌注显像(MPI)
16	瑞加诺生原料药	300	68.41	161.24	稳定性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适用于无法承受足够运动压力的患者的放射性核素心肌灌注显像(MPI)
17	碘普罗胺注射液	1,700	1,449.95	1,488.14	稳定性阶段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造影剂
18	碘普罗胺原料药	1,000	357.59	456.68	稳定性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造影剂
19	沙美特罗替卡松吸入粉雾剂	4,700	611.87	948.69	小试阶段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哮喘、慢性阻塞性肺病
20	吸入用布地奈德混悬液	2,100	919.47	1,518.71	中试阶段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哮喘等

21	噻托溴铵吸入粉雾剂	1,900	167.50	261.54	小试阶段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COPD 维持治疗
22	噻托溴铵奥达特罗吸入喷雾剂	1,700	267.70	267.70	中试阶段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COPD 的维持治疗
23	噻托溴铵吸入喷雾剂	2,500	236.92	236.92	中试阶段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COPD 的维持治疗
24	枸橼酸铁片	1,200	26.45	89.43	小试阶段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高磷酸盐血症
25	枸橼酸铁原料药	500	21.88	369.64	小试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高磷酸盐血症
26	二十碳五烯酸乙酯原料药	300	159.12	188.31	小试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高脂血症等
27	二十碳五烯酸乙酯软胶囊	3,000	376.02	376.02	小试阶段	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高脂血症等
28	艾沙康唑原料药	1,000	531.79	552.04	稳定性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真菌
29	麦考酚钠原料药	300	102.09	102.09	中试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与环孢素和皮质类固醇合用，用于对接受同种异体肾移植成年患者急性排斥反应的预防
30	他克莫司原料药	300	81.50	81.50	小试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狼疮肾炎；肝、肺、心、肾移植；溃疡性结肠炎；重症肌无力；类

								风湿性关节炎；急性肺炎；骨髓移植
31	芦比替定原料药	700	535.44	546.71	中试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肿瘤
32	奥利万星原料药	1,000	128.57	165.22	中试阶段	申报美国 DMF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感染
33	靶向放射性药物 PSMA-0057	2,000	258.70	258.70	临床前研究	短期目标为完成临床前研究，申报 IND；长期目标为获得药品注册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肿瘤
34	多杀菌素原料药	1,300	35.74	1,171.49	稳定性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用于预防、治疗和控制犬和猫的跳蚤感染
35	艾默德斯原料药	300	29.48	68.12	稳定性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用于预防、治疗和控制猫、犬线虫感染及绦虫感染，兽用
36	氟雷拉纳原料药	300	15.86	24.12	稳定性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用于治疗犬体表的跳蚤和蜱感染，还可辅助治疗因跳蚤引起的过敏性皮炎，兽用
37	注射用米卡芬净钠 ANDA	600	17.25	17.25	小试阶段	报美国，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真菌
38	阿加曲班注射液 ANDA	500	2.10	2.10	小试阶段	报美国，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凝

39	丙酸交沙霉素原料药 (中欧)	300	8.21	8.21	小试阶段	通过审评审批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感染
40	丙酸交沙霉素干糖浆	500	8.97	8.97	小试阶段	获得产品生产批件并上市	目标符合相关药品审评审批要求	抗感染
合计	/	57,300	12,250.78	24,568.14	/	/	/	/

情况说明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硫酸阿托品滴眼液的《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已转让给宁波视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BGC0705、BGC0902 已暂停开发。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290	28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5.71	31.4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5,866.11	5,286.13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0.23	18.48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8
硕士研究生	81
本科	166
专科	32
高中及以下	3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53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15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22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0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优势

公司自设立以来始终坚持自主研发,经过多年的技术积累,形成了发酵半合成、多手性药物、非生物大分子、药械组合平台及偶联药物平台等五大具有全球先进水平的自主知识产权技术平台,均为行业公认的技术难度大、进入门槛高的领域,研发方向包括创新药和高端仿制药。公司通过构建高端药物开发技术平台,树立了较高的市场竞争壁垒,为公司不断研发出较高价值属性的产品打下了扎实的基础。公司以研发为驱动,形成了药物研发、知识产权、药品注册与法规、商业化生产、质量体系为一体的平台化制药技术综合能力。

2、产业链一体化优势

公司选择技术壁垒较高、市场需求刚性的药物进行自主研发,贯通“起始物料→高难度中间体→特色原料药→制剂”全链条。公司自主研发和生产的多个原料药和医药中间体产品已经在美欧日韩等主要的国际规范市场国家和中国进行了DMF注册并获得了客户的引用,并进一步向制剂产品领域拓展,逐步建立起原料药-制剂一体业务体系。

近年来，一致性评价及带量采购政策的出台，促使医药行业格局加速洗牌，重新定义了仿制药核心竞争要素，对药企质量和成本管控提出了更高要求，原料药质量稳定性、研发技术实力和效率、成本和产能稳定性在整个制药产业链中的重要性进一步显现，公司的原料药-制剂一体化产业链优势突显。

3、全球化的市场与灵活的商业模式

公司产品覆盖全球市场，主要包括中国、欧盟、美国、日韩以及其他“一带一路”国家或地区。全球化的市场，减少了对任何单一特定国家或地区市场的依赖，也可以使公司通过更多市场拓展，摊薄前期的产品研发投入。

在产品链条不同阶段，公司根据自身产品布局及市场需求，灵活选择自主申报制剂产品策略或技术支持合作方申报制剂。凭借研发技术优势，在某些特定区域市场，公司向部分客户提供包含原料药在内的整体技术解决方案，支持客户制剂产品上市销售后，公司可按照一定方式和比例享受客户制剂销售的利润分成。为国际大型药企提供整体技术解决方案，并进行制剂收益分成的模式体现了公司在产业链中的技术地位，在国内企业中较为少见。

4、质量优势

公司严把质量关，始终将“持续创新，护佑健康”作为企业发展的核心诉求，秉承“持续稳定地生产出符合预定用途和注册标准要求的药品”的质量目标，将确保药品质量和患者用药安全视为公司永恒的追求，持续提升产品质量管理水准，加强生产环节的质量管理。公司在质量标准严格遵从国家法定标准的基础上，还对部分关键质量指标进行严控和提高，制定了高于法定标准的企业内控标准，出口产品的控制要求均符合或高于欧盟、美国药典规定标准；公司强调系统保障和过程控制，降低非生产期间可能产生的风险；同时，在生产环境控制、质量要素管理等方面也有更严格更高的要求，保障药品的有效性、安全性。目前，公司的原料药生产质量体系符合中国、欧盟、美国、日本、韩国的 GMP 或 cGMP 标准，公司的制剂生产质量体系符合中国 GMP 标准。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仿制药研发风险

仿制药（含制剂和原料药）研发投资较大、周期较长、风险较大。根据药品注册管理相关法规的规定，仿制药一般需经过临床前研究、临床试验（如适用）、申报、审评与审批等阶段，如果最终未能通过审评审批，则仿制药研发失败。

2、创新药研发风险

创新药物的技术要求高、研发难度大、研发投资大、周期长，风险大。创新药物的研发大概包括以下阶段：（1）候选药物的筛选，包括先导化合物的产生和优化、体外药效模型和体内药效模型的建立等；（2）临床前研究，包括药理学、毒理学、药剂学和微生物学研究等；（3）临床研究，一般分为临床 I 期试验、临床 II 期试验、临床 III 期试验，主要验证药物的安全性、有效性、药代动力学等；（4）新药申请，包括专家评审、检验、注册等；（5）上市及上市后的持续监测等。

创新药物的研发风险大概包括：（1）关键技术难点未能解决的风险：由于某个或某些技术指标、标准达不到预期或者达到预期标准的成本过高，或产品不能成功进行产业化放大，而造成产品研发进度滞后，甚至研发失败；（2）临床研究失败风险：在临床过程中，若发生非预期的严重不良事件或临床疗效达不到预期，可能导致暂停甚至终止临床研究，影响研发进度或导致研发失败；（3）审评审批风险：近年来，药品注册审评审批制度不断调整，主管部门对研发过程的监管要求也持续提高，由于创新药物研发周期较长，在此过程中可能会面临药品注册审评审批制度变动或相关标准提高，可能影响药物研发和注册进度或导致审批结果不及预期，甚至导致研发失败。

3、人才团队建设风险

公司过往发展得益于拥有一批经验丰富、技术攻关能力强、专业结构合理、人员构成相对稳定的专业技术人才。能否维持现有技术人才队伍的稳定，并不断吸引优秀技术人才加盟，关系到公司能否继续保持在行业内的技术核心竞争力，以及生产经营的稳定性和持久性。如果公司的人才培养、引进不能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则会对公司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业绩波动风险

公司是研发驱动的创新型产品和技术平台企业，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 20,702.4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20.35%，研发投入较大。公司下游客户对特色原料药及其中间体的采购需求分为研发验证阶段和商业化销售阶段，其中研发验证通常需要经过小试、中试、验证批等阶段，相应产生阶段性的采购需求，在产品获批后，进入商业化销售阶段，并形成连续稳定的供求关系。公司部分收入来源于下游客户研发验证阶段的采购，受客户产品研发进度和结果的影响较大，且药品研发具有较高的固有风险，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因此在该阶段下游客户的需求存在较大波动，可能对公司收入产生较大影响，而由于公司研发投入较大，公司业绩在季度间甚至年度间存在发生较大波动的风险。

2、产品被替代的风险

公司从事高技术壁垒的医药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产品的研发和生产业务，下游客户包括国内外药品制剂企业。同一制剂产品根据监管要求履行相应的变更程序后可更换 API 供应商，若公司产品未能在技术上持续创新，保证在收率、杂质含量及成本等方面具备竞争优势，则有可能面临下游制剂企业更换 API 来源及当前产品被竞争对手替代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药品质量控制的风险

质量是药品的核心属性，公司严格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建立了产品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按照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批准的工艺规程和质量标准规范组织产品的生产并进行质量控制，确保每批产品均符合国家质量标准和相关要求。由于公司产品的生产工艺复杂，产品质量受较多因素影响。如果在原辅料采购、生产控制、药品存储运输等过程出现偶发性或设施设备故障、人为失误等因素，将可能导致质量事故的发生，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和经营。

4、安全生产的风险

在生产过程中，若因自然灾害、流程设计缺陷、设施设备质量隐患、违章指挥、防护缺失、设备老化或操作失误、工作疏忽等原因，可能会导致设施设备损坏、产品报废或人员伤亡等安全生产事故的发生，从而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税收优惠政策变化风险

报告期内，博瑞医药、博瑞泰兴、博瑞制药及重庆乾泰均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优惠税率；子公司瑞一鸣享受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 15% 的优惠税率。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享受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此外，公司及子公司还享受出口退税等增值税税收优惠。

未来如果国家税收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者公司及子公司未能通过后续进行的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公司的所得税费用将会上升，进而对公司业绩产生影响。

2、汇率波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产品主要出口欧盟、美国和“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等，主要以欧元和美元计价。如人民币对欧元或美元等币种的汇率发生大幅波动，将导致公司营业收入发生波动，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3、毛利率下降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为 63.01%，毛利率水平较高。若未来因行业竞争加剧、原材料和直接人工上涨、产品议价能力降低等使得公司毛利率水平下滑，将影响公司整体盈利水平。

4、技术收入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收入金额为 8,438.6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33%。公司的技术收入主要包括两类，一类是创新药的技术成果转让，另一类是协助下游客户完成仿制药的技术转移和

注册申报，并以取得临床批件或生产批件为合同目标。公司技术服务具有合同周期长、风险相对较大的特点，已经预收的技术合同款项存在需要退回的风险，公司在完成技术合同约定的义务且明确退款条件消除时确认收入，因此每个会计期间能够确认的技术收入金额可能发生较大波动，从而影响公司业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技术迭代风险

生命科学基础研究或应用研究领域革命性的重大技术发现，有可能促使疗效和安全性显著优于现有上市药品的创新药物诞生，若上述药物在较短周期内获批上市，实现技术升级和药品迭代，将对现有上市药品或其他不具竞争优势的在研药物造成重大冲击。近年来，生命科学和药物研究领域日新月异，若在公司药物治疗领域内诞生更具竞争优势的创新药物，将会带来技术升级迭代风险，对公司现有核心产品产生重大冲击。

2、医药产业政策变化的风险

当前，我国医药卫生体制改革正逐步深入开展，涉及药品的审评审批、制造、包装、许可及销售等各个环节，基本药物目录调整、医保目录调整、“两票制”、带量采购等重大行业政策改革措施陆续出台。法律法规的修订以及行业监管制度的改革，对医药企业经营的各个环节都提出了新的要求，也会对行业竞争格局造成一定的影响。如果企业的经营、管理模式不能及时、较好地适应政策调整的变化，将会面临经营业绩下滑、失去市场竞争力的风险。

3、一致性评价、带量采购等政策影响的价格风险

一致性评价及带量采购等政策的出台，短期内或会加大医药企业的经营风险，下游仿制药企业将面临制剂产品终端价格下降的压力，对于部分上游供应商较多、竞争较为激烈的成熟品种，随着制剂终端价格下降，将会逐步传导至上游原料药供应商，使得原料药亦面临价格下降的风险。

长期来看，带量采购政策将对仿制药行业产生深远影响，对药企质量和成本管控提出了更高要求，研发技术实力和效率、API质量和成本在整个制药产业链中的重要性进一步凸显，如公司在上述方面不能持续保持核心竞争力，未能持续丰富研发管线或推出新产品，在新一轮医药变革中将可能失去竞争优势。

(七) 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国际化是公司发展的重点战略之一，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产品主要出口欧盟、美国和“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等。如果外销业务所涉及国家和地区的法律法规、产业政策或者政治经济环境发生重大变化、或因国际关系紧张、战争、贸易制裁等无法预知的因素或其他不可抗力而导致外销业务经营状况受到影响，将可能给公司外销业务的正常开展和持续发展带来潜在不利影响。

(八) 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 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1,733.15 万元，同比减少 3.3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962.32 万元，同比减少 1.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363.83 万元，同比减少 4.76%。

(一) 主营业务分析**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017,331,488.33	1,052,408,590.87	-3.33
营业成本	376,298,728.30	460,671,485.71	-18.32
销售费用	70,093,663.14	42,808,535.00	63.74
管理费用	114,889,970.48	102,752,632.63	11.81
财务费用	9,799,769.45	5,740,037.71	70.73
研发费用	207,024,938.02	173,289,567.70	19.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259,089.32	176,075,346.56	76.7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576,080.41	-889,838,187.93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4,686,201.99	703,721,850.62	93.92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营业收入较去年同期减少 3.33%，主要为原料药产品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11.51%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成本控制良好，制剂产品收入占比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制剂销售增加，推广费相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企业职工薪酬和资产折旧与摊销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借款增加带来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公司坚持“研发驱动”战略，保持较高水平的研发投入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加强应收账款回款管理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收回结构性存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取得借款增加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1,733.15 万元，营业成本 37,629.87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为 101,329.02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为 37,614.49 万元。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为产品销售收入、技术收入和权益分成收入，其中产品销售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高，为 86.60%。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	(%)	
医药制造业	1,013,290,188.86	376,144,869.65	62.88	-3.51	-18.24	增加 6.69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原料药-抗病毒类	104,068,489.12	73,815,566.00	29.07	-25.91	-29.47	增加 3.59 个百分点
原料药-抗真菌类	331,747,263.65	92,316,667.15	72.17	-18.06	-25.77	增加 2.89 个百分点
原料药-免疫抑制类	59,550,884.31	30,499,972.98	48.78	16.55	12.41	增加 1.89 个百分点
原料药-其他类产品	281,750,224.61	136,864,826.54	51.42	-0.02	-9.70	增加 5.21 个百分点
制剂类	100,398,972.80	28,346,110.47	71.77	102.46	2.54	增加 27.51 个百分点
技术转让或服务	84,386,767.21	14,301,726.50	83.05	24.50	-42.07	增加 19.48 个百分点
产品权益分成	51,387,587.16	0.00	100.00	-5.86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外销	441,356,730.66	130,607,823.70	70.41	-9.69	-10.90	增加 0.40 个百分点
内销	571,933,458.20	245,537,045.95	57.07	1.87	-21.67	增加 12.9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直销	622,063,450.62	213,752,803.14	65.64	-19.90	-32.93	增加 6.68 个百分点
经销	391,226,738.24	162,392,066.51	58.49	43.02	14.89	增加 10.16 个百分点

注：原料药包含中间体。子囊霉素由其他类产品调整为免疫抑制类产品。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分产品情况说明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一）主营业务情况”。

2022 年公司外销营业收入、直销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内销营业收入、经销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有所上升，主要由于部分海外客户由自行采购模式转变为通过国内代理商采购模式。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米卡芬净原料药	千克	275.45	233.25	42.48	51.36	19.36	215.39
卡泊芬净原料药	千克	115.42	113.91	14.39	20.34	10.47	-9.66
阿尼芬净原料药	千克	116.25	92.92	25.98	158.11	24.21	87.87
磷酸奥司他韦制剂	万盒	173.44	166.14	6.92	1,417.57	1,358.25	26,918.36
达巴万星原料药	千克	68.79	60.38	9.04	754.27	537.79	1,040.17

产销量情况说明

无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医药制造业	原材料	214,762,647.54	57.10	273,297,826.57	59.40	-21.42	
	人工及制造费用	147,080,495.62	39.10	162,077,496.15	35.23	-9.25	
	技术转让或服务	14,301,726.50	3.80	24,687,660.78	5.37	-42.07	
	合计	376,144,869.65	100.00	460,062,983.49	100.00	-18.2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原料药-抗真菌类	原材料	33,528,035.47	36.32	48,961,285.87	39.37	-31.52	
	人工及制造费用	58,788,631.67	63.68	75,400,399.48	60.63	-22.03	
	合计	92,316,667.14	100.00	124,361,685.35	100.00	-25.77	
原料药-抗病毒	原材料	56,394,256.81	76.40	78,847,744.69	75.33	-28.48	
	人工及	17,421,309.19	23.60	25,816,700.11	24.67	-32.52	

类	制造费用						
	合计	73,815,566.00	100.00	104,664,444.80	100.00	-29.47	
原料药-免疫抑制类	原材料	18,585,607.67	60.94	18,724,701.90	69.01	-0.74	
	人工及制造费用	11,914,365.31	39.06	8,408,345.27	30.99	41.70	
	合计	30,499,972.98	100.00	27,133,047.17	100.00	12.41	
原料药-其他类产品	原材料	93,430,706.02	68.26	115,406,012.52	76.14	-19.04	
	人工及制造费用	43,434,120.54	31.74	36,167,443.90	23.86	20.09	
	合计	136,864,826.56	100.00	151,573,456.43	100.00	-9.70	
制剂类	原材料	12,824,041.57	45.24	11,358,081.58	41.09	12.91	
	人工及制造费用	15,522,068.90	54.76	16,284,607.38	58.91	-4.68	
	合计	28,346,110.47	100.00	27,642,688.96	100.00	2.54	
技术转让或服务	/	14,301,726.50	100.00	24,687,660.78	100.00	-42.0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由于公司采取多种措施降本增效，包括整合供应链资源以降低主要原料采购成本、不断进行工艺优化以提高生产转化率、降低委外费用、规模化排产降低单位产品制造成本等。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32,335.2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31.7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 A	10,061.23	9.89	否
2	客户 B	6,899.90	6.78	否
3	客户 C	6,028.71	5.93	否
4	客户 D	5,467.15	5.37	否
5	客户 E	3,878.24	3.81	否
合计	/	32,335.23	31.78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客户 C、客户 E 为本期新进前五大客户。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13,496.84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35.84%；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 A	4,376.53	11.62	否
2	供应商 B	2,735.11	7.26	否
3	供应商 C	2,670.65	7.09	否
4	供应商 D	2,015.83	5.35	否
5	供应商 E	1,698.72	4.51	否
合计	/	13,496.84	35.84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供应商 C 为本期新进前五大供应商。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70,093,663.14	42,808,535.00	63.74	主要系制剂销售增加，推广费相应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14,889,970.48	102,752,632.63	11.81	主要系企业职工薪酬和资产折旧与摊销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9,799,769.45	5,740,037.71	70.73	主要系借款增加带来利息支出增加所致
研发费用	207,024,938.02	173,289,567.70	19.47	主要系公司坚持“研发驱动”战略，保持较高水平的研发投入所致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重大变动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259,089.32	176,075,346.56	76.78	主要系加强应收账款回款管理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576,080.41	-889,838,187.93	不适用	主要系收回结构性存款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4,686,201.99	703,721,850.62	93.92	主要系取得借款增加所致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180,378,721.66	25.32	336,838,681.92	11.34	250.43	主要系取得借款增加所致
应收款项	306,689,083.02	6.58	373,347,787.81	12.57	-17.85	
存货	280,351,421.10	6.01	200,059,935.89	6.74	40.13	主要系公司部分商品备货以及发出商品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35,374,489.87	0.76	52,288,926.70	1.76	-32.35	主要系转让持有的博泽格霖（山东）药业有限公司、彩科（苏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权所致
固定资产	402,232,556.86	8.63	237,690,721.63	8.00	69.23	主要系泰兴及山东部分在建工程转固所致
在建工程	1,666,256,600.42	35.75	1,130,904,467.75	38.08	47.34	主要系可转债募投项目加快投入所致
使用权资产	7,460,184.72	0.16	9,843,368.38	0.33	-24.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300,917,554.02	6.46	115,859,046.60	3.90	159.73	主要系本年开始对苏州鸿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BRIGHT INNOVATIVE LP、苏州朗煜园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投资具有重大影响，由此转入“非其他流动资产”核算
短期借款	124,382,186.10	2.67	257,054,768.31	8.66	-51.61	主要系归还部分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29,485,766.79	0.63	20,326,169.29	0.68	45.06	主要系制剂预收账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170,222,205.51	25.11	618,693,003.90	20.83	89.14	主要系银行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租赁负债	6,011,200.11	0.13	220,934.67	0.01	2,620.80	主要系新增艾特申博（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厂房租赁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5,203,650.13	6.76	26,451,012.01	0.89	1,091.65	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405,830,127.80	8.71	0.00	0.00	不适用	主要系可转债发行所致

其他说明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应收款项融资。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 117,828,111.9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 2.53%。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8,643,711.11	信用证保证金/ 票据保证金
在建工程	334,977,385.48	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71,785,199.05	借款抵押
不能终止确认的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778,519.20	
合计	436,184,814.84	

1、2020 年 12 月 14 日，母公司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子公司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签署编号为 3220202001100001134 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向上述银行贷款 25,0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4 日至 2026 年 1 月 4 日，利率 3.9500%。签署 3220202001100001134 号借款合同的保证合同，保证人为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签署 3220202001100001134 号借款合同的抵押合同，以项目建成前，苏（2018）苏州工业园区不动产权第 0000186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担保，作价金额 25,000 万元；在项目建成后，以项目形成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土地使用权、房产、机器设备等）作为抵押担保。

该合同项下期末借款余额 25,000.00 万元，列示于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5、长期借款”。

2、2021 年 9 月 23 日，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编号为 512HT2021180428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向上述银行贷款人民币 23,0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9 月 3 日至 2026 年 9 月 2 日，年利率为 4.5000%；2021 年 9 月 23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编号为 512HT202118042802 的《抵押合同》，抵押人为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以苏（2018）泰兴市不动产第 0002910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抵押，评估价值 3,304.00 万元；2021 年 9 月 23 日，母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编号为 512HT202118042801 的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提供担保。2022 年 11 月 30 日，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编号为 512HT202118042810 的《补充协议》，约定将贷款币种和金额修改为人民币 35,000.00 万元。

该合同项下期末借款余额 22,542.99 万元，列示于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5、长期借款”。

3、2021 年 8 月 3 日，子公司博原制药（山东）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编号为 89012021280578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向上述银行贷款 1 亿元，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8 月 3 日至 2026 年 8 月 3 日，利率 4.9000%。签署编号为 ZB8901202100000074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为母公司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编号为 ZD8901202100000011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鲁（2021）枣庄市不动产权第 2000214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作价金额 1,213 万元。

该合同项下期末借款余额 9,492.83 万元，列示于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5、长期借款”。

4、2022 年 9 月 22 日，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签署编号为 3220202201100001456 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向上述银行贷款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用款人为子公司艾特美（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贷款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29 日至 2025 年 9 月 29 日，年利率为 3.8500%；2022 年 9 月 22 日，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签署《3220202201100001456 号借款合同的抵押合同》，抵押人为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苏（2021）苏州工业园区不动产权第 0000062 号的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及宗地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担保，评估价值 11,100.00 万元；在项目建成后，以项目形成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土地使用权、房产、机器设备等）作为抵押担保。2022 年 9 月 22 日，子公司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签署《3220202201100001456 号借款合同的保证合同》，为母公司提供担保；2022 年 9 月 22 日，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签署《3220202201100001456 号借款合同的保证合同》，为母公司提供担保。

该合同项下期末借款余额 5,000.00 万元，列示于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45、长期借款”。

5、2022 年 6 月 27 日，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际金融公司签署投资编号为 45116 的《贷款协议》，约定向国际金融机构借款 5,000.00 万美元，双方约定：①公司以价值 2,000 万美元的设备提供担保，且应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国际金融公司对于安装中设备资产的相关登记要求，交由国际金融公司验收；②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应最迟于首次放款日期之后的 12 个月内，完成国际金融公司对于土地和建筑物抵押的相关登记要求，并与国际金融公司订立土地和建筑物抵押协议，为母公司提供抵押担保；③子公司博瑞生物（香港）有限公司应在首次放款日期之后的 6 个月内，与国际金融公司签署股权质押协议，以其持有的 PT

BrightGene Biomedical Indonesia 股权为母公司提供质押担保；④首次放款日期 12 月后，担保覆盖率不低于 1.30。目前相关资产抵押给国际金融公司的手续正在有序办理中。

该合同项下期末借款余额 5,000.00 万美元，列示于长期借款，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45、长期借款”。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统计局《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医药制造业（代码 C27）。

医药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1). 行业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三)所处行业情况”。

(2). 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细分行业、治疗领域划分的主要药(产)品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新进入和退出基药目录、医保目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无纳入《国家基本药物目录》的产品

2、纳入国家级《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产品

药品名称	治疗领域
注射用米卡芬净钠	抗真菌
磷酸奥司他韦胶囊	抗流感病毒
恩替卡韦片	抗乙肝病毒
阿加曲班注射液	抗凝血

3、报告期内获批的恩替卡韦片、阿加曲班注射液为国家级《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产品。

报告期内主要药品在药品集中采购中的中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药品名称	中标价格区间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
注射用米卡芬净钠	134.43 元/盒	28,884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医疗机构的合计实际采购量统计期间为 2022 年 8 月至 12 月。

按治疗领域或主要药(产)品等分类划分的经营数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治疗领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同行业同领域产品毛利率情况
原料药-抗病毒类	104,068,489.12	73,815,566.00	29.07	-25.91	-29.47	增加 3.59 个百分点	不适用
原料药-抗真菌类	331,747,263.65	92,316,667.15	72.17	-18.06	-25.77	增加 2.89 个百分点	不适用
原料药-免疫抑制类	59,550,884.31	30,499,972.98	48.78	16.55	12.41	增加 1.89 个百分点	不适用

原料药-其他类产品	281,750,224.61	136,864,826.54	51.42	-0.02	-9.70	增加 5.21 个百分点	不适用
制剂类	100,398,972.80	28,346,110.47	71.77	102.46	2.54	增加 27.51 个百分点	不适用
技术转让或服务	84,386,767.21	14,301,726.50	83.05	24.50	-42.07	增加 19.48 个百分点	不适用
产品权益分成	51,387,587.16	0.00	100.00	-5.8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原料药包含中间体。子囊霉素由其他类产品调整为免疫抑制类产品。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2、收入和成本分析”-“（1）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2. 公司药（产）品研发情况

(1). 研发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紧抓“研发驱动”“国际化”两大发展战略，注重研发创新，不断加大研发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为 20,702.4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 20.35%。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290 名研发人员，已建立起发酵半合成、多手性药物、非生物大分子、药械组合、偶联药物等具有全球先进水平和自主知识产权的药物技术平台。公司以研发为驱动，形成了药物研发、知识产权、药品注册与法规、商业化生产、质量体系为一体的平台化制药技术综合能力。

公司牢牢把握国际化发展机遇，不断丰富和完善产品管线，积极进行全球布局。报告期内，国内注册方面，公司有 3 款制剂获得生产批文，3 款制剂获临床试验通知书，2 款原料药取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1 款原料药与制剂共同审评审批结果为 A；国际注册方面，在欧美日韩等不同国家/区域，公司有 2 款制剂获批，6 款原料药及 3 款中间体获批。此外，公司在不同国家/区域新申报多个制剂、原料药、中间体产品。

(2). 主要研发项目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含一致性评价项目）	药（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适应症或功能主治	是否处方药	是否属于中药保护品种（如涉及）	研发（注册）所处阶段
注射用 BGC0228	注射用 BGC0228	化学药品 1 类	晚期实体瘤	是	否	I 期临床阶段
BGM0504 注射液	BGM0504 注射液	化学药品 1 类	减重和 2 型糖尿病	是	否	获批临床
羧基麦芽糖铁注射液及原料药	羧基麦芽糖铁注射液及原料药	化学药品 3 类	治疗缺铁性贫血（IDA）	是	否	制剂处于中试阶段，原料

						药处于稳定性阶段
吸入用布地奈德混悬液	吸入用布地奈德混悬液	化学药品4类	哮喘等	是	否	中试阶段
沙美特罗替卡松吸入粉雾剂	沙美特罗替卡松吸入粉雾剂	化学药品4类	哮喘、慢性阻塞性肺病	是	否	小试阶段
噻托溴铵吸入粉雾剂	噻托溴铵吸入粉雾剂	化学药品4类	COPD 维持治疗	是	否	小试阶段
噻托溴铵奥达特罗吸入喷雾剂	噻托溴铵奥达特罗吸入喷雾剂	化学药品4类	COPD 的维持治疗	是	否	中试阶段
噻托溴铵吸入喷雾剂	噻托溴铵吸入喷雾剂	化学药品4类	COPD 的维持治疗	是	否	中试阶段
碘普罗胺注射液	碘普罗胺注射液	化学药品4类	造影剂	是	否	稳定性阶段

(3). 报告期内呈交监管部门审批、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①国内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分类	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进展情况
制剂	恩替卡韦片	化学药品4类	已取得生产批文
	阿加曲班注射液	化学药品4类	已取得生产批文
	磷酸奥司他韦干混悬剂	化学药品3类	已取得生产批文
	硫酸阿托品滴眼液	化学药品2.4类	已取得临床试验通知书
	BGC1201片	化学药品1类	已取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BGM0504注射液	化学药品1类	已取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
原料药	富马酸丙酚替诺福韦	不适用	已取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
	米卡芬净钠	不适用	登记状态转A
	吡美莫司	不适用	已取得化学原料药上市申请批准通知书

注：公司已与宁波视方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签署硫酸阿托品滴眼液临床批文及技术转让合同。

②国内呈交监管部门待审评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分类	产品名称	注册分类	进展情况
制剂	卡前列素氨丁三醇注射液	化学药品4类	在审评
	磺达肝癸钠注射液	化学药品4类	在审评
	盐酸西那卡塞片	化学药品4类	在审评
	磷酸奥司他韦干糖浆	化学药品3类	在审评
	依维莫司片	化学药品4类	在审评
原料药	溴夫定	不适用	在审评
	依维莫司	不适用	在审评
	舒更葡糖钠	不适用	在审评
	艾地骨化醇	不适用	在审评

③国外通过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分类	产品名称	国家/地区	进展情况
制剂	注射用米卡芬净钠	印度尼西亚	已获批
	恩替卡韦片	WHO	已获批

原料药	曲贝替定	欧洲	已通过技术审评
	舒更葡糖钠	欧洲	已通过技术审评
	舒更葡糖钠	韩国	已通过技术审评
	恩替卡韦一水化合物微粉	韩国	已完成预注册
	醋酸卡泊芬净	印度	已获得进口许可注册证书
	醋酸卡泊芬净	美国	已通过技术审评
	米卡芬净钠	印度	已获得进口许可注册证书
	依维莫司（不含BHT）	日本	已获批
中间体	泊沙康唑中间体 POA	美国	已通过技术审评
	泊沙康唑中间体 POB	美国	已通过技术审评
	醋酸卡泊芬净中间体 KB0	美国	已通过技术审评

④国外呈交监管部门待审评审批的药（产）品情况

分类	产品名称	国家/地区	进展情况
原料药	阿加曲班	日本	审评中
	甲磺酸艾立布林	日本	审评中
	羧基麦芽糖铁	美国	待审评
	羧基麦芽糖铁	韩国	审评中
	莫诺拉韦	美国	待审评
	卡前列素氨丁三醇	美国	待审评
	依维莫司（2.0%BHT）	欧洲	审评中
	阿加曲班	欧洲	审评中
	醋酸卡泊芬净	加拿大	审评中
	甲磺酸艾日布林	欧洲	审评中
	盐酸达巴万星	美国	审评中
	舒更葡糖钠	加拿大	审评中
	盐酸曲恩汀	美国	待审评
	米咪妥林	美国	待审评
	磷酸奥司他韦	欧洲	审评中
	磺达肝癸钠	美国	审评中
兽药	多拉菌素	美国	待审评
	赛拉菌素	欧洲	审评中
中间体	甲磺酸依喜替康	美国	待审评
	盐酸达巴万星母核	美国	待审评

(4).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取消或药（产）品未获得审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研发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9、无形资产”-“（2）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6). 研发投入情况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恒瑞医药	6,203,288,327.17	23.95	17.72	4.19
华海药业	1,105,641,910.33	16.64	16.86	14.78
普利制药	269,797,095.98	17.88	10.61	15.00
司太立	129,490,385.17	6.47	5.95	3.79
天宇股份	227,400,161.91	8.94	6.13	0.00
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	1,587,123,576.11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20.35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净资产比例 (%)	9.45			
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资本化比重 (%)	0.00			

注：上表引用的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信息。同行业平均研发投入金额为五家同行业公司的算术平均值。

研发投入发生重大变化以及研发投入比重、资本化比重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研发项目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研发项目	研发投入金额	研发投入费用化金额	研发投入资本化金额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注射用 BGC0228	1,441.65	1,441.65	0	1.42	249.30	
BGM0504 注射液	1,481.99	1,481.99	0	1.46	11.95	
羧基麦芽糖铁注射液及原料药	939.94	939.94	0	0.92	228.19	
沙美特罗替卡松吸入粉雾剂	611.87	611.87	0	0.60	81.66	
吸入用布地奈德混悬液	919.47	919.47	0	0.90	63.51	
噻托溴铵吸入粉雾剂	167.50	167.50	0	0.16	78.12	
噻托溴铵奥达特罗吸入喷雾剂	267.70	267.70	0	0.26	不适用	2021 年度研发投入金额为 0
噻托溴铵吸入喷雾剂	236.92	236.92	0	0.23	不适用	2021 年度研发投入金额为 0
碘普罗胺注射液	1,449.95	1,449.95	0	1.43	3,796.67	

3. 公司药（产）品销售情况

(1). 主要销售模式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境外业务，公司主要通过自主开拓方式进行客户开发，并辅以代理商渠道进行开发。公司销售部门通过行业专业展会、网络推广、直接拜访、代理商推广等方式接触客户并进行初步的接洽；达成合作意向后，邀请客户对公司进行考察和质量审计，提供检测样品并与客户讨论交流

技术方案；客户认可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后与公司签订合作协议。对于部分国外市场，公司也会根据当地市场情况寻求在当地有客户渠道的代理商进行合作，协助开发国际市场。

对于境内业务，由于公司产品质量水平较高，且在国内外市场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对于中间体和原料药产品公司一般自主开发国内制药企业客户，为其提供研发技术服务或者产品供应，对于制剂产品，公司逐步组建专业销售团队，通过代理商渠道进行开发，并尝试多模式开展营销。

公司在与客户合作过程中会定期向客户提供新开发产品资料，同时及时与客户交流掌握其新产品需求，以促进双方稳定、持续的业务合作。

(2). 销售费用情况分析

销售费用具体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具体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占销售费用总额比例（%）
销售服务费	57,059,851.23	81.41
职工薪酬	7,824,123.05	11.16
样品费	2,006,534.84	2.86
招待费	873,166.74	1.25
业务宣传费	524,339.30	0.75
办公及差旅费	436,201.71	0.62
其他	1,369,446.27	1.95
合计	70,093,663.14	100.00

同行业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同行业可比公司	销售费用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恒瑞医药	9,383,708,325.27	36.22
华海药业	1,179,105,802.69	17.75
普利制药	233,161,486.71	15.45
司太立	19,676,988.59	0.98
天宇股份	32,203,080.89	1.27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总额		70,093,663.14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		6.89

注：上表引用的同行业可比公司数据来源于其 2021 年年度报告披露信息。

销售费用发生重大变化以及销售费用合理性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销售费用同比增长 63.74%，主要系制剂销售增加，推广费相应增加所致。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09,561,655.40	191,304,659.56	-42.73%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衍生工具	763,445.50	-763,445.50	0	0	0	0	0	0
其他	0	118,150.68	0	0	640,000,000.00	590,000,000.00	0	50,118,150.68
其中：								
券商收益凭证	0	118,150.68	0	0	50,000,000.00	0	0	50,118,150.68
结构性存款	0	0	0	0	590,000,000.00	590,000,000.00	0	0
合计	763,445.50	-645,294.82	0	0	640,000,000.00	590,000,000.00	0	50,118,150.68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签署时点	截至报告期末已投资金额	是否涉及控股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情况	会计核算科目	报告期损益
--------	----------	-------------	--------	------------	--------	-------

			股东、 关联方			
苏州鸿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0年8月	90,000,000.00	否	按照既定投资策略投资	其他非流动资产	-897,228.76
BRIGHT INNOVATIVE LP	2021年7月6日 2022年3月6日	62,862,893.56	否	按照既定投资策略投资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8,596.71
苏州朗煜园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1年5月12日	44,000,000.00	否	按照既定投资策略投资	其他非流动资产	-459,644.26
海南启申一号医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年3月	5,000,000.00	否	按照既定投资策略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99,381.85
苏州鸿博二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2年4月	20,000,000.00	否	按照既定投资策略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527.05
合计	/	221,862,893.56	/	/	/	-1,751,324.53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2、交易性金融资产”及“33、交易性金融负债”。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2022年6月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持有的彩科（苏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20,467 元注册资本，对应彩科（苏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42% 的股权转让给苏州鸿博，转让对价为 2,000 万元。详见公司 2022 年 6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43）。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情况如下：

(1) 公司控股子公司艾特美（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受让艾特申博（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股权并对其增资，获得其 70% 股权，用于药械组合装置的研发、生产；

(2) 公司新增设立子公司苏州瑞核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340 万元人民币，持股比例为 67%。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博瑞制药	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和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转让	2,000.00	44,241.53	19,877.77	56,472.92	8,687.43
博瑞泰兴	医药中间体生产、销售	5,500.00	108,579.83	27,523.24	38,516.43	7,784.32
重庆乾泰	生物医药产品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医药中间体的研发、销售	500.00	4,887.94	1,112.94	6,522.28	149.76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近年来，一系列新政的颁布和实施使中国医药产业迎来巨大变革，带量采购和医保支付政策驱动产业转型、促进行业集中度提升，注重研发创新、具备体系优势和技术积累的头部药企竞争优势明显。公司聚焦于首仿、难仿、特色原料药、复杂制剂和创新药，以未被满足的临床需求为导向，持续不断打造高技术壁垒，部分产品竞争格局较好，有一定的自主定价能力。

1、以临床需求为导向，持续创新是药企获得竞争优势的根本

2022年6月，国家医疗保障局发布《2022年国家基本医疗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药品目录调整工作方案》，首次公布了目录内的独家产品续约规则以及非独家产品竞价规则，对未来企业对药品定价有指导意义。本次医保目录调整规则对独家品种仍有降价压力，但非独家产品企业价格战竞争激烈。即使独家与非独家产品在价格方面均具有压力，但独家产品价格参照为自身，降价压力相对缓和。2023年3月，国家医疗保障局发布《关于做好2023年医药集中采购和价格管理工作的通知》，首次提出了探索完善新批准药品首发价格形成机制，其主要目的在于强调企业自主定价原则，突出激发创新活力，鼓励企业持续研发，满足临床治疗需求。未来，技术壁垒高、竞争格局优良、具有自主定价权的药企将获得绝对性竞争优势，提高创新能力或为药企最佳选择。

2、国内政策推动下，行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原料药-制剂一体化公司有望受益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和带量采购等政策使得市场准入门槛明显提升，带来仿制药行业格局重塑。带量采购的进行不仅要求中国仿制药企业进行严格的药品质量管理，低价采购也对仿制药企业的成本控制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成本管控能力也成为仿制药剂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带量采购下，原料药-制剂一体化的公司由于成本更低，中标率提升；对于一些竞争激烈的普药制剂，集采也有望加速淘汰小型企业，行业集中度提升。

3、打破单一市场依赖，进行全球化布局是药企发展壮大的不竭动力

受带量采购、医保谈判、研发同质化等影响，国内药品的竞争格局更趋激烈，海外市场将成为药企破除困境的重要途径。具备突破性的平台技术、符合临床需求的差异化产品、与国际接轨的临床/注册能力的药企，将在国际市场占据一席之地。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持续创新，护佑健康”为宗旨，践行“研发驱动”和“国际化”两大核心战略，致力于为患者提供高端仿制药和原创性新药。公司以高质量的高端仿制药打破市场垄断，提高药物的可及性，造福更多患者；同时，公司紧跟全球医药前沿科技，开发原创性新药，满足临床未被满足的需求，持续创新，以期研制出更多的新药、好药服务全球患者。

“研发驱动”是公司发展的核心战略，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依托发酵半合成、多手性药物、非生物大分子、药械组合和偶联药物等技术平台，不断开发技术难度高的高端仿制药和

原创性新药。公司通过不断吸引外部优秀人才和自主培养内部优秀人才，建立了高效专业的研发团队，平行打造仿制药和创新药两大研发体系；特别是加强转化医学和临床开发等方面能力，不断提升研发体系建设，持续创新，为建立具有全球竞争力的产品管线提供充足的保障。

“国际化”是公司发展的重要战略。从产品立项选项，到研发、生产质量、注册申请、知识产权、市场销售，公司将“国际化”贯彻始终。以全球视野选择产品立项，以 ICH 指南指导研发和注册，以 cGMP 为标准不断提高质量体系，积极参与国际竞争，开拓全球市场，推动企业向国际先进水平升级，争取成为中国医药行业国际化的领军企业。

未来，公司将以开放的心态，积极参与国际交流与合作，落实“走出去，引进来”的双向战略。“走出去”战略分为两个部分，一方面是通过建设欧美 cGMP 标准的制剂生产质量体系，以高质量的制剂产品行销全球，另一方面努力将自己的技术成果授权许可给国外公司，实现技术输出和收益。“引进来”战略包括三个方面，一是通过国际合作，积极引进国外具有领先优势的原创性新药，获取中国权益；二是引进国际上优秀的技术平台，在公司体系内孵化出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创新药行销全球；三是吸引全球优秀的人才，优化和提升团队的专业能力，进一步缩短和全球领先企业的差距。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在研发创新方面，公司将围绕尚未满足的临床需求，瞄准国际先进技术水平，不断创新开发新产品，加速推进核心产品商业化。公司将继续秉承高端仿制药和原创性新药相结合的战略路线。仿制药领域，公司将充分发挥微生物发酵等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延续仿制市场相对稀缺、技术难度较高的药物，紧盯原研上市时间短、市场前景广阔的产品，不断丰富产品梯队建设，形成首仿、难仿、特色原料药叠加复杂制剂两位一体的研发机制。创新药领域，公司将重点依托药械组合、偶联药物两大核心技术平台，强化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孵化独特的、短期内难以仿制的、具有高度差异化和较大临床价值及商业价值的产品。

在产品销售方面，公司将以成为真正具有全球竞争力的创新型制药企业为目标，深耕中国、欧洲、美国、日韩和“一带一路”国家等五大区域市场。依靠与国际接轨的质量管理体系和全球化的法规注册能力，持续完善多维度立体化的产业链全球布局，一方面公司将充分发挥在欧美日韩市场的主要优势，进一步提升产品市场占有率；另一方面公司将坚持多市场开发，积极开拓“一带一路”等新兴医药市场。原料药端，公司将积极开拓新市场、新客户，不断在存量市场中寻求增量；同时公司也会采取灵活的商业策略，积极把握与下游客户制剂合作机会，通过早期药物发现深度绑定客户，支持客户制剂上市。制剂方面，公司将结合对应制剂产品自身特点及市场格局，延续采取多元化的营销策略：一方面，公司将积极应对并参与国家仿制药集采提升制剂产品的医院覆盖率，另一方面，将持续推进各级代理商的建设与管理，发展并加强产品的渠道覆盖。对于具有较高技术壁垒的特色制剂和创新制剂产品，公司将结合产品研发或上市申请的进度

加速推进并开展自营团队的搭建，最终形成以集采直供、招商代理和自营推广为特点的组合营销推广模式。

在生产运营方面，公司将以提升供应链韧性、优化质量管控、强化降本增效、高效统筹产能为着力点，形成整体合力，推动公司高质量可持续发展。对于制药企业而言，原料药的供应能力是核心竞争力，公司将以“起始物料→高难度中间体→特色原料药→制剂”全产业链布局为抓手，不断加强供应商战略合作，优先推动易短缺药等重点品种的原料药与制剂一体化发展，不断提升面对流感等疾病的突发用药需求的快速供应能力，保障供应链稳定可控。公司严把质量关，始终秉承“持续稳定地生产出符合预定用途和注册标准要求的药品”的质量目标，以国际高标准的药品质量管理规范和严格的药品生产质量管理体系保证药品质量。公司将不断完善供应链生产质量管理体系协同，进一步优化持续工艺确认及持续稳定性考察规程，加强产品质量风险预警及质量安全持续监控。公司将持续加强精细化管理，扎实部署各项举措，树立全员降本增效意识，夯实各级管理责任。通过完善全面预算管理体系、推行规模化生产、整合供应链资源等措施，多措并举打好降本增效“组合拳”。面对产能紧张情况，一方面公司将持续加强产能利用统筹，通过减少不同产品生产的切换时间，增加或变更生产场地，扩大批量，提升产能，向规模要效益；另一方面公司将积极推进产能建设，高效统筹老产品场地转移、新产品注册检查申报。

在人才建设方面，公司将围绕产业链布局人才链，依托人才链赋能产业链，推动两链深度融合，持续保障创新活力。公司将继续推进以绩效为导向的激励机制、以能力为导向的用人机制，进一步激发人才的潜能和动力。公司将进一步完善多位一体的人才评价体系，不断增强人才甄别、评价、培养的精准度，通过管理、专业双通道晋升模式，不断充盈人才“蓄水池”，保障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控制度，规范公司运作。

1、关于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召集、召开股东大会，保证股东依法行使召集权、提案权、提名权、表决权、质询权、建议权等权利，积极为股东行使权利提供便利，切实保障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规定，并由律师现场见证，表决程序合法、有效。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1次股东大会。

2、关于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的人数及人员构成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董事会成员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知识、技能和素质。各董事均能依法认真履行职责，正确行使权力，以认真负责的态度出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并能够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落实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议事程序符合有关规定，董事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确保了董事会运作的规范和决策的客观、科学，切实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13次董事会。

3、关于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监事，各监事具有相应的专业知识或者工作经验，具备有效履职能力，监事会的人员和结构确保能够独立有效地履行职责。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以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为出发点，独立客观审议各项议案，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报告期内，公司共计召开13次监事会。

4、关于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公司积极主动通过策略会、路演、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密切沟通，有效传递公司投资价值；同时通过电话、网络等途径搭建友好沟通桥梁，及时有效回应投资者关切，认真听取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意见、建议。

5、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报告期内，公司重大决策均由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依法做出，控股股东不存在凌驾于股东大会之上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

策和经营活动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承担义务，不存在侵占公司资产、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2/5/9	www.sse.com.cn	2022/5/10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2021 年董事会工作报告；2、2021 年监事会工作报告；3、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4、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5、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6、关于公司监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7、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8、关于申请 2022 年度银行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9、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0、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1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12、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袁建栋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3	2015/8/24	2024/9/27	113,535,123	113,535,123	0	不适用	187.42	否
张丽	董事	女	41	2021/9/27	2024/9/27					62.66	否
杭帆	董事	男	37	2021/9/27	2024/9/27					81.46	否
黄仰青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21/9/27	2024/9/27					85.40	否
吕大忠	董事	男	55	2017/5/13	2024/9/27					-	否
苏蕾	董事	女	35	2021/9/27	2024/9/27					-	否
阎政	独立董事	男	71	2017/9/18	2024/9/27					10.00	否
杜晓青	独立董事	男	53	2017/9/18	2024/9/27					10.00	否
徐容	独立董事	男	48	2017/9/18	2024/9/27					10.00	否
何幸	监事会主席	男	40	2020/5/12	2024/9/27					-	否
沈莹娴	监事	女	37	2017/9/18	2024/9/27					-	否
查玮	监事	女	53	2021/9/27	2024/9/27					25.37	否
何靖芙	职工代表监事	女	38	2020/8/31	2024/9/27					41.16	否
张紫君	职工代表监事	女	26	2021/9/27	2024/9/27					13.02	否
王征野	副总经理	男	53	2015/8/24	2024/9/27					91.57	否
李凯	副总经理	男	47	2015/8/24	2024/9/27					101.37	否
邹元来	财务总监	男	52	2015/8/24	2024/9/27					46.05	否
丁楠	董事会秘书	女	32	2021/9/27	2024/9/27					41.76	否
王兵峰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2014年	至今					不适用	否
郭明	核心技术人员	男	55	2011年	至今					不适用	否

王玉怀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2011年8月	至今					不适用	否
刘省伟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2013年	至今					不适用	否
合计	/	/	/	/	/	113,535,123	113,535,123	0	/	807.24	/

注：报告期内未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核心技术人员从公司获得的报酬信息，因商业保密原因，未予披露。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袁建栋	1970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1992年北京大学化学系本科毕业。1998年美国纽约州立大学博士毕业。1998年至2001年任美国 Enzo Biochem Inc.公司高级研究员。2001年至今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和药物研究院院长。2010年至今任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至今任重庆乾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董事长。2015年至今任苏州新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6月至今担任博瑞健康产业（海南）有限公司、博瑞医药（海南）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7月至今任艾特美（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7月至今任博泽格霖（山东）药业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5月至今任赣江新区博瑞创新医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7月至今任苏州博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1年11月至今任博瑞新创生物医药科技（无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张丽	1982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2009年3月至今历任博瑞医药质量主管、注册主管、注册法规部经理、总裁助理、注册法规部总监、原料药销售中心总监。2020年6月至今担任博瑞健康产业（海南）有限公司、博瑞医药（海南）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7月至今任艾特美（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7月至今任博泽格霖（山东）药业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1月至今任彩科（苏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5月至今任赣江新区博瑞创新医药有限公司监事。2021年7月至今任苏州博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9月至今任海南瑞一鸣医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年11月至今任博瑞新创生物医药科技（无锡）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
杭帆	1986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工程师。2006年至2012年，历任博瑞医药生产主管、生产经理。2012年3月至今历任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原料药车间主任、原料药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黄仰青	1981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研究生学历。2006年7月至2008年2月任桑迪亚医药技术（上海）有限责任公司研究员。2008年3月至2009年3月任苏州天马医药集团有限公司研究员。2009年至今历任博瑞医药合成研发经理、研发总监、药物研究院副院长兼执行院长。现任公司董事。
吕大忠	1968年9月出生，加拿大国籍，博士研究生学历。2009年至今任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苏州能健电气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11月至今任 Ascentage Pharma Group International 董事。2017年10月至2021年2月任广东中能加速器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11月至今任迪哲（江苏）医药有限公司董事。2019年9月至2021年8月任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10月至今任广东中能医疗装备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苏蕾	1988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0年9月至2011年11月任苏州新日通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2011年11月至今任苏州高铨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财务经理。2017年5月至2021年9月任博瑞医药监事。现任公司董事。

阎政	1952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主任药师。1994年12月至1998年12月任江苏省军区长征制药厂厂长。1999年1月至2004年6月历任苏州长征制药厂厂长、苏州长征-欣凯制药有限公司董事长。2002年4月至2014年4月历任江苏吴中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副董事长。2004年7月至2014年1月任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年至今任江苏省医药行业协会副会长。2006年至今担任苏州市医药行业协会会长。2010年至今任江苏省医药质量管理协会常务理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杜晓青	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律师。2004年至2011年任江苏名仁律师事务所律师。2011年至2014年任北京市盈科（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14年至2015年任江苏吴鼎律师事务所律师。2016年至2022年5月任北京市盈科（苏州）律师事务所律师。2022年5月至今任北京市惠诚（苏州）律师事务所。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徐容	1975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资产评估师。2016年1月至今任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苏州分所负责人。2018年5月至今任苏州宝丽迪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7月至今任灵宝黄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今任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7月至今任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何幸	1983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6年10月至今任弘晖资本高级董事总经理。2016年4月至今任上海艾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8年1月至今任润东医药研发（上海）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1月至2022年2月任必欧瀚生物技术（合肥）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9月至今任北京指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3月至今任求臻医学科技（浙江）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4月至2022年1月任上海兆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监事。2020年9月至今任河北一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1年8月至今任常州赛乐医疗技术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沈莹娴	1986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1年至今历任苏州国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投行部投资经理、高级投资经理、投资一部总经理、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至今任华明电力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至今任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至今任苏州菲镭泰克激光技术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5月至今任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现任公司监事。
查玮	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5月至2008年4月任职于捷达消防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2008年7月至2015年11月任职于苏州苏大维格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2015年11月至今任职于博瑞医药财务部。现任公司监事。
何靖芙	1985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5年2月至今任职于博瑞医药注册法规部。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张紫君	1997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9年6月至2021年4月任苏州巨一智能装备有限公司人事行政专员。2021年5月至今任职于博瑞医药人事部。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王征野	1970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至1997年任苏州市中医医院医生。1997年至1998年任阿斯特拉（无锡）制药有限公司销售代表。1998年至2000年任拜耳医药保健有限公司销售主管。2000年至2002年任陕西东盛医药有限责任公司销售经理。2003年到2004年任苏州东瑞制药有限公司市场经理。2004年至2006年任江苏吴中医药集团有限公司市场经理。2008年8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入职后至2021年6月负责公司销售和业务拓展。2020年10月至今任PT. BrightGeneBioMedical Indonesia总

	经理。2010年12月至2021年9月任公司董事。2017年8月至2021年9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0年3月至2021年10月任博诺康源（北京）药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李凯	1976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年至2001年任波力食品工业（昆山）有限公司品质管理工程师。2001年至2003年任永丰余纸业（昆山）有限公司品质管理主管。2005年至2007年任索威斯胶带（上海）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7年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3月至2021年9月任公司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邹元来	1971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3年至1998年历任山东三株实业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出纳、会计。1998年至2002年任中英合资泰州泰玛士新型建材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02年至2007年历任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上海复星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中美合资华泰生物工程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07年至2008年任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丁楠	199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6年4月至2021年3月历任苏州工业园区凌志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法务、证券主管、证券事务代表岗位。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兵峰	1979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博瑞泰兴总经理。2001年至2008年任江苏中丹慧聚合成化学有限公司生产经理。2008年至2014年任江苏圣泰科合成化学有限公司生产总监。2014年至今历任博瑞泰兴副总经理、总经理。
郭明	郭明，男，196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副主任药师，重庆乾泰技术总监。1988年至2010年历任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车间主任、研发中心主任。2010年至2011年任乐山市瑞和祥生物制药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1年至今任重庆乾泰技术总监。2020年至今任重庆微生物学会科技开发与科学普及专委会主任委员。
王玉怀	1982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公司分析研发总监。2006年7月至2011年8月任江苏豪森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研发分析组组长。2011年8月至今历任公司分析研发经理、分析研发总监。
刘省伟	1983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程硕士，高级工程师，重庆乾泰总经理。2004年至2013年历任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研发中心技术员、项目负责人、高级业务经理、副主任、主任。2013年至今历任重庆乾泰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总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吕大忠	国投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2009 年	
苏蕾	苏州高铨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财务经理	2011 年 11 月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袁建栋	苏州新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袁建栋	博泽格霖（山东）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0 年 7 月	
张丽	博泽格霖（山东）药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7 月	2022 年 6 月
张丽	彩科（苏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1 月	
杭帆	苏州博高壹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2 年 1 月	
吕大忠	苏州能健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5 月	
吕大忠	Ascentage Pharma Group International	非执行董事	2016 年 11 月	
吕大忠	迪哲（江苏）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7 年 11 月	
吕大忠	广东中能医疗装备有限公司	董事	2020 年 10 月	
苏蕾	珠海横琴高锦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9 年 11 月	
苏蕾	江苏省苏高新风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5 月	
苏蕾	沈苏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22 年 3 月	
苏蕾	苏州高镒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3 月	
苏蕾	图方便（苏州）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 年 4 月	
苏蕾	淮安苏高新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10 月	
苏蕾	苏州高新风投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17 年 3 月	
阎政	苏州市医药行业协会	会长	2006 年	
阎政	江苏省医药行业协会	副会长	2005 年	
阎政	江苏省医药质量管理协会	常务理事	2010 年	
杜晓青	北京市盈科（苏州）律师事	律师	2016 年	2022 年 5 月

	务所			
杜晓青	北京市惠诚（苏州）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22年5月	
徐容	北京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苏州分所负责人	2016年1月	
徐容	苏州工业园区瑞升教育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0年12月	
徐容	苏州磐石信用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监事	2012年8月	
徐容	苏州宝丽迪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年5月	
徐容	灵宝黄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7月	
徐容	上海誉帆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0年12月	
徐容	星德胜科技（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年7月	
何幸	上海艾禾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6年4月	
何幸	润东医药研发（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月	
何幸	必欧瀚生物技术（合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1月	2022年2月
何幸	北京指真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年9月	
何幸	上海兆维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2020年4月	2022年1月
何幸	求臻医学科技（浙江）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3月	
何幸	河北一然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20年9月	
何幸	常州赛乐医疗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9月	
何幸	上海药坦药物研究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2年8月	
沈莹娴	苏州国发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0年1月	
沈莹娴	苏州华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	
沈莹娴	苏州富士莱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	
沈莹娴	苏州菲镭泰克激光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	
沈莹娴	苏州赛伍应用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2017年5月	
王征野	PT. BrightGeneBioMedical Indonesia	总裁	2021年1月	
丁楠	律飞管理咨询（苏州）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21年6月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拟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董事、监事报酬由公司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由董事
---------------------	--

	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以公司年初制定的经营目标为基础，年终时结合个人考核、履职情况等相关绩效考核，并依照公司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确定个人报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807.24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807.24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不适用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2022/1/19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2、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3、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2022/3/7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对参股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2、关于向国际金融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2022/4/15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2021年董事会工作报告；2、2021年总经理工作报告；3、2021年年度报告及摘要；4、2021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5、2021年度财务决算报告；6、审计委员会2021年度履职情况报告；7、2021年度社会责任报告；8、关于公司董事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9、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2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10、2021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11、2021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12、关于申请2022年度银行授信及提供担保的议案；13、关于聘任2022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4、关于开展2022年度远期结汇售汇交易业务的议案；15、关于预计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16、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17、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18、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2022/4/26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2、关于对参股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3、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4、关于修订《内部审计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2022/5/30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转让参股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2022/6/7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转让参股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2、关于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3、关于公司符合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4、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

		案；5、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的议案；6、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7、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8、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回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9、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10、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11、关于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及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明细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2022/8/15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不向下修正“博瑞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2、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3、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4、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5、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的议案；6、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7、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2/8/23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3、关于开立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2/9/9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2、关于二次修订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的议案；3、关于二次修订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4、关于二次修订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5、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6、关于公司解除与特定对象签署的附生效条件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2/9/21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关于对参股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2/9/28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2、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3、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4、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5、关于三次修订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的议案；6、关于三次修订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7、关于三次修订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2/10/27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2/12/2	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2、关于“博瑞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议案；3、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袁建栋	否	13	13	4	0	0	否	1
张丽	否	13	13	4	0	0	否	1
杭帆	否	13	13	4	0	0	否	1
黄仰青	否	13	13	5	0	0	否	1
吕大忠	否	13	13	13	0	0	否	0
苏蕾	否	13	13	11	0	0	否	1
阎政	是	13	13	7	0	0	否	1
杜晓青	是	13	13	12	0	0	否	1
徐容	是	13	13	7	0	0	否	1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9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徐容、杜晓青、黄仰青
提名委员会	阎政、杜晓青、杭帆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杜晓青、徐容、袁建栋
战略委员会	袁建栋、张丽、杭帆、吕大忠、苏蕾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 4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4/15	1、2021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2、2021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3、2021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4、审计委员会 2021 年度履职情况报告；5、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6、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2/4/26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	/

		有议案	
2022/8/23	1、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2、2022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2/10/27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4/15	1、关于公司董事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2、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4).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 2 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2/8/15	1、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2、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3、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4、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的议案；5、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6、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2022/9/28	1、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竞价结果的议案；2、关于公司与特定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3、关于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的议案；4、关于更新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5、关于三次修订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预案的议案；6、关于三次修订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7、关于三次修订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

(5).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27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85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1,12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3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528
销售人员	31
技术人员	290
财务人员	26
行政人员	25
其他人员	228
合计	1,12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研究生	10
硕士研究生	119
本科	454
专科	296
高中及以下	249
合计	1,128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和生产经营特点，建立以质量和效率为内在推动力的薪资分配体系，规范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做到薪资核定及调降有规可依，实行科学、合理、公平、有激励效果的分配制度。

公司建立了公正完善的绩效考核制度，根据研发项目难度和研发周期差异，建立了科学的绩效考核办法，保证薪酬增长的内部公平性，并针对不同层次、不同类型的岗位人员设计了差异化的考核指标、考核周期和考核程序。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创立以来始终秉承人才是核心竞争力的理念，从制度建设到培训落地，对人才进行培养与管理，不断实现组织发展的总体目标。目前公司已建立起“一对一师带徒”、中高层定制化培训、在职研究生班等培训项目。未来，公司将不断完善培训体系，通过内外部培训不断提升员工专业知识、通用技能以及管理水平。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公司章程》《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规定，相关的决策程序和监督机制完备，独立董事就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切实维护了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的特点及其发展趋势，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

平、发展规划、社会资金成本、外部融资环境等重要因素，制定了《未来三年（2022-2024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并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授权于 2022 年 6 月 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

1、2021 年年度权益分配实施情况

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以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 41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49,200,000.00 元。该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22 年 6 月 16 日实施完毕。

2、2022 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

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4 元（含税）。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22,465,363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8,161,051.38 元（含税）。如在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1.14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48,161,051.38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9,623,172.71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0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48,161,051.38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0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2,000,000	0.49	84	11.28	33.00

注：激励对象人数占比以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在职员工为基数计算。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量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元)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股份数量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00,000	0	0	0	33.00	2,000,000	0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052,408,590.87 元，较 2020 年营业收入增长 34.00%，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达标	3,707,455.41
合计	/	3,707,455.41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详见 2021 年 1 月 21 日、2021 年 2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1）、《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09）
2021 年 2 月 8 日，公司以 33.00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84 名激励对象授予 200.00 万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详见 2021 年 2 月 9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1-01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3 年 2 月 6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详见公司 2023 年 2 月 8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公告。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张丽	董事	50,000	0	33.00	0	0	50,000	22.57
杭帆	董事	80,000	0	33.00	0	0	80,000	22.57
黄仰青	董事	80,000	0	33.00	0	0	80,000	22.57
王征野	副总经理	100,000	0	33.00	0	0	100,000	22.57
李凯	副总经理	100,000	0	33.00	0	0	100,000	22.57
邹元来	财务总监	50,000	0	33.00	0	0	50,000	22.57
郭明	重庆乾泰技术总监	50,000	0	33.00	0	0	50,000	22.57
王兵峰	博瑞泰兴总经理	50,000	0	33.00	0	0	50,000	22.57
刘省伟	重庆乾泰总经理	40,000	0	33.00	0	0	40,000	22.57
王玉怀	分析研发总监	30,000	0	33.00	0	0	30,000	22.57
合计	/	630,000	0	/	0	0	630,000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 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负责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 根据高级管理人员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制定薪酬计划或方案。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组成的规范的公司治理结构, 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 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 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相互制衡的有效机制。

报告期内，公司在财务报告和非财务报告的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内部控制运行总体良好。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对子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均明确要求其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秘书进行报告，权责界定明确。报告期内，子公司严格依照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规定，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向公司报告制度所规定的重大事项信息，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信息。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2 年度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独立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与公司董事会自我评价报告意见一致。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公司经自查发现虽然在董监事选举中实际采用累积投票制，但公司章程中存在“可以”“推行”等非强制性表述。2021 年 9 月 27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将《公司章程》第八十二条第四款“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采用累积投票制。”修改为“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应当采用累积投票制。”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以“持续创新，护佑健康”为目标，为患者提供价值卓越的产品。公司高度重视 ESG 治理工作，董事会对公司社会责任事项负责，同时负责审议社会责任报告。董事会积极参与 ESG 因素管理，及时识别 ESG 风险并对风险严重程度进行评估，规划制定 ESG 应对策略和行动方案，推动落实更多 ESG 相关举措，助力公司可持续发展。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二、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1,306.57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之子公司博瑞制药、博瑞泰兴被环境保护部门列为重点排污单位。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博瑞制药、博瑞泰兴产生的主要污染物为废水、废气等。废气主要为研发过程中产生的有机废气，主要污染物包括乙醇、甲醇、丙酮、乙酸乙酯等。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研发废水，主要污染物包括 COD、氨氮、总氮、总磷等。报告期内，公司坚决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严格履行环保“三同时”制度。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博瑞制药防治污染主要处理设施如下：

序号	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1	废气处理设施	活性炭吸附

博瑞泰兴防治污染主要处理设施如下：

序号	设施名称	处理工艺
1	污水处理站	调节池+气浮+厌氧池+厌氧沉淀池+缺氧池+HCR 高效好氧池+低负荷好氧池+MBR 膜池+混凝沉淀池+排放池
2	101 车间废气处理设施	二级冷凝+碱喷淋+水喷淋+活性炭吸附
3	201 车间废气处理设施	冷凝+碱喷淋+水喷淋+活性炭吸附
4	202 发酵废气处理设施	旋风分离+蒸汽灭活+碱喷淋+水喷淋+紫外光催化+活性炭吸附
5	202 车间废气处理设施	二级冷凝+二级水喷淋+二级活性炭吸附
6	污水处理站废气处理设施	二级碱喷淋+活性炭吸附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博瑞制药、博瑞泰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环评批复文号
泰兴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基地（一期）	泰行审批（泰兴）[2019]20144 号、泰行审批（泰兴）[2021]20180 号
泰兴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基地（二期）	泰环审（泰兴）[2022]106 号
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吸入剂及其他化学药品制剂生产基地和生物医药研发中心项目	002459500

博瑞制药、博瑞泰兴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如下：

证书名称	持证单位	证书号	发证日期	有效期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证	博瑞制药	9132059455378057X2001Z	2020.05.22	2025.05.21
排污许可证	博瑞泰兴（滨江路厂区）	913212837974219365001P	2022.05.28	2027.08.01
排污许可证	博瑞泰兴（通园路厂区）	913212837974219365002P	2022.04.02	2027.04.01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国家环保应急预案的框架要求以及企业实际环保事件风险，公司逐步建立各类环保事件应急预案，应急预案中涵盖了突发环境事件中预案的响应流程、相关人员职责分工、内外部应急信息沟通渠道，以及一些可预判的环境污染情况的紧急遏制措施等，并定期组织各类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专项培训。博瑞制药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在公司执行，博瑞泰兴滨江路厂区、博瑞泰兴通园路厂区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已在公司执行并在泰州市泰兴生态环境局备案。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每半年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进行环境监测，对公司运营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废水进行检测。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主要污染物的排放量呈上升趋势，公司始终重视环保投入，环保投入总金额逐年上升，与污染物排放量趋势一致。

6.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2022 年 5 月 18 日，泰兴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委托泰州境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的污水站废气排口的废气进行采样监测，采样时污水处理设施和配套的废气处理设施正在运行，经监测，对照《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排放标准限值，废气排口恶臭浓度最大值为 7244，超标 2.622 倍。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十八条：“企业事业单位和其他生产经营者建设对大气环境有影响的项目，应当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公开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向大气排放污染物的，应当符合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遵守重点大气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要求。”的规定，被处以罚款 15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支付相关环保处罚罚款，并对违规情况完成整改。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经营主要消耗电能、水资源、蒸汽。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绿色制造和运营体系建设，制定了完善的管理流程，严格把控生产和经营过程中的能耗使用，规范生产与经营中废弃物的排放，积极要求各子公司落实清洁生产和源头控制措施，推进污染物的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减少生产过程中的能源消耗和各类环境污染物的产生。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经营主要涉及电能、水资源、蒸汽的使用，为节约资源、提高能源利用效率，公司在生产过程中提倡节约能源、选用环保节能的工艺和设备、开发清洁能源，并采用多项专利技术以降低能源消耗。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本节“二、环境信息情况”-“(一)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三废”管理制度、环保事故管理制度、危险废弃物管理制度、奖罚管理制度等内部控制制度，并在日常生产过程中贯彻执行，对于危险废弃物的处置，委托有危险废弃物经营资质的供应商进行处理，以保障生产产生的污染物的处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国家和行业标准的要求。

(三)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否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否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请参阅“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二)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35.04	
物资折款（万元）	0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0	
救助人数（人）	0	
乡村振兴		
其中：资金（万元）	0	
物资折款（万元）	0	
帮助就业人数（人）	0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博瑞医药高度重视运营所在地经济社会发展，积极主动承担社会责任，在保障自身经营发展的同时，积极支持地方经济建设，以实际行动推动公司践行社会责任的进程。公司在苏州大学药学院捐赠设立“博瑞医药奖学金/奖教金”，激励药学专业的教职工和学子继续学习、钻研，为我国医药事业的发展做出贡献。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断优化公司内部治理结构、规范公司三会运作、提升治理水平，建立健全了能够保证股东充分行使权利、享有平等地位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为核心的内部决策与经营机制，切实保障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四)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为建立和谐的劳动关系，维护职工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发展，博瑞医药根据《劳动法》《工会法》《江苏省集体合同条例》及有关劳动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劳动关系实际情况，在与管理层多次沟通、征集员工意见、召开职工大会后形成公司集体合同，公司按集体合同规范履行各项约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和生产经营特点，建立以质量和效率为内在推动力的薪资分配体系，规范公司薪酬管理制度，做到薪资核定及调降有规可依，实行科学、合理、公平、有激励效果的分配制度。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31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2.75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699.9825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1.66

注：上述数据为员工持股平台员工持股情况，不包含员工自行从二级市场购买、2021 年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的数量。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在供应商选择方面，公司秉承对客户负责的态度，从源头上把控原材料品质，建立《供应商管理规程》，确保供应商在商业信誉、绿色环保、专业技术能力等方面符合政策法规和商业标准的要求；每年度进行供应商评级，剔除评级较低的供应商，确保供应链质量稳定。

在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障方面，博瑞医药建立《客户投诉管理规程》《产品召回管理规程》《原料药及中间体订单和销售管理规程》等操作规程规范，确保售后服务的规范性与可操作性，给客户全面专业的服务。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建立持续工艺确认及持续稳定性考察规程，预警产品质量风险，持续监控产品质量安全，采取多项措施提高产品质量保障水平，包括建立采购质量管理体系、开展质量审计、为高活产品配备独立的隔离器生产线、配备 ICP-MS、GC-MS 检测设备及网络版数据管理系统等。

公司关注患者的用药安全，制定《召回管理规程》和《产品退货管理标准操作规程》，规范了产品退货和召回相关管理流程，并进行产品召回的全过程模拟演练，保障产品召回机制有效运行。2022 年公司未发生因安全与健康理由而召回产品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七) 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博瑞党支部围绕公司中心工作和重点任务，开展全年党建工作，发挥党组织和党员的战斗堡垒与先锋模范作用，为促进企业发展提供坚实的理论基础。公司党支部执行党日活动、民主评议等组织生活制度，按照规章制度进行党费缴纳、党员管理等工作，树立标准理念和规范意识，保障党员的合法权益，以党的二十大会议精神为指引，建立健全的以党建促发展的工作运行机制。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详见刊登于上交所官网（www.sse.com）的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持续	公司通过线上沟通方式，扩宽与中小投资者的交流渠道，保持与机构投资者的高频深度沟通，刷新公司发展动态，完成 e 互动中小投资者交流 66 人次。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公司于官网设置了投资者联络和公司公告通道

	(https://www.bright-gene.com/Investor.html)
--	---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重与投资者沟通交流，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秘书为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职能部门，具体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公司积极主动通过策略会、路演、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与投资者保持密切沟通，有效传递公司投资价值；同时通过电话、网络等途径搭建友好沟通桥梁，及时有效回应投资者关切，认真听取投资者对公司发展的意见、建议。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对各部门、各子公司发生的重大事项均明确要求其向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董事会秘书进行报告，权责界定明确。2022 年度，博瑞各部门及各子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制定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向公司及时、准确、真实、完整地向公司报告制度规定的重大事项信息，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信息。报告期内，公司共披露 105 份公告。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博瑞医药具有完善的知识产权管理体系，公司两次通过知识产权管理体系（GB/T29490-2013）认证，先后获得过中国专利奖、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等荣誉。通过设立知识产权管理部门、制定集团知识产权战略规划和知识产权管理手册等措施进行知识产权保护。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机构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机构投资者通过参加公司股东大会履行其职责，参与公司的各项经营决策，保证了公司治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袁建栋、钟伟芳	注 1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2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宁波保税区弘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3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4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注 5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苏州境成高锦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注 6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珠海擎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7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袁建栋、钟伟芳、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GiantSunInvestmentsHK Limited、宁波保税区弘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8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9	2019 年 11 月 8 日起三十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袁建栋、钟伟芳	注 10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袁建栋、钟伟芳	注 11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再融资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袁建栋、钟伟芳	注 12	长期有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袁建栋、钟伟芳	注 13	博瑞转债发行完成之日起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张丽、杭帆、黄仰青、吕大忠、苏蕾、杜晓青、徐容、阎政、何幸、沈莹娴、查玮、何靖芙、张紫君、王征野、李凯、邹元来、丁楠	注 14	博瑞转债发行完成之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注 15	博瑞转债发行完成之日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汇安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苏州苏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垒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长沙商业物流有限公司	注 16	2022 年 11 月 28 日起六个月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1）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2）本次发行及上市后六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后六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六个月。（3）若本人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发行人所有。（4）上述承诺不会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注 2：本企业通过股份转让方式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钟伟芳处受让发行人 892,818 股股份（在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该等股份增加至 6,812,306 股）。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若本企业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发行人所有。

注 3：本企业通过股份转让方式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钟伟芳处受让发行人 148,803 股股份（在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该等股份增加至 1,135,384 股）。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若本企业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发行人所有。

注 4：（1）自本次发行及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2）若本企业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发行人所有。

注 5：本企业通过股份转让方式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钟伟芳处受让发行人 115,942 股股份（在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该等股份增加至 884,651 股）。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若本企业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发行人所有。

注 6：（1）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2）若本企业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发行人所有。

注 7：本企业通过股份转让方式从发行人实际控制人钟伟芳处受让发行人 640 股股份（在发行人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完成后，该等股份增加至 4,883 股）。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该部分的股份。若本企业违反上述股份锁定承诺擅自转让本企业所持发行人股份的，转让所得将归发行人所有。

注 8：持股 5% 以上主要股东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五、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 “（二）持股 5% 以上主要股东关于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注 9：稳定股价的承诺：详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五、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以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 “（三）稳定股价的承诺”。

注 10：（1）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五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注 11：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建栋和实际控制人钟伟芳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不存在本人可控制的其经营的业务可能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2）本人不会向其他在业务上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3）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本人将不会通过自己或可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有该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公司所有。（4）如将来出现本人所投资的全资、控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通过有效方式将该等业务纳入公司经营或采取其他恰当的方式以消除该等同业竞争；公司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5）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本人以当年度以及以后年度发行人利润分配方案中本人享有的利润分配作为履约担保，且若本人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所持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上述承诺在本人对公司拥有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注 12：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更好地维护中小股东的利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袁建栋和实际控制人钟伟芳分别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不存在本人可控制的其经营的业务可能会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企业。（2）本人不会向其他在业务上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3）在公司本次发行及上市后，本人将不会通过自己或可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如有该类业务，其所产生的收益归公司所有。（4）如将来出现本人所投资的全资、控股企业从事的业务与公司构成竞争的情况，本人同意通过有效方式将该等业务纳入公司经营或采取其他恰当的方式以消除该等同业竞争；公司有权随时要求本人出让在该等企业中的全部股份，本人给予公司对该等股份的优先购买权，并将尽最大努力促使有关交易的价格是公平合理的。（5）如违反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本人以当年度以及以后年度发行人利润分配方案中本人享有的利润分配作为履约担保，且若本人未履行上述赔偿义务，则在履行承诺前，所持的发行人股份不得转让。（6）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生效，上述承诺在本人对公司拥有直接或间接的控制权期间持续有效，且不可变更或撤销。

注 13：（1）本人将认购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可转债”），具体认购金额将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市场情况、本次发行具体方案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规定确定；（2）如本人成功认购本次可转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股票及可转换公司债券交易的规定，自认购本次可转债之日起前六个月至本次可转债发

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存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的计划或者安排；（3）本人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如本人或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违反上述承诺减持发行人股份或其他具有股权性质的证券，本人或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因此获得的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如给发行人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14：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子女）/单位承诺不认购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如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应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如给发行人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单位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注 15：本单位承诺不认购发行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如本单位违反上述承诺，应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注 16：本机构承诺参与认购的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锁定 6 个月。上述认购的股份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形式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限售期届满后，若本机构计划减持本次发行取得的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份减持计划，通过合法合规的方式进行减持，并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十节 财务报告”-“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4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1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1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李钢，翁梅辛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年限	2，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0,000
保荐人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一) 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4 日下午收到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送达的《民事起诉状》及传票等相关文件，原告南通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因工程合同纠纷，将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列为被告，提起民事诉讼。	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02）。
公司全资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收到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苏 1283 民初 323 号]，判决博瑞泰兴支付原告工程款 6,904,960.49 元及利息。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双方均就本案提起上诉，现已由江苏省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立案受理，尚待开庭审理。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8）。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7）。报告期内，已累计发生交易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2 年预计金额	2022 年实际发生金额
向关联人购买原材料	博诺康源（北京）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143,900
	博泽格霖（山东）药业有限公司	8,000,000	1,480,000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劳务	博诺康源（北京）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	3,150,000
合计	/	17,000,000	4,773,900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反担保情况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被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博瑞医药	公司本部	博原制药	全资子公司	10,000	2021/7/6	2021/7/6	2026/7/6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博瑞医药	公司本部	艾特美	控股子公司	3,000	2021/8/24	2021/8/24	2024/8/23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博瑞医药	公司本部	博瑞泰兴	全资子公司	35,000	2021/9/23	2021/9/23	2029/9/2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博瑞医药	公司本部	艾特美	控股子公司	2,000	2022/5/27	2022/5/27	2028/5/27	连带责任担保	否	否	0	否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4,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5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5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2.8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5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5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p>注1：博瑞医药为博原制药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金额10,000万元，被担保主债权为2021年7月6日至2024年7月6日期间发生的债权，保证期间为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两年止。</p> <p>注2：博瑞医药为艾特美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金额3,000万元，被担保主债权为2021年8月24日至2022年8月23日期间发生的债权，保证期间为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p> <p>注3：博瑞医药为艾特美提供最高额保证，保证金额2,000万元，被担保主债权为2022年5月27日至2025年5月27日期间发生的债权，保证期间为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p>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	募集资金	150,000,000	0	0
券商产品	募集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公司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凭证	50,000,000	2022/12/5	2023/9/11	募集资金	补充发行人自有资金	到一还本付息	3.45%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发	521,110,000.00	439,984,638.77	439,984,638.77	439,984,638.77	455,716,900.38	103.58	67,846,945.06	15.42
2021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465,000,000.00	456,831,179.25	456,831,179.25	456,831,179.25	303,239,182.90	66.38	303,239,182.90	66.38
2022 年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226,613,081.88	219,814,297.32	219,814,297.32	219,814,297.32	48,866,542.49	22.23	48,866,542.49	22.23

注：定增发行所募集资金已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48,866,542.49 元。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如是, 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泰兴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基地 (一期)	不适用	首发	359,552,000.00	359,552,000.00	373,116,601.89	103.77	2021 年 12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海外高端制剂药品生产项目	不适用	首发	80,432,638.77	80,432,638.77	82,600,298.49	102.70	2023 年 6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吸入剂及其他化学药品制剂生产基地和生物医药研发中心新建项目（一期）	不适用	可转债发行	456,831,179.25	456,831,179.25	303,239,182.90	66.38	2024 年 12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吸入剂及其他化学药品制剂生产基地和生物医药研发中心新建项目（二期）	不适用	定增发行	158,629,181.88	158,629,181.88	0	0.00	2025 年 5 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定增发行	61,185,115.44	61,185,115.44	48,866,542.49	79.87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注：1、2021 年末泰兴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基地（一期）土建工程、机电安装已完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等法规要求从事药品生产活动需要取得药品生产许可证，并遵守药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GMP）。2022 年，公司完成该项目恩替卡韦原料药、奥司他韦原料药的 GMP 符合性检查工作。该项目于 2023 年进入试生产阶段，后续通过相关验收程序后开展正式生产，故 2022 年度暂不适用实现效益情况。

2、预计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吸入剂及其他化学药品制剂生产基地和生物医药研发中心新建项目（一期）项目于 2024 年 12 月部分达产，至 2026 年 12 月完全达产。

3、预计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吸入剂及其他化学药品制剂生产基地和生物医药研发中心新建项目（二期）于 2025 年 5 月开始部分达产。

（三）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864.7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截至 2022 年 1 月 1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7,737.64 万元，本次可置换金额为 5,864.71 万元。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金额为 100,000,000.00 元。2022 年 1 月至 12 月用于现金管理的可转债闲置募集资金最高余额为 250,000,000.00 元。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定增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未到期的金额为 130,000,000.00 元。2022 年 1 月至 12 月用于现金管理的定增闲置募集资金最高余额为 130,000,000.00 元。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99,087,229	48.56	12,464,966	0	0	-199,087,229	-186,622,263	12,464,966	2.95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199,087,229	48.56	12,464,966	0	0	-199,087,229	-186,622,263	12,464,966	2.95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46,359,137	11.31	12,464,966	0	0	-46,359,137	-33,894,171	12,464,966	2.95
境内自然人持股	152,728,092	37.25	0	0	0	-152,728,092	-152,728,092	0	0.00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210,912,771	51.44	0	0	0	199,087,341	199,087,341	410,000,112	97.05
1、人民币普通股	210,912,771	51.44	0	0	0	199,087,341	199,087,341	410,000,112	97.05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410,000,000	100.00	12,464,966	0	0	112	12,465,078	422,465,078	1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1 月 8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199,087,229 股上市流通，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1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首次公开发行部分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公告编号：2022-088）。

2022 年 11 月 28 日，公司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 12,464,966 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详见公司 2022 年 11 月 3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95）。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博瑞转债”共有人民币 4,000 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 112 股，占“博瑞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 0.00003%，详见公司 2023 年 1 月 4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3、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因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博瑞转债”转股累计新增股份 12,465,078 股，公司总股本由 410,000,000 股增加至 422,465,078 股，短期内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袁建栋	113,535,123	113,535,123	0	0	IPO 限售	2022/11/8
钟伟芳	39,192,969	39,192,969	0	0	IPO 限售	2022/11/8
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5,251,144	35,251,144	0	0	IPO 限售	2022/11/8
北京红杉坤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	6,812,306	6,812,306	0	0	IPO 限售	2022/11/8

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宁波保税区弘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35,384	1,135,384	0	0	IPO 限售	2022/11/8
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	884,651	884,651	0	0	IPO 限售	2022/11/8
珠海境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州境成高锦股权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2,270,769	2,270,769	0	0	IPO 限售	2022/11/8
珠海擎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83	4,883	0	0	IPO 限售	2022/11/8
汇安基金—华能信托·嘉月7号单一资金信托—汇安基金汇鑫6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0	0	9,295,929	9,295,929	定增限售	2023/5/29
苏州高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州苏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0	1,650,165	1,650,165	定增限售	2023/5/29
上海垒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垒土崆峒7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0	0	968,817	968,817	定增限售	2023/5/29
长沙商业物流有限公司	0	0	550,055	550,055	定增限售	2023/5/29
合计	199,087,229	199,087,229	12,464,966	12,464,966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19 年 10 月 25 日	12.71 元/股	41,000,000	2019 年 11 月 8 日	41,000,000	不适用
A 股	2022 年 9 月 23 日	18.18 元/股	12,464,96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2022 年 1 月 4 日	0.4%	465,000,000	2022 年 1 月 27 日	465,000,000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 12,464,966 股股份已于 2022 年 11 月 28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在其限售期满的次一交易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预计上市时间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2、公司 2022 年 1 月 4 日发行的可转债票面利率为第一年 0.4%、第二年 0.6%、第三年 1%、第四年 1.5%、第五年 2.5%、第六年 3%。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一、股本变动情况”-“（一）股份变动情况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11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27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 售条件股 份数量	包含转融 通借出股 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 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袁建栋	0	113,535,123	26.87	0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 伙企业（有限合伙）	-4,224,650	31,026,494	7.34	0	0	无	0	其他
钟伟芳	-8,200,000	30,992,969	7.34	0	0	无	0	境内自然 人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 （有限合伙）	0	18,612,863	4.41	0	0	未 知	不 适 用	其他

北京红杉坤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21,273	18,492,064	4.38	0	0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2,144,614	2.87	0	0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汇安基金—华能信托·嘉月7号单一资金信托—汇安基金汇鑫68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295,929	9,295,929	2.20	9,295,929	9,295,929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苏州德睿亨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0	7,120,731	1.69	0	0	未知	不适用	境内非国有法人
苏州高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高铨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1,299,023	6,320,358	1.50	0	0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茗嘉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923	5,990,077	1.42	0	0	未知	不适用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袁建栋	113,535,123	人民币普通股	113,535,123
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026,494	人民币普通股	31,026,494
钟伟芳	30,992,969	人民币普通股	30,992,969
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18,612,863	人民币普通股	18,612,863
北京红杉坤德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8,492,064	人民币普通股	18,492,064
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44,614	人民币普通股	12,144,614
苏州德睿亨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7,120,731	人民币普通股	7,120,731
苏州高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苏州高铨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6,320,358	人民币普通股	6,320,35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茗嘉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990,077	人民币普通股	5,990,07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5,231,384	人民币普通股	5,231,384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袁建栋持有公司26.87%的股份；钟伟芳持有公司7.34%的股份，且持有公司股东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9.72%的权益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公司股东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7.34%的股份。钟伟芳与袁建栋为母子关系，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长沙商业物流有限公司	550,055	2023/5/29	0	定增限售
2	苏州高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苏州苏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50,165	2023/5/29	0	定增限售
3	汇安基金—华能信托·嘉月 7 号单一资金信托—汇安基金汇鑫 68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9,295,929	2023/5/29	0	定增限售
4	上海垒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垒土崆峒 7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968,817	2023/5/29	0	定增限售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2,050,000	2021/11/8	-252,617	1,797,383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袁建栋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博瑞医药董事长兼总经理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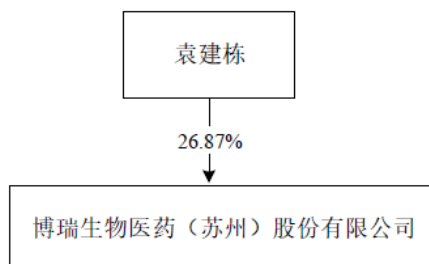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袁建栋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是
主要职业及职务	博瑞医药董事长兼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钟伟芳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博瑞鑫稳执行事务合伙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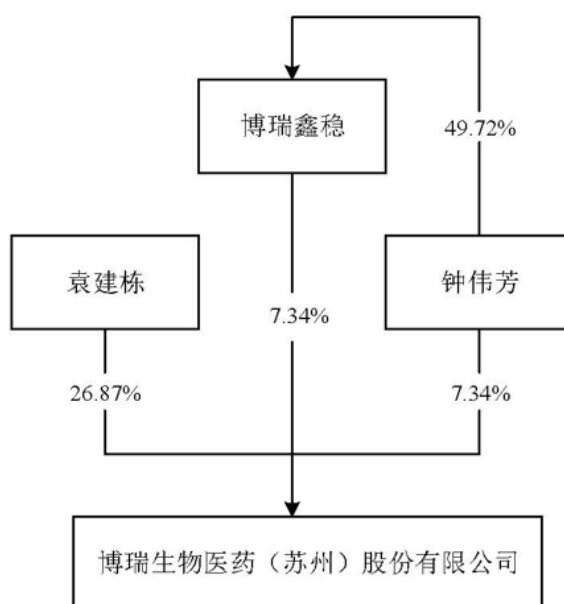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51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共计发行 465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博瑞转债	
期末转债持有人数	23,243	
本公司转债的担保人	无	
前十名转债持有人情况如下：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名称	期末持债数量 (元)	持有比例 (%)
MERRILL LYNCH INTERNATIONAL	43,723,000	9.4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天弘增强回报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36,772,000	7.9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光大保德信增利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7,449,000	5.90
李怡名	10,670,000	2.29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东方双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600,000	1.63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6,938,000	1.49
陕西省国际信托股份有限公司一陕国投·汇祥瑞博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6,093,000	1.31
UBS AG	4,700,000	1.01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	0.86
中信证券信福双盈固定收益型养老金产品一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98,000	0.82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转股	赎回	回售	
博瑞转债	465,000,000	-4,000	0	0	464,996,000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博瑞转债
报告期转股额（元）	4,000
报告期转股数（股）	112
累计转股数（股）	112
累计转股数占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	0.00003

尚未转股额（元）	464,996,000
未转股转债占转债发行总量比例（%）	99.9991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转换公司债券名称		博瑞转债		
转股价格调整日	调整后转股价格	披露时间	披露媒体	转股价格调整说明
2022/6/16	35.56	2022/6/9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
2022/12/6	35.05	2022/12/3	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	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新增股份
截至本报告期末最新转股价格		35.05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6 月，东方金诚国际信用评估有限公司对公司于 2022 年 1 月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进行了跟踪信用评级。本次评级结果为：维持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同时维持“博瑞转债”信用等级为“AA-”。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51.91%，资信状况良好，未来公司偿付“博瑞转债”本息的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苏公 W[2023]A607 号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瑞医药”）财务报表，包括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博瑞医药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2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博瑞医药，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应对
1、收入确认	
博瑞医药对不同类型的收入按不同条件进行收入确认： （1）销售商品收入 ①国内销售：在按照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或送至指定地点，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	与收入确认的评价相关的审计程序中包括以下程序： （1）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检查销售合同条款，以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相关会计准则的要求；

<p>利益很可能流入后确认收入。</p> <p>②出口销售：在完成海关报关手续并按照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产品交付给承运人或送至指定地点，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后确认收入。</p> <p>(2) 技术收入</p> <p>博瑞医药确认技术收入的具体判断标准如下：</p> <p>在合同执行完毕或交付合同明确约定的阶段性成果后，博瑞医药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不附有任何退款义务时，确认收入。对于合同约定有退款条款的，在退款义务已明确不成立之前，收取的分阶段合同款计入预收账款，不确认收入。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计入交易价格的初始费（如项目启动费等），在完成第一个里程碑后，与第一阶段收入一同确认。</p> <p>(3) 权益分成收入</p> <p>权益分成收入是指博瑞医药与客户签订合同，由博瑞医药提供技术支持，并约定从客户特定产品的销售收入或利润中提取一定比例权益分成产生的收入。博瑞医药根据合同约定的权益分成方式，在收到客户的定期的销售数据结算文件后，根据分成比例确认权益分成收入。对于权益分成收入中博瑞医药向客户供应的原料药或中间体产品，根据合同约定，区分以下两种情形确认收入：</p> <p>① 产品经客户进一步生产并对外销售前，双方共同承担风险的。</p> <p>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后，确认为发出商品；在收到客户定期的销售数据结算文件后，根据分成比例确认销售收入，其中消耗的发出商品对应的销售金额，确认为产品销</p>	<p>(3) 根据客户交易的特点和性质，挑选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发生额。</p> <p>(4) 针对不同类型的收入，针对性程序如下：</p> <p>1) 销售商品收入</p> <p>①核查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方式，并通过检查发货记录，物流信息等资料，核查是否符合收入确认条件；</p> <p>②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执行抽样测试，核对至发出并确认接收的单证，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在恰当的期间确认。</p> <p>2) 技术收入</p> <p>①对于含有退款条款的合同，检查合同约定完成目标的确认文件是否符合合同要求；</p> <p>②对于不含有退款条款的合同，我们检查阶段性成果的确认文件是否符合合同要求，是否根据合同按期付款。</p> <p>3) 权益分成收入</p> <p>①产品经客户进一步生产并对外销售前，双方共同承担风险的。</p> <p>我们对客户进行现场审核，将博瑞医药用于确认收入的产品使用明细与客户的生产记录做抽样核对，对客户提供的销售结算文件所涉及信息（客户的销售合同、销售记录与银行记录等）做抽样核对；</p> <p>②产品交付给客户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即转移给客户的。</p> <p>对于产品销售部分，我们按确认商品销售的程序确认是否满足合同约定的交付条款；对于权益分成部分，我们对客户进行现场审核，对客户提供的销售结算文件所涉及</p>
--	---

<p>售收入，其余部分确认为权益分成收入。</p> <p>② 产品交付给客户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即转移给客户的。</p> <p>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在收到客户的定期的销售数据结算文件后，根据分成比例确认权益分成收入。</p> <p>由于收入的确认对于合并财务报表具有重大的影响，且收入确认条件复杂，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信息（客户的销售合同、销售记录与银行记录等）做抽样核对。</p>
<p>2、应收账款坏账准备</p>	
<p>2022年12月31日，博瑞医药应收账款余额32,700.10万元，坏账准备余额2,418.54万元。</p> <p>由于金额重大，博瑞医药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在对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进行评估时，需要综合考虑应收账款的账龄、债务人的还款记录、债务人的行业现状等。由于应收账款金额重大且坏账准备的评估涉及复杂且重大的管理层判断，因此我们将其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p> <p>①对博瑞医药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进行了评估和测试；</p> <p>②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p> <p>③复核了管理层用来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率的历史信用损失经验数据及关键假设的合理性，从而评估管理层对应收账款的信用风险评估和识别的合理性。</p> <p>④通过分析应收账款的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p> <p>⑤获取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p>
<p>3、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p>	
<p>2022年12月31日，博瑞医药基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税务亏损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2,393.61万元。</p> <p>管理层认为这些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p>	<p>我们针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有：</p> <p>①基于我们对博瑞医药业务及所在行业的了解，评价管理层预测未来应纳税所得额</p>

<p>抵扣税务亏损很可能通过未来应纳税所得额或通过递延所得税负债抵销而使用或转回。</p> <p>由于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对合并财务报表的重要性，以及评估递延所得税资产能否在未来期间得以实现需要管理层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其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时采用的假设及判断；</p> <p>②我们复核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是否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p> <p>③我们执行检查、重新计算等审计程序，复核博瑞医药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相关会计处理的准确性。</p>
---	---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博瑞医药2022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博瑞医药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博瑞医药、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博瑞医药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博瑞医药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博瑞医药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博瑞医药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无锡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李钢

中国注册会计师

翁梅辛

2023 年 4 月 23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180,378,721.66	336,838,681.9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0,118,150.68	763,445.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778,519.20	500,000.00
应收账款	七、5	302,815,609.02	373,347,787.81
应收款项融资	七、6	3,873,474.00	
预付款项	七、7	44,359,258.14	35,816,699.9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18,777,679.92	3,745,176.68
其中: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80,351,421.10	200,059,935.89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56,862,695.82	41,934,160.75
流动资产合计		1,938,315,529.54	993,005,888.5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35,374,489.87	52,288,926.7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125,278,679.04	295,995,382.3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45,488,275.7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402,232,556.86	237,690,721.63
在建工程	七、22	1,666,256,600.42	1,130,904,467.7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7,460,184.72	9,843,368.38
无形资产	七、26	81,640,001.65	80,836,585.55
开发支出			
商誉	七、28	7,500,000.00	7,5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26,872,275.17	25,830,929.8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23,936,101.81	19,859,746.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300,917,554.02	115,859,046.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22,956,719.30	1,976,609,175.20
资产总计		4,661,272,248.84	2,969,615,063.7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2	124,382,186.10	257,054,768.3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33	882,152.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34,866,500.00	3,624,000.00
应付账款	七、36	217,322,480.52	208,264,686.59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29,485,766.79	20,326,169.2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41,430,093.66	35,298,534.92
应交税费	七、40	21,484,255.37	14,043,066.08
其他应付款	七、41	2,265,534.43	2,237,004.48
其中：应付利息			0.00
应付股利			0.0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315,203,650.13	26,451,012.01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24,200,923.12	15,766,902.63
流动负债合计		811,523,542.12	583,066,144.3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七、45	1,170,222,205.51	618,693,003.90
应付债券	七、46	405,830,127.8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6,011,200.11	220,934.67
长期应付款	七、48	26,000,000.00	26,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08,063,533.42	644,913,938.57
负债合计		2,419,587,075.54	1,227,980,082.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422,465,078.00	4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4	75,649,071.6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008,057,587.94	738,935,854.3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57,882,513.17	-25,801,566.4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58,501,641.25	44,105,617.3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684,852,404.01	510,948,827.3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2,191,643,269.63	1,678,188,732.58
少数股东权益		50,041,903.67	63,446,248.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2,241,685,173.30	1,741,634,980.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总计		4,661,272,248.84	2,969,615,063.74

公司负责人：袁建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芳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19,224,651.87	183,625,499.65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18,150.68	763,445.5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252,519,976.84	322,896,902.25
应收款项融资		2,773,474.00	
预付款项		22,136,905.44	14,069,007.39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768,341,844.79	781,636,738.03
其中：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存货		83,410,931.33	48,993,791.3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4,572,906.40	11,949,538.17
流动资产合计		2,123,098,841.35	1,363,934,922.3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357,597,520.89	307,994,634.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7,186,649.49	236,032,263.2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488,275.74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56,290,573.39	52,470,995.54

在建工程		804,668,654.80	464,877,473.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50,248.87	3,479,106.37
无形资产		32,791,014.40	33,489,949.7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785,871.72	13,734,281.0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767,155.67	6,865,851.0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8,650,842.17	72,705,178.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38,376,807.14	1,191,649,733.18
资产总计		3,761,475,648.49	2,555,584,655.5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7,949,007.17	249,106,845.81
交易性金融负债		882,152.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42,749,300.00	
应付账款		155,870,999.24	226,414,860.2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4,891,049.18	35,747,672.68
应付职工薪酬		17,052,569.98	17,073,157.07
应交税费		8,365,948.00	829,774.95
其他应付款		12,060,381.19	9,944,814.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71,425,038.41	19,970,053.56
其他流动负债		3,490,831.42	4,691,355.61
流动负债合计		624,737,276.59	563,778,534.5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73,999,044.30	490,158,537.01
应付债券		405,830,127.8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7,319.81
长期应付款		16,000,000.00	16,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95,829,172.10	506,315,856.82
负债合计		1,920,566,448.69	1,070,094,391.3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22,465,078.00	4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75,649,071.6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29,209,587.04	721,295,854.5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52,047,377.24	-18,801,763.52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58,501,641.25	44,105,617.31
未分配利润		407,131,199.15	328,890,555.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40,909,199.80	1,485,490,264.1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761,475,648.49	2,555,584,655.51

公司负责人：袁建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芳

合并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017,331,488.33	1,052,408,590.87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017,331,488.33	1,052,408,590.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83,330,526.79	789,486,290.48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376,298,728.30	460,671,485.7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5,223,457.40	4,224,031.73
销售费用	七、63	70,093,663.14	42,808,535.00
管理费用	七、64	114,889,970.48	102,752,632.63
研发费用	七、65	207,024,938.02	173,289,567.70
财务费用	七、66	9,799,769.45	5,740,037.71
其中：利息费用		23,710,367.55	9,696,087.11
利息收入		2,238,776.92	909,726.74
加：其他收益	七、67	20,857,831.31	5,737,787.9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3,956,915.37	9,231,401.5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8,916,870.67	-9,236,062.3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3,394,640.81	789,746.8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373,032.43	-10,300,902.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4,648,770.22	-9,395,524.4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9,885.90	6,296.8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2,155,215.52	258,991,106.2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051,016.49	106,941.9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999,010.76	1,642,981.7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2,207,221.25	257,455,066.4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30,780,264.65	19,897,249.7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426,956.60	237,557,816.7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426,956.60	237,557,816.7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39,623,172.71	243,951,048.3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8,196,216.11	-6,393,231.5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7	-34,204,518.87	-1,025,212.69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369,185.84	-773,780.91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64,666.97	-251,431.78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64,666.97	-251,431.78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77,222,437.73	236,532,604.0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05,418,653.84	242,925,835.6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196,216.11	-6,393,231.59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0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8	0.6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袁建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芳

母公司利润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768,572,752.28	863,301,321.84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418,255,840.89	517,596,030.92
税金及附加		813,352.74	818,970.41
销售费用		23,930,518.20	25,175,977.56
管理费用		77,926,765.40	72,759,349.23
研发费用		92,025,965.59	113,381,302.36
财务费用		6,911,950.69	5,320,070.21
其中：利息费用		20,070,244.45	9,206,773.48
利息收入		1,362,666.47	761,595.29
加：其他收益		18,069,340.89	1,469,945.6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9,667,292.01	11,263,609.8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4,563,367.05	-7,203,854.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96,044.10	789,746.8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12,021.08	-7,007,677.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817,075.14	-4,837,491.3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885.9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2,453,779.41	129,927,754.23
加：营业外收入		867,934.68	41,484.63
减：营业外支出		325,479.04	1,291,105.4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62,996,235.05	128,678,133.37
减：所得税费用		19,035,995.64	10,925,052.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960,239.41	117,753,081.2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960,239.41	117,753,081.2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369,185.84	-49,140.7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5,369,185.84	-49,140.75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5,369,185.84	-49,140.75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8,591,053.57	117,703,940.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袁建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芳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74,570,474.78	872,468,926.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8,449,979.87	46,338,183.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857,478.80	6,754,09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80,877,933.45	925,561,206.8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40,728,423.01	355,802,648.3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0,374,248.81	169,416,807.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415,559.21	39,155,977.0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7,100,613.10	185,110,42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9,618,844.13	749,485,860.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259,089.32	176,075,346.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3,088,755.80	312,940,000.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235,962.17	18,643,112.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9,824.92	45,419.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1,704,542.89	331,628,532.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26,729,982.83	909,662,061.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46,468,885.40	304,304,659.5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950.33	7,5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091,705.4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83,280,623.30	1,221,466,720.6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1,576,080.41	-889,838,187.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92,814,297.32	86,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73,000,000.00	86,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46,090,536.71	882,200,270.2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38,904,834.03	968,900,270.2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74,122,020.72	210,878,821.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0,096,611.32	54,299,597.7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74,218,632.04	265,178,419.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64,686,201.99	703,721,850.6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151,117.73	3,722,158.0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8,520,328.63	-6,318,832.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214,681.92	339,533,514.6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1,735,010.55	333,214,681.92

公司负责人：袁建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芳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2年度	2021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46,398,417.28	751,479,091.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52,826,335.27	46,338,183.5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678,951.00	2,687,262.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1,903,703.55	800,504,537.9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08,232,376.50	540,806,143.4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7,030,039.76	69,932,212.8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214,479.99	14,712,065.7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48,801.55	153,625,783.2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0,825,697.80	779,076,205.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1,078,005.75	21,428,332.7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93,088,755.80	312,940,000.77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8,235,962.17	18,643,112.9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74,274.92	23,469.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11,698,992.89	331,606,582.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2,301,631.24	351,420,653.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786,284,028.20	371,026,241.59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116,869.96	207,865,107.4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9,702,529.40	930,312,002.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8,003,536.51	-598,705,420.1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9,814,297.32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407,687,439.25	745,906,057.6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27,501,736.57	745,906,057.62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64,184,020.72	210,878,821.9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2,474,580.34	52,422,010.4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6,658,601.06	263,300,832.3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0,843,135.51	482,605,225.2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037,836.36	3,970,427.9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06,955,441.11	-90,701,434.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625,499.65	274,326,933.8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0,580,940.76	183,625,499.65

公司负责人：袁建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芳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0,000,000.00				738,935,854.33		-25,801,566.42		44,105,617.31		510,948,827.36		1,678,188,732.58	63,446,248.28	1,741,634,980.8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0,000,000.00				738,935,854.33		-25,801,566.42		44,105,617.31		510,948,827.36		1,678,188,732.58	63,446,248.28	1,741,634,980.8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65,078.00			75,649,071.60	269,121,733.61		-32,080,946.75		14,396,023.94		173,903,576.65		513,454,537.05	-13,404,344.61	500,050,192.44
（一）综合收益总额							-34,204,518.87				239,623,172.71		205,418,653.84	-28,196,216.11	177,222,437.7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465,078.00			75,649,071.60	269,121,733.61								357,235,883.21	14,791,871.50	372,027,754.7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464,966.00				268,557,332.42								281,022,298.42	14,791,871.50	295,814,169.92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2.00			-650.75	3,949.09								3,410.34		3,410.34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07,455.41								3,707,455.41		3,707,455.41
4．其他				75,649,722.35	-3,147,003.31								72,502,719.04		72,502,719.04
（三）利润分配									14,396,023.94		-63,596,023.94		-49,200,000.00		-49,2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4,396,023.94		-14,396,023.9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022 年年度报告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9,200,000.00		-49,200,000.00			-49,20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23,572.12						-2,123,572.1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123,572.12						-2,123,572.12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422,465,078.00			75,649,071.60	1,008,057,587.94		-57,882,513.17		58,501,641.25		684,852,404.01		2,191,643,269.63	50,041,903.67	2,241,685,173.30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0,000,000.00				701,012,574.20		-24,776,353.73		32,330,309.18		313,213,087.15		1,431,779,616.80	779,479.67	1,432,559,096.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0,000,000.00				701,012,574.20		-24,776,353.73		32,330,309.18		313,213,087.15		1,431,779,616.80	779,479.67	1,432,559,096.47

2022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7,923,280.13		-1,025,212.69		11,775,308.13		197,735,740.21		246,409,115.78	62,666,768.61	309,075,884.3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25,212.69				243,951,048.34		242,925,835.65	-6,393,231.59	236,532,604.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7,923,280.13								37,923,280.13	69,060,000.20	106,983,280.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7,639,999.80								17,639,999.80	69,060,000.20	86,7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783,110.90								7,783,110.90		7,783,110.90
4. 其他			12,500,169.43								12,500,169.43		12,500,169.43
（三）利润分配							11,775,308.13	-46,215,308.13			-34,440,000.00		-34,4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75,308.13	-11,775,308.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440,000.00		-34,440,000.00		-34,440,00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0,000,000.00		738,935,854.33		-25,801,566.42		44,105,617.31		510,948,827.36		1,678,188,732.58	63,446,248.28	1,741,634,980.86

公司负责人：袁建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芳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2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0,000,000.00				721,295,854.53		-18,801,763.52		44,105,617.31	328,890,555.80	1,485,490,264.1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0,000,000.00				721,295,854.53		-18,801,763.52		44,105,617.31	328,890,555.80	1,485,490,264.1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465,078.00			75,649,071.60	207,913,732.51		-33,245,613.72		14,396,023.94	78,240,643.35	355,418,935.68
（一）综合收益总额							-35,369,185.84			143,960,239.41	108,591,053.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465,078.00			75,649,071.60	207,913,732.51						296,027,882.11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2,464,966.00				207,349,331.32						219,814,297.32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12.00			-650.75	3,949.09						3,410.34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707,455.41						3,707,455.41
4. 其他				75,649,722.35	-3,147,003.31						72,502,719.04
（三）利润分配									14,396,023.94	-63,596,023.94	-49,2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4,396,023.94	-14,396,023.9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9,200,000.00	-49,2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23,572.12			-2,123,572.12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2,123,572.12			-2,123,572.12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22,465,078.00			75,649,071.60	929,209,587.04		-52,047,377.24		58,501,641.25	407,131,199.15	1,840,909,199.80

2022 年年度报告

项目	2021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0,000,000.00				701,012,574.20		-18,752,622.77		32,330,309.18	257,352,782.67	1,381,943,043.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0,000,000.00				701,012,574.20		-18,752,622.77		32,330,309.18	257,352,782.67	1,381,943,043.2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283,280.33		-49,140.75		11,775,308.13	71,537,773.13	103,547,220.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49,140.75			117,753,081.26	117,703,940.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0,283,280.33						20,283,280.3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783,110.90						7,783,110.90
4. 其他					12,500,169.43						12,500,169.43
（三）利润分配									11,775,308.13	-46,215,308.13	-34,44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1,775,308.13	-11,775,308.1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4,440,000.00	-34,44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10,000,000.00				721,295,854.53		-18,801,763.52		44,105,617.31	328,890,555.80	1,485,490,264.12

公司负责人：袁建栋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邹元来

会计机构负责人：刘芳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概况

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0 日经江苏省人民政府苏外经贸资[2015]38013 号批复批准，由博瑞生物医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2015 年 9 月 11 日在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登记。

博瑞生物医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于 2001 年 10 月由袁建栋个人出资，经江苏省人民政府商外资苏府资字（2001）38103 号批准证书批准，并取得了江苏省苏州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号为 320500400009878 号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61,000 美元。

2006 年 7 月，公司新增股东相岳军，注册资本变更为 122,000 美元。

2010 年 2 月，相岳军将其股权转让给袁建栋；2010 年 12 月，公司新增股东苏州博瑞创业投资管理企业（有限合伙）（后更名为“苏州博瑞鑫稳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变更为 143,500 美元。

2011 年 1 月，公司新增股东苏州高新国发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及 ELI LILLY COMPANY，注册资本变更为 151,053 万美元；2011 年 3 月，公司新增股东苏州德睿亨风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袁建栋转让其 2.00% 的股权；2011 年 12 月，股东 ELI LILLY COMPANY 将其股权转让给其二级子公司 LAV Prosperity（Hong Kong）Co.,Ltd.

2012 年 3 月，公司新增常州久诚华科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市融达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后更名为“苏州市禾裕科技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苏州高铨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建信股权投资有限公司、苏州国发天使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等 5 名股东，注册资本变更为 167,837 美元。

2014 年 9 月，公司新增股东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生物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注册资本变更为 176,229 美元。

2015 年 6 月，袁建栋转让 25.00% 的股权给钟伟芳。

2015 年 8 月，经公司董事会批准，以 2015 年 6 月 30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折合公司股本 3,500 万元，将博瑞生物医药技术（苏州）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名称变更为“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0 月，公司新增上海国鸿智臻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后更名为“上海国鸿智言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杨健、广州领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诺恺

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盈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苏州梧桐三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刘旭方、中金佳泰（天津）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8 名股东，注册资本变更为 4,025 万元。

2016 年 12 月，公司新增国投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后更名为“先进制造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南京华泰大健康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道兴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等 5 名股东，注册资本变更为 4,464.09 万元。

2017 年 1-5 月，公司新增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茗嘉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龙驹创联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中誉赢嘉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天晟泰丰药业有限公司、龚斌、深圳市岩壑创投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等 7 名股东；同时 LAV PROSPERITY (HONG KONG) CO.,LIMITED、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生物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钟伟芳等 3 名股东将共计 5,391,262 元的股份，转让给南京华泰大健康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南京华泰大健康二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南京道兴投资管理中心（普通合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茗嘉一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龙驹创联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二期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苏州中誉赢嘉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西藏天晟泰丰药业有限公司、龚斌、深圳市岩壑创投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等 11 名股东。转让后，LAV PROSPERITY (HONG KONG) CO.,LIMITED、苏州工业园区新建元生物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2018 年 12 月，公司新增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保税区弘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GIANT SUN INVESTMENTS HK LIMITED、苏州隆门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境成高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擎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7 名股东，注册资本变更为 48,360,984 元；同时钟伟芳、刘旭方、上海建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盈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苏州中誉赢嘉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岩壑创投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等 7 名股东将共计 4,619,148 元的股份，转让给宁波梅山保税港区红杉智盛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保税区弘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广发乾和投资有限公司、苏州隆门医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境成高锦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珠海擎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等 6 名股东。转让后，刘旭方、上海

建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盈银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国投创新（北京）投资基金有限公司、苏州中誉赢嘉健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2019 年 2 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32,063.9016 万元，全部由资本公积转增，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369,000,000 元。

2019 年 11 月 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883 号“关于同意博瑞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1,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0,000,000 元。

上市后公司经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及可转债转股，总股本已增至 422,465,078 股。

公司住址：苏州工业园区星湖街 218 号纳米科技园 C25 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000731789594Y。

（2）公司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研发大环内脂、多肽、多糖、杂环、唑类、嗪类、苯醚类、四环素类化合物，生产非药品类大环内脂、多肽、多糖、杂环、唑类、嗪类、苯醚类、四环素类化合物，销售本公司所生产的产品，并提供有关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不涉及药品生产许可证管理范围和国家外商投资产业指导目录限制类和禁止类产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药品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如下：

子公司全称	简称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表决权比例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	博瑞制药	80%	20%	100%	2,000 万	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和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转让
苏州广泰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苏州广泰	100%	-	100%	60 万	抗肿瘤、抗病毒和心血管疾病治疗药物的技术研发
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	泰兴博瑞	100%	-	100%	5,500 万	医药中间体生产、销售
重庆乾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重庆乾泰	100%	-	100%	500 万	生物医药产品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医药中间体的研发、销售
BRIGHTGENE INTERNATIONAL (HK) LIMITED	香港博瑞	100%	-	100%	4,900 万港币	医药化工产品、器械贸易，技术服务和转让
BRIGHTGENE EUROPE GMBH I. GR.	德国博瑞	-	100%	100%	2.5 万欧元	欧盟市场授权申请（为在中国生产的医药产品向欧盟申请授权）

艾特美(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艾特美	57.36001%	-	57.36001%	2,092.05 万	药品生产, 药品销售, 技术研发, 技术服务
博原制药(山东)有限公司	博原制药	100%	-	100%	3,200 万	药品生产, 药品销售, 技术研发, 技术服务
博瑞医药(海南)有限公司	海南博瑞	100%	-	100%	200 万	药品生产, 药品销售, 技术研发, 技术服务
博瑞健康产业(海南)有限公司	海南健康	100%	-	100%	200 万	药品生产, 药品销售, 技术研发, 技术服务)
赣江新区博瑞创新医药有限公司	赣江博瑞	68%	-	68%	2,941.18 万	药品研发; 技术服务
海南瑞一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瑞一鸣	-	100%	100%	500 万	药品批发; 药品零售; 药品生产; 药品进出口;
重庆乾泰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重庆研究院	100%	-	100%	500 万	药品生产;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
博瑞新创生物医药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博瑞无锡	70%	-	70%	4,285.7143 万	药品进出口; 药品批发; 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
苏州瑞核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瑞核	67%	-	67%	340 万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艾特申博(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艾特申博	-	70%	70%	1,000 万	医疗器械生产与经营

1、母公司对博瑞制药持股 80%，母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广泰对博瑞制药持股 20%，合计持股 100%。

(2)报告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动情况：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营业务	变动情况
重庆乾泰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	500 万	药品生产、医学研究	本年开始经营，纳入合并范围
博瑞新创生物医药科技(无锡)有限公司	4,285.7143 万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本年开始经营，纳入合并范围
苏州瑞核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340 万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本年新设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艾特申博(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	医疗器械生产与经营	本年新购入二级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以及“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进行编制。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从事成品药、原料药及相关产品的生产与销售。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38 “收入”等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附注五、45 “其他”。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及 2022 年度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

会计年度为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中期是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包括月度、季度和半年度。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一年（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

4. 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

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合并日为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本公司作为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包括购买日之前所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之和，减去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差额，如为正数则确认为商誉；如为负数，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其他各项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付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购买日按公允价值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购买日是指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的认定

母公司应当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公司将进行重新评估。

（2）控制的依据

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视为投资方控制被投资方。相关活动，系为对被投资方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

（3）合并程序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公司开始将其予以合并；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合并。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所有重大往来余额、投资、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予以抵销。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后合并。

对于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视同参与合并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以“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有少数股东的，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增加“少数股东权益”栏目，反映少数股东权益变动的情况。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附注五、21“长期股权投资”或本附注五、10“金融工具”。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五、21（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其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对发生的外币交易，以交易发生日实时交易价格折算为记账本位币记账。其中，对发生的外币兑换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按照交易实际采用的汇率进行折算。

资产负债表日，将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账户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按照资产负债表日折算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账面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汇兑损益处理。其中，与购建固定资产有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属开办期间发生的汇兑损益计入开办费；其余计入当期的财务费用。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仍按交易发生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不改变其原记账本位币金额；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市场汇率中间价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公司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在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当期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三类：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 1) 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①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和初始计量方法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但是，公司初始确认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公司不考虑未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②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资产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此类金融负债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除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该金融负债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相关规定进行计量。

3)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上述①并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 按照金融工具的减值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

B.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④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当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终止确认金融资产：

A.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

B. 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关于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当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①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②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转移了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之和。

（4）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金融工具减值

①金融工具减值计量和会计处理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外的贷款承诺、不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或不属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公司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在计量预期信用损失时，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诉讼、仲裁等应收款项；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账款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以外，本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并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目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其他应收款项	组合 1	应收利息	对于划分为组合 1、2、3 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应收股利	

项目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组合 4 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之间的其他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5 特殊性质的其他应收款，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4	应收合并范围的公司之间的款项	
	组合 5	特殊性质的其他应收款	

③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目	组合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票据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1 银行承兑票据由于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本公司将银行承兑票据视为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票据的账龄通过其所对应的应收账款发生的时间确认。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组合 1	应收客户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2 已纳入合并报表范围的公司之间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应收合并范围的公司之间的款项	
应收款项融资	组合 1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 1 银行承兑票据由于期限较短、违约风险较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因此本公司将银行承兑票据视为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 2 商业承兑票据的账龄通过其所对应的应收账款发生的时间确认。
	组合 2	商业承兑汇票	

2) 应收款项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商业承兑汇票预期信用损失率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以下同）	5%	5%	5%
1-2 年	10%	10%	10%
2-3 年	50%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100%

本公司对预付款项、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于每一期末进行核查，对于到期未能收回的项目，重新判断其可收回性，分别在其他应收款或长期应收款项目中，按照账龄分析法或单项计提坏账。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①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②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公司不对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在报表中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

(1) 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

(2) 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日常资金管理中，本公司将持有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背书，或者对特定客户的特定应收账款通过无追索权保理进行出售，且此类贴现、背书、出售等满足金融资产转移终止确认的条件，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相关内容描述。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低值易耗品、在产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原则计量；期末，在对存货进行全面盘点的基础上，对于存货因遭受毁损、全部或部分陈旧过时或销售价格低于成本等原因，预计其成本不可收回的部分，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可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一次摊销。

16. 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与客户的合同中，本公司有权就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提供的相关服务而收取合同价款，与此同时承担将商品或服务转移给客户的履约义务。当客户实际支付合同对价或在该对价到期应付之前，企业已经向客户转移了商品或服务，则应当将因已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列示为合同资产，在取得无条件收款权时确认为应收账款或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相关内容描述。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公司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

- （1）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公司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取得方式不同分别采用如下方式确认：

①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区分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

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②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交易日所涉及资产、发行的权益工具及产生或承担的负债的公允价值（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加上直接与收购有关的成本所计算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在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可辨认资产及其所承担的负债（包括或有负债），全部按照公允价值计量，而不考虑少数股东权益的数额。合并成本超过本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记录为商誉，低于合并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数额直接在合并损益表确认。

③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投资

A 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

B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C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作为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投资成本。

D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按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确认。

（2）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

①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②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五、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当期损益。

(3) 长期投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4) 共同控制和重要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应当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应当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直线法	20 年	5%-10%	4.50%-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年	5%-10%	9%-19%
实验设备	直线法	3-10 年	5%-10%	9%-31.67%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5 年	5%-10%	18%-23.75%
电子设备及其他	直线法	3-10 年	5%-10%	9%-31.67%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 “长期资产减值”。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4.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计价：

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自营工程按直接材料、直接工资、直接施工费等计量；出包工程按应支付的工程价款等计量；设备安装工程按所安装设备的价值、安装费用、工程试运转等所发生的支出等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本公司建造的固定资产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作调整。

(3)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因借款而发生的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和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含1年）时间购建的固定资产、开发投资性房地产或存货所占用的专门借款或一般借款所产生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相关借款费用当同时具备以下三个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期间：

为购建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所发生的借款费用，满足上述资本化条件的，在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前所发生的，计入资产成本；若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存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将其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直接计入财务费用。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开发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等。

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通过非货币资产交换取得的无形资产，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入账；不具有商业实质的，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入账。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认。

(2) 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和期限：

本公司的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获得土地使用权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本公司专利技术、非专利技术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

本公司商标等受益年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五、30“长期资产减值”。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应当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专利技术和非专利技术）：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长期待摊费用发生时按实际成本计量，并按预计受益期限采用年限平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有明确受益期的，按受益期限平均摊销；无明确受益期的按 5 年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与客户的合同中，本公司有权在尚未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之前收取合同对价，与此同时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移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当本公司履行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时，合同负债确认为收入。

本公司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企业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企业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企业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可能会向满足一定条件的职工提供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的补充退休福利，该等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资产负债表上确认的设定受益负债为设定受益义务的现值减去计划资产的公允价值。设定受益义务每年由独立精算师采用与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与补充退休福利相关的服务费用(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和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公司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租赁期变化或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本公司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者比率发生变动，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确认原则：

当与对外担保、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裁员计划、亏损合同、重组义务、固定资产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负债：

- ①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计量方法：按清偿该或有事项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计量。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公司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

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满足业绩条件和服务期限条件的期间，应确认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成本或费用，并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可行权日之前，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累计金额反映了等待期已届满的部分以及本公司对最终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于合同开始日，公司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①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商品或服务；

③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或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计量原则

①公司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②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③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④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于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

（3）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 ①本公司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确认标准及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对于国内销售，在按照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产品交付给客户或送至指定地点，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后确认收入；

对于出口销售，在完成海关报关手续并按照合同约定的交货方式，将产品交付给承运人或送至指定地点，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后确认收入。

②本公司确认技术收入的具体标准为：

在合同执行完毕或交付合同明确约定的阶段性成果后，公司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不附有任何退款义务时，确认收入。对于合同约定有退款条款的，在退款义务已明确不成立之前，收取的分阶段合同款计入预收账款，不确认收入。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计入交易价格的初始费（如项目启动费等），在完成第一个里程碑后，与第一阶段收入一同确认。

③权益分成收入

权益分成收入是指公司与客户签订合同，由公司提供技术支持，并约定从客户特定产品的销售收入或利润中提取一定比例权益分成产生的收入。公司根据合同约定的权益分成方式，在收到客户的定期的销售数据结算文件后，根据分成比例确认权益分成收入。对于权益分成收入中公司向客户供应的原料药或中间体产品，根据合同约定，区分以下两种情形确认收入：

1) 产品经客户进一步生产并对外销售前，双方共同承担风险的，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后，确认为发出商品；在收到客户定期的销售数据结算文件后，根据分成比例确认销售收入，其中消耗的发出商品对应的销售金额，确认为产品销售收入，其余部分确认为权益分成收入。

2) 产品交付给客户后，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即转移给客户的，将产品交付给客户后，确认产品销售收入；在收到客户的定期的销售数据结算文件后，根据分成比例确认权益分成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

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增量成本，是指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公司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公司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以及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这两项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会计处理方法

①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②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公司的，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 ① 企业合并；
- ②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5) 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在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①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公司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② 本公司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所有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

①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类别主要包括房屋建筑物。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但不包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后续采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②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

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③短期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除外。本公司将短期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④低价值资产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 5 万元的租赁。本公司将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对于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根据每项租赁的具体情况选择采用上述简化处理方法。

⑤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公司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①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②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

(4) 租赁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公司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①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②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财会〔2021〕35 号）（以下简称解释 15 号），规定了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以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本公司根据规定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解释，执行该解释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022 年 11 月 30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财会〔2022〕31 号）（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规定了关于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的所得税影响的会计处理、关于企业将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修改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本公司根据规定自 2022 年 11 月 30 日起执行该解释，执行该解释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影响。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2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2）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公司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4)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5)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没有交易活跃的市场可提供报价的金融工具需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采用市场的最新交易信息、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本公司建立了一套工作流程，以确保由符合专业资格的人员负责公允价值的计算、验证和审阅工作。本公司使用的估值模型尽可能多地采用市场信息并尽量少采用本公司特有信息。需要指出的是估值模型使用的部分信息需要管理层进行估计（例如折现率、标的汇率波动率等）。本公司定期审阅上述估计和假设，必要时进行调整。

(6)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税销售收入	3%，6%，13%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1) 增值税

母公司及子公司博瑞制药、泰兴博瑞、重庆乾泰、博原制药、艾特美、赣江博瑞、瑞一鸣、重庆研究院、博瑞无锡、苏州瑞核、艾特申博为一般纳税人，产品销售收入适用 13% 的增值税税率，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收入适用 6% 的增值税税率；

子公司苏州广泰、海南博瑞、海南健康为提供技术服务的小规模纳税人，增值税税率 3%；

境外子公司香港博瑞、德国博瑞，无需缴纳中国增值税。

(2) 城建税

子公司海南博瑞、海南健康、瑞一鸣适用 5% 的城建税率，母公司及境内其他子公司均适用 7% 的城建税率；

境外子公司香港博瑞、德国博瑞，无需缴纳中国城建税。

(3) 教育费附加

母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适用 5% 的教育费附加；

境外子公司香港博瑞、德国博瑞，无需缴纳中国教育费附加。

(4) 企业所得税

母公司、子公司泰兴博瑞、博瑞制药、重庆乾泰均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 的优惠税率；

子公司瑞一鸣享受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 15% 的优惠税率；

子公司苏州广泰、博原制药、艾特美、海南博瑞、海南健康、赣江博瑞、重庆研究院、博瑞无锡、苏州瑞核、艾特申博企业所得税率为 25%；

子公司香港博瑞所得税率为 16.5%；

子公司德国博瑞联邦所得税率为 15%，地方所得税率为联邦税的 1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博瑞医药	15
博瑞泰兴	15
博瑞制药	15
重庆乾泰	15
瑞一鸣	15
广泰生物	25
博原制药	25
艾特美	25
海南博瑞	25
海南健康	25
赣江博瑞	25
重庆研究院	25
博瑞无锡	25
苏州瑞核	25
艾特申博	25
香港博瑞	16.5
德国博瑞	16.87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享有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优惠，具体如下：

（1）增值税

根据国务院令[1993]第 13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和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发[2002]7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推进出口货物实行免抵退办法的通知》文件的规定：从 2002 年 1 月 1 日起，生产企业自营或委托外贸企业代理出口自产货物，除另行规定外，增值税一律实行免、抵、退税管理办法。出口退税率为 9%-13%。

根据财税（2016）36 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文件规定，符合条件的技术转让、技术开发和与之相关的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收入，可以免征增值税。

（2）企业所得税

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一章第四条的规定：企业所得税的税率为 25%。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四章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②2020 年 12 月，母公司已经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2000760，证书有效期：三年。

③2020 年 11 月，子公司泰兴博瑞已经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2009437，证书有效期：三年。

④2020 年 12 月，子公司博瑞制药已经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申报，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032002423，证书有效期：三年。

⑤2021 年 11 月，子公司重庆乾泰已经通过了高新技术企业复审，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151101550，证书有效期：三年。

母公司、子公司泰兴博瑞、博瑞制药、重庆乾泰均享受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优惠税率。

⑥根据财税（2020）31 号的规定：对注册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并实质性运营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子公司瑞一鸣享受海南自由贸易港企业 15%的优惠税率。

（3）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五条和《关于完善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119 号）的规定，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50%在税前加计扣除。

2021年3月31日，财政部 税务总局发布《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1年第13号）规定，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1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79,620.40	206,235.24
银行存款	1,151,655,390.15	333,008,446.68
其他货币资金	28,643,711.11	3,624,000.00
合计	1,180,378,721.66	336,838,681.92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655,373.02	1,659,831.69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0.00	0.00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中使用受限金额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承兑汇票保证金	13,643,711.11	3,624,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15,000,000.00	0.00

以上受限资金已在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中扣除。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118,150.68	763,445.50
其中：		
结构性存款	0.00	0.00
远期外汇合约	0.00	763,445.50
券商收益凭证	50,118,150.68	0.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00	0.00
其中：		
合计	50,118,150.68	763,445.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78,519.20	5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778,519.20	50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38,178,171.42	778,519.2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0.00
合计	38,178,171.42	778,519.2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301,941,410.58
1 年以内小计	301,941,410.58
1 至 2 年	17,569,897.20
2 至 3 年	316,722.99
3 年以上	7,172,953.55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
合计	327,000,984.3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7,000,984.32	100.00	24,185,375.30	7.40	302,815,609.02	399,809,804.10	100.00	26,462,016.29	6.62	373,347,787.81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27,000,984.32	100.00	24,185,375.30	7.40	302,815,609.02	399,809,804.10	100.00	26,462,016.29	6.62	373,347,787.81
合计	327,000,984.32	/	24,185,375.30	/	302,815,609.02	399,809,804.10	/	26,462,016.29	/	373,347,787.8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301,941,410.58	15,097,070.53	5
1 至 2 年	17,569,897.20	1,756,989.72	10
2 至 3 年	316,722.99	158,361.50	50
3 年以上	7,172,953.55	7,172,953.55	100
合计	327,000,984.32	24,185,375.30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462,016.29	0.00	2,232,540.99	44,100.00	0.00	24,185,375.30
合计	26,462,016.29	0.00	2,232,540.99	44,100.00	0.00	24,185,375.3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44,100.0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所欠款项总额为 7,199.55 万元，占公司期末应收账款的比例为 22.02%，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59.98 万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873,474.00	0.00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合计	3,873,474.00	0.0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0.00
已背书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38,178,171.42
合计	38,178,171.42

7、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35,545,425.73	80.13	34,143,994.94	95.33
1至2年	8,406,912.41	18.95	1,670,484.60	4.66
2至3年	406,920.00	0.92	2,220.00	0.01
3年以上	0.00	0.00	0.45	0.00
合计	44,359,258.14	100.00	35,816,699.99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一年以上的预付款项主要为未及时结算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合计余额为2,102.53万元，占公司期末预付款项的比例为47.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18,777,679.92	3,745,176.68
合计	18,777,679.92	3,745,176.6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6,564,415.88
1 年以内小计	16,564,415.88
1 至 2 年	2,933,961.70
2 至 3 年	354,699.10
3 年以上	719,522.83
3 至 4 年	-
4 至 5 年	-
5 年以上	-
合计	20,572,599.51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4,745,314.88	3,447,496.32
应收出口退税	2,110,612.47	0.00
其他暂支款	2,492,672.19	429,565.00
备用金	384,689.63	163,338.56

长账龄预付款转入	639,492.83	790,187.83
关联方往来	10,199,817.51	0.00
合计	20,572,599.51	4,830,587.71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295,223.20	790,187.83	0.00	1,085,411.03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875,834.53			875,834.53
本期转回	15,630.97	695.00		16,325.97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150,000.00		150,000.00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1,155,426.76	639,492.83	0.00	1,794,919.5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85,411.03	875,834.53	16,325.97	150,000.00	0.00	1,794,919.59
合计	1,085,411.03	875,834.53	16,325.97	150,000.00	0.00	1,794,919.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50,0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PT BRIGHTGENE BIOMEDICAL INDONESIA	关联方往来	10,199,817.51	1 年以内	49.58%	509,990.88
苏州工业园区百诺资产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3,299,793.75	1 年以内至 3 年以上	16.04%	367,779.38
应收出口退税	应收出口退税	2,110,612.47	1 年以内	10.26%	-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其他暂支款	2,360,782.56	1 年以内	11.48%	-
苏州中诚浒创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押金	323,788.04	1 年以内	1.57%	16,189.40
合计	/	18,294,794.33	/	88.93%	893,959.66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3,446,924.92	0.00	63,446,924.92	33,922,074.46	0.00	33,922,074.46
在产品	109,541,059.27	11,537,453.11	98,003,606.16	94,831,559.08	7,503,323.17	87,328,235.91
库存商品	95,007,264.71	6,754,985.67	88,252,279.04	83,371,892.73	6,267,909.35	77,103,983.3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发出商品	30,648,610.98	0.00	30,648,610.98	1,705,642.14	0.00	1,705,642.14
合计	298,643,859.88	18,292,438.78	280,351,421.10	213,831,168.41	13,771,232.52	200,059,935.89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在产品	7,503,323.17	11,537,453.11	0.00	7,503,323.17		11,537,453.11
库存商品	6,267,909.35	3,436,784.62	0.00	2,949,708.30		6,754,985.6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3,771,232.52	14,974,237.73	0.00	10,453,031.47		18,292,438.78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依据为:按期末账面实存的存货,采用单项比较法对期末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进行比较,按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确定的依据为: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预计售价减去预计完工成本和销售所必需的预计税费后的净值。

10、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	45,620,158.62	34,234,221.78
预缴所得税	3,821,888.29	1,342,848.26
FDA 费用	1,769,161.06	1,738,598.41
欧洲市场推广费	4,060,416.54	2,740,038.00
其他待摊费用	1,591,071.31	1,878,454.30
合计	56,862,695.82	41,934,160.75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联营企业											
PT.BRIGHTGENE BIOMEDICAL INDONESIA	24,098,464.27	3,069,851.40	0.00	-5,710,376.64	0.00	0.00	0.00	0.00	0.00	21,457,939.03	0.00
苏州爱科赛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60,766.86	0.00	360,766.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彩科（苏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2,027,275.18	0.00	5,194,725.06	-2,915,999.28	0.00	0.00	0.00	0.00	0.00	13,916,550.84	0.00
博泽格霖（山东）药业有限公司	5,802,420.39	1,300,000.00	6,811,925.64	-290,494.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52,288,926.70	4,369,851.40	12,367,417.56	-8,916,870.67	0.00	0.00	0.00	0.00	0.00	35,374,489.87	0.00
合计	52,288,926.70	4,369,851.40	12,367,417.56	-8,916,870.67	0.00	0.00	0.00	0.00	0.00	35,374,489.87	0.00

其他说明

1、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香港博瑞 2018 年度对 PT.BRIGHTGENE BIOMEDICAL INDONESIA 公司出资 105 万美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35%。2021 年，香港博瑞对该公司增资 330 万美元，持股比例变动为 48.3%。2022 年香港博瑞对该公司增资 48.3 万美元，持股比例保持 48.3%，该公司 2022 年度亏损，权益法核算调整-5,710,376.64 元。

2、公司 2018 年度对苏州爱科赛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8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40%，该公司 2022 年注销。

3、公司 2020 年度对彩科（苏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920 万元，2021 年出资 6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19% 并具有重大影响。因该公司 2021 年进行多轮融资，公司持股比例变动为 11.91%，并确认其他权益变动 15,497,764.06 元。2021 年 12 月，公司对外转让 2.3% 的股权，持股比例变动为 9.61%。2022 年 6 月，公司对外转让 2.42% 的股权，持股比例变动为 7.19%。2022 年度亏损，权益法核算调整-2,915,999.28 元。

4、公司 2020 年度对博泽格霖（山东）药业有限公司出资 196 万元，2021 年出资 654 万元，22 年出资 13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49%。2022 年，公司将其股权全部对外出售。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DNALite Therapeutics, Inc	0.00	0.00
Citryll B.V.	18,092,029.55	18,092,029.55
朗煜医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546,030.67	567,807.22
启光德健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10,840,618.82	45,686,688.00
苏州鸿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0	88,377,767.99
BRIGHT INNOVATIVE LP	0.00	41,871,089.56
徕特康（苏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北京因诺瑞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武汉誉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苏州朗煜园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0	26,400,000.00
辉诺生物医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博诺康源（北京）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24,800,000.00	15,000,000.00
江苏保易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0
德默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1,000,000.00	0.00
合计	125,278,679.04	295,995,382.32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累计利得	累计损失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金额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的原因
DNALiteTherapeutics, Inc	0.00	0.00	5,310,148.34	0.00	该投资属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因此公司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不适用
CitryllB.V.	0.00	0.00	0.00	0.00	同上	不适用
朗煜医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0.00	0.00	19,453,969.33	0.00	同上	不适用
启光德健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0.00	0.00	34,846,069.18	0.00	同上	不适用
苏州鸿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0	0.00	2,123,572.12	2,123,572.12	同上	见注释 5
BRIGHT INNOVATIVE LP	0.00	0.00	0.00	0.00	同上	不适用
徠特康（苏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同上	不适用
北京因诺瑞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同上	不适用
武汉誉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同上	不适用
苏州朗煜园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00	0.00	0.00	0.00	同上	不适用
辉诺生物医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同上	不适用
博诺康源（北京）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0.00	2,252,661.27	0.00	0.00	同上	不适用
江苏保易制药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同上	不适用
德默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0.00	同上	不适用
合计	0.00	2,252,661.27	61,733,758.97	2,123,572.12	/	/

1、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香港博瑞 2018 年投资美国初创科技型企业 DNALite Therapeutics, Inc 公司 37.5 万美元，2019 年追加投资 40 万美元，共占其股份总额的 10%。

2、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香港博瑞 2019 年投资荷兰初创科技型企业 Citryll B.V.公司 50 万欧元，2020 年追加投资 200 万欧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15.2%。

3、公司 2020 年投资朗煜医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2,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7.4074%。

4、公司 2020 年投资启光德健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4,568.6688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8.9338%。因该公司进行多轮融资，公司持股比例变动为 5.861%。

5、公司 2020 年投资苏州鸿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090.00 万元，2021 年出资 2,91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30%，作为有限合伙人对其经营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2022 年 9 月公司加入投决会，开始具有重大影响，次月起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6、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香港博瑞 2021 年投资股权投资基金 BRIGHT INNOVATIVE LP 650 万美元，2022 年投资 322 万美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100%，作为有限合伙人对其经营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2022 年 9 月公司加入投决会，开始具有重大影响，次月起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

7、公司 2021 年投资徕特康（苏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15.0376%。因该公司 2022 年进行新一轮融资，公司持股比例变动为 12.3878%。

8、公司 2021 年投资北京因诺瑞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3.86048%。

9、公司 2021 年投资武汉誉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50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15%。

10、公司 2021 年投资苏州朗煜园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64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22%，作为有限合伙人对其经营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2022 年出资 1760 万元，2022 年 10 月公司加入投决会，开始具有重大影响，次月起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

11、公司 2021 年投资辉诺生物医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 1,50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9.59999%。

12、公司 2020 年度对博诺康源（北京）药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出资 1,5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14.28571%并具有重大影响。2021 年 10 月，公司退出董事席位，对博诺康源不再具有重大影响，公司终止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并指定其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2022 年追加投资 980 万元，总计占其股份总额的 18.00%。

13、公司 2022 年投资江苏保易制药有限公司 1,00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3.92%。

14、公司 2022 年投资德默制药（浙江）有限公司 10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0.499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计量依据详见附注十一、4。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对合伙企业投资	45,488,275.74	0.00
合计	45,488,275.74	0.00

对合伙企业投资的说明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赣州紫宁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684,130.54	0.00
海南启申一号医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00,618.15	0.00
苏州鸿博二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3,527.05	0.00
合计	45,488,275.74	0.00

1、公司 2022 年投资赣州紫宁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8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28.29932%，作为有限合伙人对其经营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期末公允价值 20,684,130.54 元。

2、公司 2022 年投资海南启申一号医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50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11.3%，作为有限合伙人对其经营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期末公允价值 4,800,618.15 元。

3、公司 2022 年投资苏州鸿博二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0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4%，作为有限合伙人对其经营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期末公允价值 20,003,527.05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计量依据详见附注十一、4。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402,232,556.86	237,690,721.63
固定资产清理	0.00	0.00
合计	402,232,556.86	237,690,721.6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实验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4,719,245.83	157,433,017.21	9,066,639.95	54,986,707.83	65,878,675.26	392,084,286.08
2.本期增加金额	168,679,700.71	11,249,658.26	5,086,079.71	3,946,677.77	11,857,944.80	200,820,061.25
(1) 购置	8,344,559.30	0.00	5,086,079.71	171,857.51	0.00	13,602,496.52
(2) 在建工程转入	160,335,141.41	11,249,658.26	0.00	3,774,820.26	11,857,944.80	187,217,564.73
(3)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63,565.33	989,489.37	15,923.07	28,879.31	1,097,857.08
(1) 处置或报废	0.00	63,565.33	989,489.37	15,923.07	28,879.31	1,097,857.08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273,398,946.54	168,619,110.14	13,163,230.29	58,917,462.53	77,707,740.75	591,806,490.2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6,369,768.68	56,720,195.09	4,356,810.40	30,776,697.50	36,170,092.78	154,393,564.45
2.本期增加金额	7,115,790.14	14,970,312.65	1,860,062.91	5,533,056.85	6,454,299.57	35,933,522.12
(1) 计提	7,115,790.14	14,970,312.65	1,860,062.91	5,533,056.85	6,454,299.57	35,933,522.12
(2) 企业合并增加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60,387.06	669,286.78	14,562.77	8,916.57	753,153.18
(1) 处置或报废	0.00	60,387.06	669,286.78	14,562.77	8,916.57	753,153.18
(2) 其他转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33,485,558.82	71,630,120.68	5,547,586.53	36,295,191.58	42,615,475.78	189,573,933.3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处置或报废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239,913,387.72	96,988,989.46	7,615,643.76	22,622,270.95	35,092,264.97	402,232,556.86
2.期初账面价值	78,349,477.15	100,712,822.12	4,709,829.55	24,210,010.33	29,708,582.48	237,690,721.63

本期固定资产原值增加 200,820,061.25 元，其中由在建工程转 187,217,564.73 元，主要内容为泰兴及山东项目部分厂房竣工。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建筑物	160,335,141.41	尚未办理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在建工程	1,666,256,600.42	1,130,904,467.75
工程物资	0.00	0.00
合计	1,666,256,600.42	1,130,904,467.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装修及改造	19,865,297.06	0.00	19,865,297.06	19,584,076.37	0.00	19,584,076.37
设备工程	16,479,930.13	0.00	16,479,930.13	14,563,908.87	0.00	14,563,908.87
泰兴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基地（一期）	277,149,933.80	0.00	277,149,933.80	314,340,038.09	0.00	314,340,038.09
海外高端制剂药品生产项目	509,800,243.64	0.00	509,800,243.64	416,311,695.34	0.00	416,311,695.34
博瑞（山东）原料药一期项目	192,356,477.11	0.00	192,356,477.11	202,907,061.62	0.00	202,907,061.62
泰兴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基地（二期）	333,950,424.15	0.00	333,950,424.15	119,948,047.60	0.00	119,948,047.60
博瑞吸入剂及其他化学药品制剂生产基地和生物医药研发中心新建项目（一期）	316,654,294.53	0.00	316,654,294.53	43,249,639.86	0.00	43,249,639.86
合计	1,666,256,600.42	0.00	1,666,256,600.42	1,130,904,467.75	0.00	1,130,904,467.7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厂房装修及改造		19,584,076.37	4,670,329.58	0.00	4,389,108.89	19,865,297.06							自有资金
设备工程		14,563,908.87	28,798,444.58	26,882,423.32	0.00	16,479,930.13							自有资金
泰兴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基地（一期）	3.59552 亿	314,340,038.09	69,573,081.37	106,763,185.66	0.00	277,149,933.80	106	-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海外高端制剂药品生产项目	5.8 亿	416,311,695.34	93,488,548.30	0.00	0.00	509,800,243.64	88	-	26,423,985.64	16,595,599.56	3.95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博瑞（山东）原料药一期项目	3 亿	202,907,061.62	43,021,371.24	53,571,955.75	0.00	192,356,477.11	82	-	5,680,802.44	4,569,650.34	4.90		自有资金
泰兴原料药和制剂生产基地（二期）	5 亿	119,948,047.60	214,002,376.55	0.00	0.00	333,950,424.15	67	-	8,789,086.12	8,405,462.37	4.50		自有资金
博瑞吸入剂及其他化学药品制剂生产基地和生物医药研发中心新建项目（一期）	5.668117 亿	43,249,639.86	273,404,654.67	0.00	0.00	316,654,294.53	56	-	22,039,608.70	22,039,608.70	6.52		募集资金+自有资金
合计	23.063637 亿	1,130,904,467.75	726,958,806.29	187,217,564.73	4,389,108.89	1,666,256,600.42	/	/	62,933,482.90	51,610,320.97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159,829.29	17,159,829.29
2.本期增加金额	8,434,541.36	8,434,541.36
新增租赁	8,434,541.36	8,434,541.36
3.本期减少金额	15,206,593.96	15,206,593.96
处置	15,206,593.96	15,206,593.96
4.期末余额	10,387,776.69	10,387,776.6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316,460.91	7,316,460.91
2.本期增加金额	10,817,725.02	10,817,725.02
(1)计提	10,817,725.02	10,817,725.02
3.本期减少金额	15,206,593.96	15,206,593.96
(1)处置	15,206,593.96	15,206,593.96
4.期末余额	2,927,591.97	2,927,591.9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1)计提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处置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0.00	0.00
1.期末账面价值	7,460,184.72	7,460,184.72
2.期初账面价值	9,843,368.38	9,843,368.38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77,296,429.69	5,130,188.69	5,250,566.04	4,110,992.00	91,788,176.42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2,990,000.00	0.00	1,528,862.92	4,518,862.92
(1)购置	0.00	0.00	0.00	1,528,862.92	1,528,862.92
(2)内部研发	0.00	0.00	0.00	0.00	0.00
(3)企业合并增加	0.00	2,990,000.00	0.00	0.00	2,990,00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2)转让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77,296,429.69	8,120,188.69	5,250,566.04	5,639,854.92	96,307,039.3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707,813.38	894,562.61	1,094,502.93	3,254,711.95	10,951,590.87
2.本期增加金额	2,001,150.41	597,164.99	525,056.48	592,074.94	3,715,446.82
(1)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2)摊销	2,001,150.41	597,164.99	525,056.48	592,074.94	3,715,446.82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2)转让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7,708,963.79	1,491,727.60	1,619,559.41	3,846,786.89	14,667,037.6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计提	0.00	0.00	0.00	0.00	0.0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0.00	0.00
(1)处置	0.00	0.00	0.00	0.00	0.00
(2)转让	0.00	0.00	0.00	0.00	0.00
4.期末余额	0.00	0.00	0.00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9,587,465.90	6,628,461.09	3,631,006.63	1,793,068.03	81,640,001.65
2.期初账面价值	71,588,616.31	4,235,626.08	4,156,063.11	856,280.05	80,836,585.55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泰兴博瑞合并商誉	8,314,446.27	0.00	0.00	0.00	0.00	8,314,446.27
瑞一鸣合并商誉	7,500,000.00	0.00	0.00	0.00	0.00	7,500,000.00
合计	15,814,446.27	0.00	0.00	0.00	0.00	15,814,446.27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泰兴博瑞合并商誉	8,314,446.27	0.00	0.00	0.00	0.00	8,314,446.27
瑞一鸣合并商誉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8,314,446.27	0.00	0.00	0.00	0.00	8,314,446.27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泰兴博瑞合并商誉为公司 2010 年度收购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 100% 股份时，收购价格与按比例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之间的差额。由于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亏损，未达到利润预期，2012 年度已将其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瑞一鸣合并商誉为公司 2021 年度收购海南瑞一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00% 股份时，收购价格与按比例计算的可辨认净资产之间的差额。2022 年末，依据江苏中企华中天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7 日出具的苏中资咨报字（2023）第 0905 号《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拟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所涉及海南瑞一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商誉及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资产评估咨询报告》，公司收购瑞一鸣所形成的商誉及相关资产组账面价值 765.78 万元，采用收益法评估咨询后可收回金额不低于 1,320.00 万元，基于评估结果，不确认商誉减值。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	期末余额
----	------	-------	--------	-----	------

		额		少金额	
厂房装修及零星改造	25,746,461.15	7,953,763.68	10,908,982.09	0.00	22,791,242.74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84,468.66	4,176,550.86	179,987.09	0.00	4,081,032.43
合计	25,830,929.81	12,130,314.54	11,088,969.18	0.00	26,872,275.17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292,438.78	2,743,865.82	13,771,232.52	2,065,684.88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	-
可抵扣亏损	88,836,116.92	13,549,829.50	66,776,676.89	10,039,275.97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185,375.30	3,627,806.29	26,462,016.29	3,969,302.44
补贴收入时间性差异	26,000,000.00	3,900,000.00	26,000,000.00	3,9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882,152.00	132,322.80	0.00	0.00
合计	158,196,083.00	23,953,824.41	133,009,925.70	19,974,263.29

母公司、子公司重庆乾泰、博瑞制药、泰兴博瑞、艾特美递延所得税资产均按 15% 的所得税率计算；子公司博原制药递延所得税资产按 25% 的所得税率计算；子公司苏州广泰、香港博瑞、德国博瑞、海南博瑞、海南健康、赣江博瑞、瑞一鸣、重庆研究院、博瑞无锡、苏州瑞核及艾特申博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18,150.68	17,722.60	763,445.50	114,516.83
合计	118,150.68	17,722.60	763,445.50	114,516.83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722.60	23,936,101.81	114,516.83	19,859,746.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722.60	0.00	114,516.83	0.00
---------	-----------	------	------------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
可抵扣亏损	-	-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794,919.59	1,085,411.03
子公司亏损（苏州广泰、香港博瑞、德国博瑞、海南博瑞、海南健康、赣江博瑞、瑞一鸣）	76,405,065.36	15,553,319.9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累计亏损	59,610,186.85	26,364,573.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555,469.73	0.00
其他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11,724.26	0.00
合计	135,942,977.81	43,003,304.07

其他应收款坏账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累计亏损未来的抵扣存在不确定性，以及子公司苏州广泰、香港博瑞、德国博瑞、海南博瑞、海南健康、赣江博瑞、瑞一鸣、博瑞无锡、苏州瑞核、艾特申博目前亏损在未来能否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具有不确定性，因此没有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度	0.00	834,067.32	无
2023 年度	2,310,199.24	2,310,199.24	无
2024 年度	2,258,369.28	2,258,369.28	无
2025 年度	1,899,448.07	3,155,618.92	无
2026 年度	2,278,222.13	2,076,128.92	无
2027 年度	56,671,236.13	0.00	无
合计	65,417,474.85	10,634,383.6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合并抵消影响：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泰兴博瑞资产增值部分摊销	1,330,825.58	1,208,144.73
未实现利润	38,096,727.64	31,625,843.72
合计	39,427,553.22	32,833,988.4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国外子公司亏损：

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香港博瑞	10,570,164.85	4,588,374.77
德国博瑞	417,425.66	330,561.46

合计	10,987,590.51	4,918,936.23
----	---------------	--------------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预付设备款	84,205,152.31	0.00	84,205,152.31	82,985,937.30	0.00	82,985,937.30
预付土地款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预付投资款	3,528,550.00	0.00	3,528,550.00	4,528,550.00	0.00	4,528,550.00
预付购房款	0.00	0.00	0.00	8,344,559.30	0.00	8,344,559.30
对合伙企业投资	193,183,851.71	0.00	193,183,851.71	0.00	0.00	0.00
合计	300,917,554.02	0.00	300,917,554.02	115,859,046.60	0.00	115,859,046.60

其他说明：

对合伙企业投资的说明

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苏州鸿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6,979,199.12	0.00
BRIGHT INNOVATIVE LP	62,664,296.85	0.00
苏州朗煜园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540,355.74	0.00
合计	193,183,851.71	0.00

1、公司 2020 年投资苏州鸿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090.00 万元，2021 年出资 2,91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30%，作为有限合伙人对其经营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2022 年 9 月公司加入投决会，开始具有重大影响，次月起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该公司本期确认公允价值变动-897,228.76 元。

2、公司之全资子公司香港博瑞 2021 年投资股权投资基金 BRIGHT INNOVATIVE LP 650 万美元，2022 年投资 322 万美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100%，作为有限合伙人对其经营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2022 年 9 月公司加入投决会，开始具有重大影响，次月起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该公司本期确认公允价值变动-198,596.71 元。

3、公司 2021 年投资苏州朗煜园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64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22%，作为有限合伙人对其经营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2022 年出资 1760 万元，2022 年 10 月公司加入投决会，开始具有重大影响，次月起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该公司本期确认公允价值变动-459,644.26 元。

32、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99,145,510.98	166,631,500.72
信用借款	25,000,000.00	90,000,000.00
应付借款利息	236,675.12	423,267.59
合计	124,382,186.10	257,054,768.3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信用借款为母公司借款。

2、保证借款中：人民币借款 2,087.99 万元系由母公司博瑞医药提供担保，子公司艾美特向宁波银行借款；欧元借款 980.00 万元系母公司以在宁波银行授信额度内开具保函提供担保的方式，向光大银行卢森堡分行借款；人民币借款 552.12 万元系由实际控制人袁建栋提供担保，子公司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向民生银行借款。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0.00	882,152.00	0.00	882,152.00
其中：				
远期外汇合约	0.00	882,152.00	0.00	882,152.00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0.00	882,152.00	0.00	882,152.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商业承兑汇票	0.00	0.00
银行承兑汇票	34,866,500.00	3,624,000.00
合计	34,866,500.00	3,624,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07,845,987.54	206,393,645.90
1 至 2 年	8,143,317.85	646,154.00
2 至 3 年	396,108.00	143,983.50
3 年以上	937,067.13	1,080,903.19
合计	217,322,480.52	208,264,686.5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29,485,766.79	20,326,169.29
合计	29,485,766.79	20,326,169.29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账龄情况

(1)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556,129.59	62.94%	6,365,877.69	31.31%
1 至 2 年	581,909.34	1.97%	3,702,855.16	18.22%

2至3年	3,479,736.99	11.80%	223,360.86	1.10%
3年以上	6,867,990.87	23.29%	10,034,075.58	49.37%
合计	29,485,766.79	100.00%	20,326,169.29	100.00%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合同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资产负债表日后已偿还或结转的金额
迪康倍（苏州）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4,245,283.02	《溴夫定片委托开发》合同预收款，尚未确认收入。	
江苏奥赛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枸缘酸铁原料及片剂技术秘密转让》合同预收款，尚未确认收入。	
瑞阳制药有限公司	1,750,000.00	《达巴万星原料药及冻干粉针(500mg)》合同预收款，尚未确认收入。	
合计	8,495,283.02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5,246,549.14	201,202,009.56	195,118,644.02	41,329,914.6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51,985.78	15,303,797.99	15,255,604.79	100,178.98
三、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5,298,534.92	216,505,807.55	210,374,248.81	41,430,093.6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443,544.95	172,360,697.12	166,382,790.69	40,421,451.38
二、职工福利费	492,562.00	13,213,761.79	13,125,992.25	580,331.54
三、社会保险费	102,619.39	5,955,600.64	5,995,684.06	62,535.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99,601.17	4,872,317.98	4,917,276.07	54,643.08
工伤保险费	3,018.22	545,220.68	540,346.01	7,892.89
生育保险费	0.00	538,061.98	538,061.98	0.00
四、住房公积金	148,728.00	8,200,020.76	8,150,324.76	198,42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9,094.80	1,471,929.25	1,463,852.26	67,171.79
六、短期带薪缺勤	0.00	0.00	0.00	0.00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0.00	0.00	0.00	0.00
八、其他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5,246,549.14	201,202,009.56	195,118,644.02	41,329,914.68

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中应付薪金部分为当月计提下月发放的工资及计提的年度奖金。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51,309.70	14,825,766.10	14,779,932.55	97,143.25
2、失业保险费	676.08	478,031.89	475,672.24	3,035.73
3、企业年金缴费	0.00	0.00	0.00	0.00
合计	51,985.78	15,303,797.99	15,255,604.79	100,178.9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318,347.82	8,717,952.91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4,971,909.13	3,694,108.40
城市维护建设税	257,411.57	574,566.14
教育费附加	183,865.40	410,404.38
土地使用税	44,048.32	49,837.73
房产税	349,848.85	0.00
其他	1,358,824.28	596,196.52
合计	21,484,255.37	14,043,066.08

其他说明：

无

41、 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0.00	0.00
应付股利	0.00	0.00
其他应付款	2,265,534.43	2,237,004.48
合计	2,265,534.43	2,237,004.4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2).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费用	0.00	1,032,850.79
押金/保证金	2,180,000.00	980,000.00
暂收款	85,534.43	224,153.69
合计	2,265,534.43	2,237,004.48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13,867,627.68	16,579,307.70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0.00	0.00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0.00	0.00
1 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36,022.45	9,871,704.31
合计	315,203,650.13	26,451,012.01

其他说明：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明细如下，详细情况见附注七、45。

借款按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76,350,000.00	12,060,000.00
保证借款	114,646,000.00	4,500,000.00
混合借款（保证/抵押/质押）	122,542,992.45	0.00
应付借款利息	328,635.23	19,307.70
合计	313,867,627.68	16,579,307.70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预提水电汽费	1,669,894.64	710,859.13
预提其他	15,157.43	33,829.73

未终止确认银行承兑汇票 预计负债	778,519.20	500,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2,328,933.18	223,066.64
销售服务费	19,333,418.67	14,234,147.13
董事津贴	75,000.00	65,000.00
合计	24,200,923.12	15,766,902.63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159,062,320.00	96,757,000.00
信用借款	163,500,000.00	142,850,000.00
应付借款利息	1,614,658.88	729,791.30
混合借款（保证/抵押/质押）	846,045,226.63	378,356,212.60
合计	1,170,222,205.51	618,693,003.90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1、信用借款中，人民币借款 23,985.00 万元，均为母公司借款，其中 7,635.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

2、保证借款中，民生银行人民币借款 83,562,320.00 元，为母公司借款，由子公司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和实际控制人袁建栋共同提供担保，其中 2,25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农业银行人民币借款 1,400.00 万元，由实际控制人袁建栋提供担保，其中 70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国家开发银行美元借款 1,000.00 万美元，由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担保，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 40%担保，由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袁建栋向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其中 1,000.00 万美元将于一年内到期；交通银行人民币借款 3,850.00 万元，为母公司借款，由实际控制人袁建栋提供担保，其中 35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华夏银行人民币借款 5,000.00 万元，由实际控制人袁建栋提供担保，其中 20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浦发银行 1,800.00 万元，为子公司艾特美借款，由母公司博瑞生物提供保证。其中 100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

3、混合借款中，国家开发银行人民币借款 25,000.00 万元，为母公司借款，借款条件详见七、81-1，其中 5,00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招商银行人民币借款 225,429,924.48 元，为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借款，借款条件详见七、81-2，其中 22,542,992.45 元将于一年内到期。上海浦发银行人民币借款 94,928,294.60 元，为子公司博原制药（山东）有限公司借款，

借款条件详见七、81-3，其中 1,00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国家开发银行人民币借款 5,000.00 万元，为母公司借款，借款条件详见七、81-4，其中 4,000.00 万元将于一年内到期。国际金融公司美元借款 5,000.00 万美元，借款条件详见七、81-5。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扣除一年内到期的部分，长期借款还款区间为 2024 年 1 月至 2029 年 6 月，利率区间为 1.6061%-5.000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转换公司债券	405,830,127.80	0.00
合计	405,830,127.80	0.0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本期转股	期末余额
博瑞转债	100.00	2022/1/4	6年	465,000,000.00	0.00	465,000,000.00	1,844,706.29	-61,010,578.49	0.00	-4,000.00	405,830,127.80
合计	/	/	/	465,000,000.00	0.00	465,000,000.00	1,844,706.29	-61,010,578.49	0.00	-4,000.00	405,830,127.80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551 号文同意注册，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 465 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发行总额 46,500.00 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即 2022 年 1 月 4 日至 2028 年 1 月 3 日。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2]22 号文同意，公司 46,500.00 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 2022 年 1 月 27 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博瑞转债”，债券代码“118004”。

博瑞转债初始转股价格为 35.68 元/股。因公司实施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12 元（含税），博瑞转债的转股价格自 2022 年 6 月 16 日起由 35.68 元/股调整为 35.56 元/股。

2022 年度，“博瑞转债”因转股减少 40 张（票面金额共计 4,000 元人民币），转股数量为 112 股。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博瑞转债”尚有 4,559,960 张，剩余可转债票面金额为 455,996,000 元。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付款额	8,118,606.49	10,311,551.10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771,383.93	218,912.12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36,022.45	9,871,704.31
合计	6,011,200.11	220,934.67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0.00	0.00
专项应付款	26,000,000.00	26,000,000.00
合计	26,000,000.00	26,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2020 年战略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16,000,000.00	0.00	0.00	16,000,000.00	/
中央财政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项目	10,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0	/

合计	26,000,000.00	0.00	0.00	26,000,000.00	/
----	---------------	------	------	---------------	---

其他说明：

根据江苏省发展改革委、江苏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0 年度省级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及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苏州市财政局将专项资金 1,600 万元发放给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专项用于建设高端制剂药品生产项目。项目建设起止年限 2020-2022 年。

根据泰兴市财政局、泰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关于拨付 2020 年中央财政应急物资保障体系建设补助资金的通知》，泰兴市财政局将专项资金 1,000 万元发放给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专项用于建设生物原料药及制剂项目。项目建设起止年限 2020-2022 年。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10,000,000	12,464,966	0.00	0.00	112	12,465,078	422,465,078

其他说明：

1、2019 年 11 月 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883 号“关于同意博瑞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核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挂牌上市。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41,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后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1,000,000 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0,000,000 元。

2、2022 年 11 月 18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 2720 号）核准，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向特定对象发行 12,464,966 股新股；发行价格为 18.18 元/股，含发行费用募集资金总额为

人民币 226,613,081.88 元。发行费用人民币 6,798,784.56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19,814,297.32 元。总计增加股本 12,464,966 元，增加资本公积 207,349,331.32 元。

3、上述新股发行已经中国注册会计师验证确认。

4、本期新增股本中由可转债转股形成的 112 股，详见附注七、46“应付债券”。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46 之说明。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在外的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4,650,000.00	75,649,722.35	40.00	650.75	4,649,960.00	75,649,071.60
合计	0.00	0.00	4,650,000.00	75,649,722.35	40.00	650.75	4,649,960.00	75,649,071.60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18,652,574.00	268,561,281.51	0.00	987,213,855.51
其他资本公积	20,283,280.33	3,707,455.41	3,147,003.31	20,843,732.43
合计	738,935,854.33	272,268,736.92	3,147,003.31	1,008,057,587.9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股本溢价增加 268,561,281.51 元，其中：207,349,331.32 元为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事项形成（详见附注七、53-2 所述），3,949.09 元为本期可转债转股事项形成，61,208,001.10 元为子公司引入少数股东所形成的资本溢价。

2、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707,455.41 元，系股权激励价值摊销所形成；减少 3,147,003.31 元，系因长期股权投资其他权益变动形成其他资本公积减少 3,147,003.31 元，详见附注七、17-3。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4,111,911.86	-33,245,613.72			0.00	-33,245,613.72		-57,357,525.58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4,111,911.86	-33,245,613.72			0.00	-33,245,613.72		-57,357,525.58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89,654.56	1,164,666.97			0.00	1,164,666.97		-524,987.59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89,654.56	1,164,666.97			0.00	1,164,666.97		-524,987.59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5,801,566.42	-32,080,946.75			0.00	-32,080,946.75		-57,882,513.17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4,105,617.31	14,396,023.94	0.00	58,501,641.25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44,105,617.31	14,396,023.94	0.00	58,501,641.25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510,948,827.36	313,213,087.1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510,948,827.36	313,213,087.1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39,623,172.71	243,951,048.34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	-2,123,572.12	0.0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4,396,023.94	11,775,308.13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49,200,000.00	34,44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84,852,404.01	510,948,827.36

1、2022 年度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按税后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

2、公司 2020 年投资苏州鸿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6,090.00 万元，2021 年出资 2,910.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30%，作为有限合伙人对其经营决策不具有重大影响。2022 年 9 月公司加入投决会，开始具有重大影响，次月起转入其他非流动资产核算，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转入留存收益。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013,290,188.86	376,144,869.65	1,050,158,443.04	460,062,983.48

其他业务	4,041,299.47	153,858.65	2,250,147.83	608,502.23
合计	1,017,331,488.33	376,298,728.30	1,052,408,590.87	460,671,485.7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主营业务收入分类: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产品销售收入	877,515,834.49	361,843,143.15	927,795,334.69	435,375,322.70
技术收入	84,386,767.21	14,301,726.50	67,778,493.33	24,687,660.78
权益分成收入	51,387,587.16	0.00	54,584,615.02	0.00
合计	1,013,290,188.86	376,144,869.65	1,050,158,443.04	460,062,983.48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区列示: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外销	441,356,730.66	130,607,823.70	488,723,891.19	146,581,886.81
内销	571,933,458.20	245,537,045.95	561,434,551.85	313,481,096.67
合计	1,013,290,188.86	376,144,869.65	1,050,158,443.04	460,062,983.48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列示: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直销	622,063,450.62	213,752,803.14	776,614,156.54	318,722,805.71
经销	391,226,738.24	162,392,066.51	273,544,286.50	141,340,177.77
合计	1,013,290,188.86	376,144,869.65	1,050,158,443.04	460,062,983.48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4,495.07	1,413,148.14
教育费附加	960,353.62	1,009,391.54
资源税		
房产税	921,142.46	295,259.68
土地使用税	639,955.48	673,009.50
车船使用税		

印花税	1,272,506.85	634,316.08
其他	85,003.92	198,906.79
合计	5,223,457.40	4,224,031.7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24,123.05	6,205,083.18
样品费	2,006,534.84	2,943,979.49
业务宣传费	524,339.30	1,006,999.92
办公及差旅费	436,201.71	273,955.87
招待费	873,166.74	1,151,326.14
销售服务费	57,059,851.23	29,872,091.00
其他	1,369,446.27	1,355,099.40
合计	70,093,663.14	42,808,535.00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55,734,976.43	49,321,234.48
办公及差旅费	5,052,890.38	5,661,168.00
招待费	3,555,499.36	3,477,364.09
资产摊销及折旧	12,792,997.01	8,346,734.10
服务费	21,672,311.47	16,515,610.28
房租及物业费	3,219,595.66	3,274,350.55
安全费用及检测费	1,109,276.12	3,422,813.46
使用权资产折旧	2,819,548.37	2,197,914.43
其他	8,932,875.68	10,535,443.24
合计	114,889,970.48	102,752,632.63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投入	48,649,105.89	39,914,900.46
职工薪酬	65,331,614.56	47,929,155.94
委托外部机构研发	36,995,252.46	60,933,401.67
折旧及摊销	15,583,842.62	10,112,310.57
房租	0.00	0.00
燃料动力	3,550,081.13	1,754,544.09
检验检测费	22,221,067.32	4,924,303.97
专利及注册相关费用	5,819,083.89	2,399,746.25

使用权资产折旧	3,918,987.24	2,544,521.86
其他	4,955,902.91	2,776,682.89
合计	207,024,938.02	173,289,567.7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3,710,367.55	9,696,087.11
减：利息收入	-2,238,776.92	-909,726.74
汇兑损益	-12,986,450.76	-4,626,745.00
手续费	1,314,629.58	1,580,422.34
合计	9,799,769.45	5,740,037.71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0,717,601.77	5,620,736.88
其他	140,229.54	117,051.06
合计	20,857,831.31	5,737,787.94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相关性
工业园区支持制造业企业有效投入奖	11,877,200.00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先进技术研究院研发补贴	1,571,4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江苏省知识产权战略推进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1,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苏州市制造业企业智能化改造和数字化转型贷款贴息	1,068,732.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技改券兑付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企业撷英人才支持引才育才综合奖励	777,740.49	与收益相关
知识产权国外专利授权资助	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工业企业研发投入增长后补助	468,3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452,773.03	与收益相关
苏州市 2018 年度高价值专利培育计划项目资助经费	3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工业园区科技创新委员会科技成果吸纳方补助	251,300.00	与收益相关
留工补贴	229,5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企业上市促进扶持专项资金奖励	143,8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措施奖补奖金	119,035.00	与收益相关
5G+工业互联网应用建设奖励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工业企业高质量发展绩效管理奖金	91,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科技创新奖励	90,000.00	与收益相关

项目	本期发生额	相关性
扩岗补贴	77,700.00	与收益相关
北碚区科学技术局专精特新奖励金	5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零星补贴	149,121.2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0,717,601.77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916,870.67	-9,236,062.36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581,016.04	16,658,290.2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707,230.00	-653,155.1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委托他人理财的投资收益	0.00	2,462,328.77
合计	3,956,915.37	9,231,401.53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645,294.82	789,746.87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00	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882,152.00	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0.00	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11,724.26	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55,469.73	0.00
合计	-3,394,640.81	789,746.87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0.00	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232,540.99	-10,107,499.2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859,508.56	-193,403.62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0.00	0.0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0.00	0.00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0.00	0.00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合计	1,373,032.43	-10,300,902.9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0.00	0.00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4,648,770.22	-9,395,524.4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0.00	0.00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0.00	0.00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0.00	0.00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0.00	0.00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0.00	0.00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0.00	0.00
十二、其他	0.00	0.00
合计	-14,648,770.22	-9,395,524.43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9,885.90	6,296.84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0.00	0.00
合计	9,885.90	6,296.84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2,139.68	359.69	2,139.6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139.68	359.69	2,139.6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0.00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0.00	0.00	0.00
接受捐赠	0.00	0.00	0.00

政府补助	0.00	0.00	0.00
其他	873,428.12	106,582.28	873,428.12
无需支付的应付款	175,448.69	0.00	175,448.69
合计	1,051,016.49	106,941.97	1,051,016.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9,962.74	264,728.75	19,962.7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9,962.74	264,728.75	19,962.7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0.00	0.00	0.00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0.00	0.00	0.00
对外捐赠	350,430.00	1,129,876.56	350,430.00
其他	60,781.28	48.13	60,781.28
罚款及滞纳金	155,836.74	8,328.27	155,836.74
员工救助金	412,000.00	240,000.00	412,000.00
合计	999,010.76	1,642,981.71	999,010.76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34,856,620.00	21,592,816.98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76,355.35	-1,695,567.24
合计	30,780,264.65	19,897,249.74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42,207,221.2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6,331,083.19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948,522.0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19.60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753,267.5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62,456.8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0.00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422,923.59
加计扣除的影响	-17,890,624.5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合并抵消的未实现利润	2,049,799.67
所得税费用	30,780,264.6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七、57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存款利息	2,502,219.37	909,726.74
受限货币资金减少	3,624,000.00	0.00
往来款	0.00	0.00
政府补贴	20,717,601.77	5,620,736.88
其他	1,013,657.66	223,633.34
合计	27,857,478.80	6,754,096.9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223,924,802.10	175,012,401.25
往来款	3,553,051.87	5,095,773.29
受限货币资金增加	28,643,711.11	3,624,000.00
其他	979,048.02	1,378,252.96
合计	257,100,613.10	185,110,427.5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外借款	10,091,705.40	0.00
合计	10,091,705.40	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1,426,956.60	237,557,816.75
加：资产减值准备	14,648,770.22	9,395,524.43
信用减值损失	-1,373,032.43	10,300,902.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35,933,522.12	31,132,261.54
使用权资产摊销	10,817,725.02	7,316,460.91
无形资产摊销	3,715,446.82	3,048,034.2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088,969.18	10,825,067.8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85.90	-6,296.8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7,823.06	264,369.06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94,640.81	-789,746.8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723,916.79	5,069,342.1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956,915.37	-9,231,401.5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076,355.35	-1,695,567.24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4,940,255.43	-6,252,652.0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956,374.66	-241,939,968.5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0,203,644.22	116,922,088.91
受限货币资金的减少	-25,019,711.11	-3,624,000.00
其他	3,707,455.41	7,783,110.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1,259,089.32	176,075,346.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151,735,010.55	333,214,681.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3,214,681.92	339,533,514.6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18,520,328.63	-6,318,832.7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5,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009,950.33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9,950.33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151,735,010.55	333,214,681.92
其中：库存现金	79,620.40	206,235.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151,655,390.15	333,008,446.68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0.00	0.00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0.00	0.00
存放同业款项	0.00	0.00
拆放同业款项	0.00	0.00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1,735,010.55	333,214,681.92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8,643,711.11	3,624,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8,643,711.11	信用证保证金/票据保证金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71,785,199.05	借款抵押
在建工程	334,977,385.48	借款抵押
不能终止确认的承兑汇票已背书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	778,519.20	/
合计	436,184,814.84	/

其他说明：

1、2020 年 12 月 14 日，母公司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及子公司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签署编号为 3220202001100001134 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向上述银行贷款 25,0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1 月 4 日至 2026 年 1 月 4 日，利率 3.9500%。签署 3220202001100001134 号借款合同的保证合同，保证人为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签署 3220202001100001134 号借款合同的抵押合同，以项目建成前，苏（2018）苏州工业园区不动产权第 0000186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担保，作价金额

25,000 万元；在项目建成后，以项目形成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土地使用权、房产、机器设备等）作为抵押担保。

该合同项下期末借款余额 25,000.00 万元，列示于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详见本附注七、45“长期借款”。

2、2021 年 9 月 23 日，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编号为 512HT2021180428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向上述银行贷款人民币 23,000.00 万元，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9 月 3 日至 2026 年 9 月 2 日，年利率为 4.5000%；2021 年 9 月 23 日，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编号为 512HT202118042802 的《抵押合同》，抵押人为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以苏（2018）泰兴市不动产第 0002910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抵押，评估价值 3,304.00 万元；2021 年 9 月 23 日，母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编号为 512HT202118042801 的不可撤销担保书，为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提供担保。2022 年 11 月 30 日，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编号为 512HT202118042810 的《补充协议》，约定将贷款币种和金额修改为人民币 35,000.00 万元。

该合同项下期末借款余额 22,542.99 万元，列示于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详见本附注七、45“长期借款”。

3、2021 年 8 月 3 日，子公司博原制药（山东）有限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签署编号为 89012021280578 的《固定资产借款合同》，约定向上述银行贷款 1 亿元，贷款期限为 2021 年 8 月 3 日至 2026 年 8 月 3 日，利率 4.9000%。签署编号为 ZB8901202100000074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保证人为母公司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编号为 ZD8901202100000011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以鲁（2021）枣庄市不动产权第 2000214 号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作为抵押担保，作价金额 1,213 万元。

该合同项下期末借款余额 9,492.83 万元，列示于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详见本附注七、45“长期借款”。

4、2022 年 9 月 22 日，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签署编号为 3220202201100001456 的《人民币资金借款合同》，约定向上述银行贷款人民币 20,000.00 万元，用款人为子公司艾特美（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贷款期限为 2022 年 9 月 29 日至 2025 年 9 月 29 日，年利率为 3.8500%；2022 年 9 月 22 日，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签署《3220202201100001456 号借款合同的抵押合同》，抵押人为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以苏（2021）苏州工业园区不动产权第 0000062 号的工业用地土地使用权及宗地上在建工程作为抵押担保，评估价值 11,100.00 万元；在项目建成后，以项目形成资产（包括但不限于土地使用权、房产、机器设备等）作为抵押担保。2022 年 9 月 22 日，子公司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签署《3220202201100001456 号借款合同的保证合同》，为母公司提供担保；2022 年 9 月 22 日，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

司与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签署《3220202201100001456 号借款合同的保证合同》，为母公司提供担保。

该合同项下期末借款余额 5,000.00 万元，列示于长期借款和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详见本附注七、45“长期借款”。

5、2022 年 6 月 27 日，博瑞生物医药(苏州)股份有限公司与国际金融公司签署投资编号为 45116 的《贷款协议》，约定向国际金融机构借款 5,000.00 万美元，双方约定：①公司以价值 2,000 万美元的设备提供担保，且应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之前完成国际金融公司对于安装中设备资产的相关登记要求，交由国际金融公司验收；②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应最迟于首次放款日期之后的 12 个月内，完成国际金融公司对于土地和建筑物抵押的相关登记要求，并与国际金融公司订立土地和建筑物抵押协议，为母公司提供抵押担保；③子公司博瑞生物（香港）有限公司应在首次放款日期之后的 6 个月内，与国际金融公司签署股权质押协议，以其持有的 PT BrightGene Biomedical Indonesia 股权为母公司提供质押担保；④首次放款日期 12 月后，担保覆盖率不低于 1.30。目前相关资产抵押给国际金融公司的手续正在有序办理中。

该合同项下期末借款余额 5,000.00 万美元，列示于长期借款，详见本附注七、45“长期借款”。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48,995,230.11	6.9646	341,232,179.62
欧元	3,778,847.69	7.4229	28,050,008.52
日元	4,000.00	0.0524	209.60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9,528,796.69	6.9646	136,010,257.43
欧元	1,301,880.96	7.4229	9,663,732.18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美元	1,464,523.09	6.9646	10,199,817.51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60,000,000.00	6.9646	417,876,000.00
欧元			
港币			
短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9,800,000.00	7.4229	72,744,420.00
港币			

其他说明：

货币资金中其他外币合计为 2.6，折算人民币余额 19.61 元。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境外经营实体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BRIGHTGENEINTERNATIONAL(HK)LIMITED	香港	美元	国际通用货币
BRIGHTGENEEUROPEGMGHI.GR.	德国	欧元	当地通用货币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艾特申博	2022.3.16	5,000,000.00	70%	现金支付	2022.3.16	工商变更	0.00	-10,286,521.46

其他说明：

购买日公司取得的对应注册资本为 700 万元，有 200 万元投资款尚未支付。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艾特申博（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5,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5,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4,999,702.7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97.2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该商誉金额较小，已直接列入本期费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艾特申博（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7,999,950.33	7,999,950.33
货币资金	5,009,950.33	5,009,950.33
应收款项		
存货		
固定资产		
无形资产	2,990,000.00	2,990,000.00
负债：	375.00	375.00
借款		
应付款项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交税费	375.00	375.00
净资产	7,999,575.33	7,999,575.33
股本	8,000,000.00	8,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424.67	-424.67
减：少数股东权益	0.00	0.00
取得的净资产	7,999,575.33	7,999,575.33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上年设立的子公司重庆乾泰医药研究院有限公司及博瑞新创生物医药科技（无锡）有限公司本年度开始经营，纳入合并范围。本年新增设立子公司苏州瑞核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博瑞制药	苏州	苏州	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和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转让	80%	20%	同一控制下合并
苏州广泰	苏州	苏州	抗肿瘤、抗病毒和心血管治疗药物的技术研发	100%	-	同一控制下合并
泰兴博瑞	泰兴	泰兴	医药中间体生产、销售	100%	-	购买
重庆乾泰	重庆	重庆	生物医药产品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医药中间体的研发、销售	100%	-	设立
香港博瑞	香港	香港	医药化工产品、器械贸易，技术服务和转让	100%	-	设立
德国博瑞	德国	德国	欧盟市场授权申请（为在中国生产的医药产品向欧盟申请授权）	-	100%	设立
艾特美	苏州	苏州	药品生产，药品销售，技术研发，技术服务	57.36001%	-	设立
博原制药	枣庄	枣庄	药品生产，药品销售，技术研发，技术服务	100%	-	设立
海南博瑞	海南省	海南省	药品生产，药品销售，技术研发，技术服务	100%	-	设立
博瑞健康	海南省	海南省	药品生产，药品销售，技术研发，技术服务	100%	-	设立

赣江博瑞	江西省	江西省	药品研发；技术服务	68%		设立
瑞一鸣	海南省	海南省	药品批发；药品零售； 药品生产；药品进出口；	-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苏州博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药品进出口；药品生产； 药品委托生产；药品批发	65%		设立
重庆研究院	重庆	重庆	药品生产；医学研究和 试验发展；技术服务； 技术开发	100%		设立
博瑞无锡	无锡	无锡	药品进出口；药品批发；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	70%	-	设立
苏州瑞核	苏州	苏州	医学研究和试验发展	67%	-	设立
艾特申博	苏州	苏州	医疗器械生产与经营	-	7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苏州博圣医药科技有限公司仅注册登记，尚未有业务发生，未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
--其他综合收益		-
--综合收益总额		-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5,374,489.87	52,288,926.7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8,916,870.67	-9,236,062.36
--其他综合收益	0.00	0.00
--综合收益总额	-8,916,870.67	-9,236,062.36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为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公司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1、 信用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应收账款。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银行，本公司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应收账款，本公司仅与经信用审核、信誉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并对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2、流动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在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银行融资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118,150.68	50,118,150.68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25,278,679.04	125,278,679.04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六) 应收款项融资			3,873,474.00	3,873,474.00
(七)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5,488,275.74	45,488,275.74
(八)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3,183,851.71	193,183,851.7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417,942,431.17	417,942,431.17
(九) 交易性金融负债			882,152.00	882,152.00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882,152.00	882,152.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公司本期购买且尚未到期的券商收益凭证，根据投资额及预计收益确定公允价值。

(2) 对于列示在应收款项融资中的银行承兑汇票，采用票面金额确定其公允价值。

(3)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①被投资企业 DNALite Therapeutics, Inc.及朗煜医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均系药物研发型企业，新品研发成功率无法确认，本期及期后未有新一轮融资举措，公司以按持股比例享有的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②被投资企业 Citryll B.V.2020 年度进行了新一轮融资，估值较公司投资时有较大幅度上升，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上一轮融资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出于谨慎考虑，公司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③被投资企业启光德健医药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本年经营情况未有实质性进展，出于谨慎考虑，公司以按持股比例享有的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④被投资企业徕特康（苏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北京因诺瑞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武汉誉祥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及辉诺生物医药科技（杭州）有限公司均系药物研发型企业，为公司

2021 年投资企业，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投资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⑤公司 2021 年退出博诺康源（北京）药业科技有限公司董事席位，对博诺康源不再具有重大影响，公司终止确认长期股权投资并指定其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因该公司估值较高，公司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⑥被投资企业江苏保易制药有限公司及德默制药（浙江）有限公司均系药物研发型企业，为公司本年投资企业，公司从可获取的相关信息分析，未发现被投资单位内外部环境自投资以来已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以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4)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赣州紫宁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海南启申一号医药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苏州鸿博二期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本年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的投资基金，公司以按持股比例享有的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 本公司持有的其他非流动资产

苏州鸿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朗煜园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 BRIGHT INNOVATIVE LP 为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投资基金，公司以按持股比例享有的被投资公司所有者权益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6) 本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负债系公司本期购买且尚未到期的远期外汇合约，根据投资额及预计收益确定公允价值。

5、 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袁建栋，实际控制人为袁建栋和钟伟芳。钟伟芳与袁建栋为母子关系。袁建栋直接持有公司 113,535,123 股，占比 26.87%；钟伟芳直接持有公司 30,992,969 股，占比 7.34%；钟伟芳持有博瑞鑫稳 49.7237% 的权益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博瑞鑫稳持有公司 31,026,494 股，

钟伟芳通过博瑞创投间接持有公司 15,427,520 股。袁建栋和钟伟芳合计控制公司 175,554,586 股的表决权，占比 41.55%，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博泽格霖（山东）药业有限公司	合营或联营企业（本年度股权已转让）
PT. BRIGHTGENE BIOMEDICAL INDONESIA	合营或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苏州麦田禾盛家庭农场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王征野配偶沈燕萍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苏州天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苏蕾曾任董事
山东天绿制药有限公司	苏州天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
博诺康源（北京）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王征野曾任董事
博泽格霖（山东）药业有限公司	公司高管袁建栋任董事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苏州麦田禾盛家庭农场有限公司	招待费	44,704.00			43,060.00
山东天绿制药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0.00			49,504.00
博诺康源（北京）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研发	3,150,000.00	8,000,000.00	否	2,400,000.00
博诺康源（北京）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43,900.00	1,000,000.00	否	2,671,000.00
苏州天绿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0.00			117,000.00

博泽格霖（山东）药业有限公司	材料采购	1,480,000.00	8,000,000.00	否	0.00
----------------	------	--------------	--------------	---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PT. BRIGHTGENE BIOMEDICAL INDONESIA	原料药及中间体	443,301.09	0.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袁建栋	400 万美元	2021/8/30	2023/2/28	否
袁建栋	3,000 万元	2022/3/23	2023/3/23	否
袁建栋	15,000 万元	2020/12/4	2023/12/4	否
袁建栋	27,000 万元	2021/1/12	2024/1/11	否
袁建栋	30,000 万元	2022/1/17	2025/6/20	否
袁建栋	11,000 万元	2022/4/26	2027/4/25	否
袁建栋	10,527 万元	2022/12/28	2027/11/24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出				

PT. BRIGHTGENE BIOMEDICAL INDONESIA	10,091,705.40	2022/6/22 2022/10/18 2022/12/30	2023/6/21 2023/10/17 2023/12/29	资金使用费率 按照同期银行 贷款利率计算
-------------------------------------	---------------	---------------------------------------	---------------------------------------	----------------------------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对参股公司 PT. BrightGene BioMedical Indonesia 提供 144.9 万美元借款，借款利率不低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借款期限不超过 1 年。PT. BrightGene BioMedical Indonesia 其他股东在同等条件下，按所享有的权益向博瑞印尼提供同等比例借款。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博诺康源（北京）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参股公司股权	9,800,000.00	0.00

2022 年 5 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将持有的博泽格霖（山东）药业有限公司 49% 的股权转让给博诺康源（北京）药业科技有限公司，转让价款为 980 万元。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8,072,402.54	5,716,049.79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PT. BRIGHTGENEBIOMEDICAL INDONESIA	463,048.40		0.00	0.00
预付账款	博泽格霖（山东）药业有限公司	740,204.00		0.00	0.00
预付账款	博诺康源（北京）药业科技有限公司	946,60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PT. BRIGHTGENEBIOMEDICAL INDONESIA	10,199,817.51		0.00	0.00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693,8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其他说明

2021年1月20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等议案。同意授予激励对象不超过200万份股票期权，授予价格33.00元。公司于2021年2月8日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逐项审议通过相关议案。

2021年2月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确定以2021年2月8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为33.00元/股，向84名激励对象授予200.00万股限制性股票。

2023年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根据公司激励计划（草案）和《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8名激励对象已离职，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共计134,000股限制性股票全部作废失效。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76名激励对象放弃归属当期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公司对前述激励对象放弃归属的559,800股第二类限制性股票予以作废处理。本次合计作废处理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93,800股。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选择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对授予的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进行测算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解锁期的业绩条件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1,490,566.3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707,455.41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资本性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16 亿元

①为进一步扩充原料药产能，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强化公司在原料药环节的优势地位，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批准，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28 日与山东省枣庄市峰城区人民政府（以下简称“峰城区人民政府”）签署《博瑞（山东）原料药一期项目投资协议书》，项目占地 40 亩，项目总投资约 3 亿元人民币。项目建设周期 24 个月，自 2020 年 11 月至 2022 年 10 月建成。截止资产负债表日，此项目已签署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并获准开工，部份厂房已经竣工，累计已投入 24,592.84 万元。

②为进一步做强做大公司主业，扩大原料药产能，加快推进原料药制剂前向一体化进程，实现产业升级，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经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2020 年 12 月，公司全资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与江苏省泰兴经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签署《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原料药项目投资协议书》及《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高端制剂项目投资协议书》，上述两个投资项目，其中原料药项目占地 158 亩，项目总投资约为 8 亿元人民币；高端制剂项目占地 100 亩，项目总投资约为 5 亿元人民币。

原料药项目计划于公司取得政府颁发的项目施工许可证之日起 1 个月内开工建设，并于开工建设后 30 个月内竣工。初步计划于 2022 年 3 月开工。高端制剂项目计划于公司取得政府颁发的项目施工许可证之日起 1 个月内开工建设，并于开工建设后 30 个月内竣工。初步计划于 2022 年 10 月开工。

截止资产负债表日，上述两个项目尚未签署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也未获得项目施工许可证，未发生实际投入。

(2) 除上述事项以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资产负债表日，母公司(本公司)与子公司之间提供综合授信额度担保的情况如下：

2020年7月27日，子公司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为母公司(本公司)就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授予总额为15,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20年7月30日至2021年7月30日，担保期间为该笔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日起三年，担保项下的债权期间：2020年12月4日至2023年12月4日。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为1,900.00万元。

2021年1月4日，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为母公司(本公司)及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就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授予总额为25,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间为主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项下的债权期间：2021年1月4日至2026年1月4日。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为25,00.00万元。

2021年11月25日，子公司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为母公司(本公司)就中国民生银行苏州分行授予总额为3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被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2021年11月25日至2022年11月25日，担保期间为该笔最高额保证合同项下的债务履行期届满日起三年，担保项下的债权期间：2022年1月17日至2025年6月20日。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为6,456.23万元。

2021年7月6日，母公司(本公司)为子公司博原制药(山东)有限公司就上海浦发银行苏州分行授予总额为1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间为主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担保项下的债权期间：2021年7月6日至2024年7月6日。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为9,492.83万元。

2021年9月3日，母公司(本公司)为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授予总额为23,00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并于2022年11月30日签订补充协议，将担保额修改为35,000.00万元，担保期间为自签订的担保协议生效之日起至借款或其他债务到期之日起另加三年，担保项下的债权期间：2021年9月3日至2026年9月2日。截止2022年12月31日，子公司已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为22,542.99万元。

2021年8月30日，母公司(本公司)向国家开发银行美元借款1,000.00万美元，由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提供全额担保，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40%担保，由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袁建栋向苏州高新区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

2021年8月24日，母公司(本公司)为子公司艾特美(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就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授予总额为3,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间为主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担保项下的债权期间：2022年1月6日至2023年8月16日。截止2022年12月30日，本公司已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为2,087.99万元。

2022年5月27日，母公司(本公司)为子公司艾特美(苏州)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就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授予总额为2,000万元的最高额保证，担保期间为主借款合同项

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项下的债权期间：2022年5月27日至2025年5月27日。
截止2022年12月30日，本公司已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为1,800.00万元。

2022年9月22日，子公司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与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为母公司(本公司)就国家开发银行苏州市分行授予总额为2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担保期间为主借款合同项下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担保项下的债权期间：2022年9月29日至2025年9月29日。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使用的综合授信额度为5,000.00万元。

除上述事项以外，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	/	/
重要的对外投资	/	/	/
重要的债务重组	/	/	/
自然灾害	/	/	/
外汇汇率重要变动	/	/	/
新增对外投资	湖北旭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
新增对外投资	深圳弘晖天使创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48,161,051.38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0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公司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公司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公司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公司母公司及子公司的业务单一，主营业务为原料药、医药中间体和制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提供相关技术转让。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表不呈报分部信息。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020年1月15日，公司发布《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公告》，公告内披露了全资子公司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被南通通博设备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因工程合同纠纷提起民事诉讼。

（2020）苏1283民初320号，诉讼总金额为232.63万元。案号：（2020）苏1283民初323号。诉讼总金额为2,363.14万元。

2020年3月19日、2020年5月13日泰兴市人民法院两次开庭审理，泰兴市人民法院决定委托司法鉴定机构对涉案工程造价委托司法鉴定。2020年7月24日泰兴市人民法院组织原告、

被告、鉴定机构进行了现场查勘。2021年6月24日，受托机构江苏华强工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出具了《工程造价咨询报告书》（司法鉴定征求意见稿）。

2021年7月8日，泰兴市人民法院再次开庭审理本诉讼案件，发行人对《工程造价咨询报告书》（司法鉴定征求意见稿）的部分内容提出异议，受托机构江苏华强工程投资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根据庭审意见继续完善工程鉴定工作，并出具修订后的《工程造价咨询报告书》。

2022年8月，公司收到江苏省泰兴市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判决书》[(2020)苏1283民初323号]，判定公司应向原告支付工程款6,904,960.49元及利息，目前公司及原告均已提起上诉，二审尚未开庭。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53,756,502.06
1 年以内小计	253,756,502.06
1 至 2 年	10,843,191.00
2 至 3 年	316,722.99
3 年以上	7,159,853.55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72,076,269.6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2,076,269.60	100.00	19,556,292.76	7.19	252,519,976.84	344,219,488.47	100.00	21,322,586.22	6.19	322,896,902.25
其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41,394,939.71	88.72	19,556,292.76	8.10	221,838,646.95	298,265,982.78	86.65	21,322,586.22	7.15	276,943,396.56
合并范围内的应收账款	30,681,329.89	11.28	0.00	0.00	30,681,329.89	45,953,505.69	13.35	0.00	0.00	45,953,505.69
合计	272,076,269.60	/	19,556,292.76	/	252,519,976.84	344,219,488.47	/	21,322,586.22	/	322,896,902.2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23,075,172.17	11,153,758.61	5%
1 至 2 年	10,843,191.00	1,084,319.10	10%
2 至 3 年	316,722.99	158,361.50	50%
3 年以上	7,159,853.55	7,159,853.55	100%
合计	241,394,939.71	19,556,292.76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322,586.22	0.00	1,766,293.46	0.00	0.00	19,556,292.76
合计	21,322,586.22	0.00	1,766,293.46	0.00	0.00	19,556,292.7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所欠款项总额为 10,472.50 万元，占公司期末应收账款的比例为 38.4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72.64 万元。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0.00	0.00
应收股利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768,341,844.79	781,636,738.03
合计	768,341,844.79	781,636,738.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766,210,879.64
1 年以内小计	766,210,879.64
1 至 2 年	2,815,101.70
2 至 3 年	239,539.10
3 年以上	600,796.73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769,866,317.17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押金	3,217,479.84	3,166,556.32
应收出口退税	2,110,612.47	0.00
备用金	31,000.00	0.00
暂付款	2,433,074.56	0.00
预付款转入	582,766.73	582,766.73
关联方往来	10,199,817.51	0.00
子公司往来	751,291,566.06	778,657,614.98
合计	769,866,317.17	782,406,938.03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年1月1日余额	187,433.27	582,766.73		770,200.00

2022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54,272.38	—	—	754,272.3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年12月31日余额	941,705.65	582,766.73	0.00	1,524,472.3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0,200.00	754,272.38	0.00	0.00	0.00	1,524,472.38
合计	770,200.00	754,272.38	0.00	0.00	0.00	1,524,472.3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博瑞生物医药泰兴市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	440,157,813.79	1 年以内	57.17	0.00
博原制药（山东）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	150,315,091.32	1 年以内	19.52	0.00
博瑞制药（苏州）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	83,588,710.21	1 年以内	10.86	0.00
苏州广泰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	26,709,509.10	1 年以内	3.47	0.00
重庆乾泰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往来	23,709,345.67	1 年以内	3.08	0.00
合计	/	724,480,470.09	/	94.10	0.0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51,995,416.32	8,314,446.27	343,680,970.05	288,118,618.12	8,314,446.27	279,804,171.85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13,916,550.84	0.00	13,916,550.84	28,190,462.43	0.00	28,190,462.43
合计	365,911,967.16	8,314,446.27	357,597,520.89	316,309,080.55	8,314,446.27	307,994,634.28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博瑞制药	15,095,015.42	0.00	0.00	15,095,015.42	0.00	0.00
苏州广泰	429,046.01	0.00	0.00	429,046.01	0.00	0.00
泰兴博瑞	64,000,000.00	0.00	0.00	64,000,000.00	0.00	8,314,446.27
重庆乾泰	3,000,000.00	0.00	0.00	3,000,000.00	0.00	0.00
香港博瑞	110,094,556.69	23,876,798.20	0.00	133,971,354.89	0.00	0.00
艾特美	12,000,000.00	0.00	0.00	12,000,000.00	0.00	0.00
博原制药	32,000,000.00	0.00	0.00	32,000,000.00	0.00	0.00
海南博瑞	8,500,000.00	0.00	0.00	8,500,000.00	0.00	0.00
海南健康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赣江博瑞	43,000,000.00	0.00	0.00	43,000,000.00	0.00	0.00
重庆研究院	0.00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博瑞无锡	0.00	30,000,000.00	0.00	30,000,000.00	0.00	0.00
苏州瑞核	0.00	5,000,00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合计	288,118,618.12	63,876,798.20	0.00	351,995,416.32	0.00	8,314,446.27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二、联营企业											
苏州爱科赛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360,766.86	0.00	360,766.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彩科（苏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2,027,275.18	0.00	5,194,725.06	-2,915,999.28	0.00	0.00	0.00	0.00	0.00	13,916,550.84	0.00
博泽格霖（山东）药业有限公司	5,802,420.39	1,300,000.00	6,811,925.64	-290,494.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小计	28,190,462.43	1,300,000.00	12,367,417.56	-3,206,494.03	0.00	0.00	0.00	0.00	0.00	13,916,550.84	0.00
合计	28,190,462.43	1,300,000.00	12,367,417.56	-3,206,494.03	0.00	0.00	0.00	0.00	0.00	13,916,550.84	0.00

其他说明：

1、公司 2018 年度对苏州爱科赛尔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出资人民币 8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40%，该公司 2022 年注销。

2、公司 2020 年度对彩科（苏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920 万元，2021 年出资 60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19%并具有重大影响。因该公司 2021 年进行多轮融资，公司持股比例变动为 11.91%，并确认其他权益变动 15,497,764.06 元。2021 年 12 月，公司对外转让 2.3% 的股权，持股比例变动为 9.61%。2022 年 6 月，公司对外转让 2.42% 的股权，持股比例变动为 7.19%。2022 年度亏损，权益法核算调整-2,915,999.28 元。

3、公司 2020 年度对博泽格霖（山东）药业有限公司出资 196 万元，2021 年出资 654 万元，22 年出资 130 万元，占其股份总额的 49%。2022 年，公司将其股权全部对外出售。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66,777,450.53	416,461,484.61	856,195,372.68	510,495,827.04
其他业务	1,795,301.75	1,794,356.28	7,105,949.16	7,100,203.88
合计	768,572,752.28	418,255,840.89	863,301,321.84	517,596,030.92

主营业务收入分类：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产品销售收入	642,166,209.36	410,274,811.66	737,640,297.61	486,012,384.50
技术收入	73,223,654.01	6,186,672.95	63,970,460.05	24,483,442.54
权益分成收入	51,387,587.16	0.00	54,584,615.02	0.00
合计	766,777,450.53	416,461,484.61	856,195,372.68	510,495,827.0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地区列示：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外销	441,922,500.66	206,660,594.25	488,723,891.19	246,306,459.20
内销	324,854,949.87	209,800,890.36	367,471,481.49	264,189,367.84
合计	766,777,450.53	416,461,484.61	856,195,372.68	510,495,827.0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列示：

类别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直销	493,320,670.40	216,300,914.48	600,582,805.49	331,033,471.54
经销	273,456,780.13	200,160,570.13	255,612,567.19	179,462,355.50
合计	766,777,450.53	416,461,484.61	856,195,372.68	510,495,827.04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06,494.03	-7,203,854.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581,016.04	16,658,290.29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707,230.00	-653,155.17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债务重组收益		-
委托他人理财的投资收益	0.00	2,462,328.77
合计	9,667,292.01	11,263,609.89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0,573,078.8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717,601.7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08,112.11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932,664.0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9,828.7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40,229.54	
减：所得税影响额	4,692,819.6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477.82	
合计	25,984,845.1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8	0.58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31	0.52	0.52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袁建栋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4 月 23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